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 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15 亿元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3 亿元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270 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担保情况：无担保

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评级：AA+

二〇一九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企业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企业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本企业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本企业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企业发行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本企业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目录

第一章 释义.....	5
一、专有名词释义.....	5
二、其他专有名词释义.....	6
三、公司简称.....	7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11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及对策.....	11
二、企业的相关风险.....	11
第三章 发行条款.....	21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条款.....	21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安排.....	22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24
一、发行人募集资金用途.....	24
二、发行人承诺.....	26
三、偿债保障措施.....	26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29
一、公司概况.....	29
二、历史沿革及股本结构的历次变动.....	29
三、控股股东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41
四、独立性.....	46
五、主要子公司情况.....	48
六、内部组织机构情况.....	51
七、内部控制制度.....	56
八、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1
九、主营业务情况.....	65
十、所在行业现状、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	86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104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信息及主要财务指标.....	104
二、有息债务情况.....	139
三、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42
四、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145
五、发行人重大事项.....	146
六、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46
七、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147
八、海外投资情况.....	148
九、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148
第七章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149
一、发行人历史主体评级情况.....	149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情况.....	149
三、资信情况.....	150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152
第九章 税项.....	153
第十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	154
一、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154
二、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的信息披露.....	154
第十一章 投资者保护机制.....	156
一、违约事件.....	156
二、违约责任.....	156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157
四、不可抗力.....	160
五、弃权.....	161
六、交叉保护条款.....	161
七、事先承诺条款.....	163
八、控制权变更条款.....	166

第十二章 发行的有关机构.....	168
一、发行人.....	168
二、主承销商及其他承销机构.....	168
三、律师事务所.....	170
四、会计师事务所.....	170
五、信用评级机构.....	171
六、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171
七、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171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	172
一、备查文件.....	172
二、查询地址.....	172
附表 有关计算指标的计算公式.....	174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专有名词释义

- 发行人/公司/合盛硅业 : 指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 超短期融资券 :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按照计划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 指发行额度为 3 亿元，期限为 270 天的“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 本期发行 : 指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行为
- 发行公告 : 指发行人为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 募集说明书 : 指发行人为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人民银行 : 指中国人民银行
- 交易商协会 : 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 上海清算所 : 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 主承销商 : 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联席主承销商 : 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承销团 : 指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根据承销团协议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其他承销团成员组成的承销团
- 承销协议 : 指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与发行人为本次发行签订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
- 余额包销 : 指主承销商在本募集说明书载明的缴款日，按发行利率将未售出的超短期融资券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 簿记建档 : 指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投资者认购超短期融资券价格及数量意愿的程序，该程序由簿记管理人和发行

	人共同监督
簿记管理人	: 指制定簿记建档程序及负责实际簿记建档操作者,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间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管理办法》	: 指 2008 年 4 月 9 日, 中国人民银行以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 1 号公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
工作日	: 每周一至周五, 不含中国法定节假日
节假日	: 指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元	: 文中表格内数据如无特殊标注, 均指人民币元
近三年及一期	: 指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 1-9 月
近三年	: 指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二、其他专有名词释义

工业硅	: 指由硅矿石和碳质还原剂在矿热炉内冶炼成的产品, 主要分为硅元素
有机硅单体	: 指经过聚合缩合等工艺制得的可以制成高聚物的化合物, 通常指有机氯硅烷
DMC	: 指二甲基环硅氧烷混合物
硅橡胶	: 指主链由硅和氧原子交替构成, 硅原子上通常有两个有机基团的橡胶
高温胶、高温硅橡胶	: 指高温硫化硅橡胶, 在较高温度 (130℃ - 170℃) 和硫化剂过氧化物存在下方能进行硫化成型的硅橡胶, 简称高温胶
室温胶、室温硅橡胶	: 指室温硫化硅橡胶, 在常温下能进行硫化成型的硅橡胶, 简称室温胶, 主要作为粘接剂、灌封材料或模具使用, 适用于多种工业领域
110 生胶	: 指具有高弹性的聚合物材料, 是制造橡胶制品的母体材料, 一般指未硫化的橡胶胶料
107 胶	: 指羟基封端的二甲基硅氧烷聚合物, 具有良好的电气绝缘性, 主要用于灌注密封材料、橡胶辊筒材料、模具材料等
混炼胶	: 指将配合剂混合于块状、粒状和粉末状生胶中的未交联状态, 且具有流动性的胶料, 主要应用于工业密封件、油封、绝缘管材等
硅酮密封胶	: 指以硅氧键连接为骨架的有机硅氧烷聚合物, 是室温胶下游产品

- 硅氧烷 : 含 Si-O-Si 键构成主链结构的聚合物, 可以是线型、环状或交联的聚合物
- 气相法白炭黑 : 指以化学气相沉积法生产的白炭黑 (即水合二氧化硅), 由于其粒径很小, 因此比表面积大, 表面吸附力强, 表面能大, 化学纯度高, 分散性能好, 热阻、电阻等方面具有特异的性能, 是极其重要的超微细无机新材料之一, 市场价格较高
- 沉淀法白炭黑 : 指采用水玻璃溶液与酸反应, 经沉淀、过滤、洗涤、干燥和煅烧而得到的白炭黑, 主要用作天然橡胶和合成橡胶的补强剂、牙膏摩擦剂等, 市场价格较低
- 水解 : 指用水和有机氯硅烷单体进行反应的过程
- 裂解 : 指使长链高聚物的链发生断裂的化学反应
- 一甲单体 : 指一甲基三氯硅烷
- 二甲单体 : 指二甲基二氯硅烷
- 三甲单体 : 指三甲基一氯硅烷
- 粗单体 : 指未经精馏的有机硅单体混合物
- 精单体 : 指经精馏后而得到的纯度较高的有机硅单体
- 耐候性 : 指涂料、塑料、橡胶制品等材料, 经受光照、冷热、风雨等气候条件综合考验的耐受能力

三、公司简称

-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合盛硅业 : 指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系由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 根据上下文也可指合盛有限
- 合盛有限 : 指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前身
- 合盛化工 : 指浙江合盛化工有限公司, 系合盛有限前身
- 合盛集团 : 指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
- 富达实业 : 指富达实业公司
- 香港美勤 : 指美勤 (香港) 有限公司
- 新疆启远、慈溪启胤 : 指新疆启远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慈溪市启胤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变更名称)
- 新疆腾容 : 指新疆腾容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 新疆启恒 : 指新疆启恒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宁波统宏 : 指宁波统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合众电器 : 指慈溪市合众电器有限公司
- 厦门德馨行 : 指厦门德馨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发起人 : 指合盛集团、富达实业、香港美勤、新疆启远、新疆腾容、

新疆启恒、宁波统宏、合众电器和厦门德馨行

天一投资 : 指慈溪市天一投资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原股东之一

奥柏贸易 : 指奥柏贸易公司, 系本公司原股东之一

凯晟投资 : 指慈溪市凯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系本公司原股东之一

金石投资 : 指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原股东之一

桐庐昱江 : 指桐庐昱江投资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原股东之一

千舟清源 : 指北京千舟清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系本公司原股东之一

徐龙鳧业 : 指慈溪市徐龙鳧业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原股东之一

杭州善鑫 : 指杭州善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原股东之一

上海安益 : 指上海安益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系本公司原股东之一

宁波华建 : 指宁波华建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原股东之一

汕头辉凡 : 指汕头市辉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系本公司原股东之一

中国风险投资 : 指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原股东之一

西部合盛 : 指新疆西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合盛热电 : 指新疆西部天富合盛热电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黑河合盛 : 指黑河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合晶能源 : 指新疆合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达孜东都 : 指达孜东都工贸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鄯善电业 : 指合盛电业(鄯善)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鄯善硅业 : 指合盛硅业(鄯善)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鄯善能源管理 : 指合盛(鄯善)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泸州合盛 : 指合盛硅业(泸州)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新型建材 : 指石河子市西部合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系西部合盛之全资子公司

三立正基 : 指石河子开发区三立正基建材有限公司, 原系西部合盛之全资子公司

堆龙德庆硅远工贸 : 指堆龙德庆硅远工贸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堆龙德庆硅峰工贸 : 指堆龙德庆硅峰工贸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 合盛物流 : 指新疆西部合盛物流有限公司, 原系西部合盛之全资子公司
- 鄯善煤炭 : 指鄯善合盛煤炭有限公司, 系西部合盛之全资子公司
- 玲珑纺织 : 指鄯善玲珑纺织制造有限公司, 系西部合盛之全资子公司
- 隆盛碳素 : 指隆盛碳素制造有限公司, 系西部合盛之全资子公司
- 鄯善包装 : 指鄯善合盛包装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2017年2月更名为隆盛硅业有限公司
- 赛德消防 : 指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系西部合盛及合盛热电之参股公司
- 霍尔果斯卓普 : 之霍尔果斯卓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 隆盛硅业 : 指宁波隆盛硅业有限公司, 系西部合盛之全资子公司
- 浙江宇硕 : 指浙江宇硕商贸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 环合盛 : 指新疆西部环合盛矿业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 农林发展 : 指石河子市合盛农林发展有限公司, 原系西部合盛之全资子公司
- 杭州隐寓 : 指杭州隐寓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关联企业
- 比华利度假村 : 指杭州千岛湖比华利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指关联企业
- 丰华农业 : 指新疆合盛丰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关联企业
- 观光农业 : 指慈溪市杭州湾合盛生态湿地观光农业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关联企业
- 黑河亿信 : 指黑河亿信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关联企业
- 南昌鸿光 : 指南昌市鸿光电子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关联企业
- 宁波服饰 : 指宁波合盛服饰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关联企业
- 慈溪申谊 : 指慈溪市申宜工艺品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 格致塑料 : 指宁波格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关联企业
- 宁波时艺 : 指宁波时艺服饰有限公司
- 江苏中能 : 指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鄯善酒庄 : 指合盛酒庄(鄯善)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关联企业
- 亿日铜箔 : 指新疆亿日铜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 金松硅业 : 新疆金松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 鄯善华越 : 鄯善华越型煤制造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 香港美即 : 香港美即贸易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 宁波硅仁 : 宁波硅仁贸易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 堆龙德庆硅步 : 堆龙德庆硅步工贸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香港美丝 : 香港美丝贸易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西部碳素 : 石河子市西部宁新碳素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东部合盛 : 新疆东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华新新材料 : 石河子市华新新材料有限公司, 系霍尔果斯卓普之全资子公司

由于计算时小数点后两位采取四舍五入的方式, 因此表格中各单项数据之和与合计数在小数点后两位可能有误差。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此次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同时应注意：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担保，能否按期兑付取决于公司信用。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及对策

（一）利率风险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以及国家经济政策的调整都会引起市场利率水平产生变化。可能发生的利率波动对存续期内的超短期融资券的市场价值及对投资者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期望的预期收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进行流通，公司无法保证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交易量和活跃性，因而存在由于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难以将超短期融资券变现的风险。

（三）偿付风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不设担保，能否按期兑付完全取决于公司的信用。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存续期内，如产业政策、法律法规、市场等不可控因素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负面影响或资金周转出现困难，进而造成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将可能影响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支付。

二、企业的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在建工程规模较大，资本性支出较大风险

近三年一期，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27,733.85 万元、107,861.15 万元、418,284.82 万元和 269,572.83 万元，整体呈增长趋势，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87%、19.94%、43.37%和 25.21%；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大型项目投建基本完成，在建工程余额也显著下降。公司近年经营性现金净额虽然较好，且新疆的工业硅、热电项目都已满额投产，但由于近年鄯善工业硅、有机硅、热电项目的陆续开建，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投资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大，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9,620.12 万元、-96,311.80 万元、-332,195.69 万元和 -84,697.79 万元。截至 2018 年

9月末,当前在建项目还需投入资金约23.53亿元,其中,公司大型项目投建基本完成,资本支出压力将大大缓解,但不排除未来如果新建项目,则可能面临资本性支出压力较大的风险。

2、存货跌价风险

近三年一期末,公司存货净额分别为69,475.69万元、71,228.45万元、110,563.96万元和193,116.95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较高。当公司生产销售的产品价格发生大幅下跌时,公司较多的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可能出现存货跌价风险。

3、资产流动性不足带来的风险

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46、0.50、0.65和0.82,速动比率分别为0.27、0.32、0.49和0.48,流动比例和速动比例虽然不断上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相对较低。如果公司的盈利情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的资金周转出现困难而公司其他资产无法及时变现,则公司将可能面临债务、特别是短期债务偿还困难的风险。

4、受限资产比例较高的风险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各类抵押、质押借款余额合计为178,936.38万元。公司受限资产余额合计为320,455.28万元,主要为银行贷款抵押、质押资产和银行融资保证金,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0.87%。发行人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若发行人出现无充足资金用以偿付本次债券利息或本金的情形,则本次债券持有人可能面临发行人因受限资产比例较高,而无法通过资产处置变现来及时或全额偿付债券本息的风险。

5、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近三年一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46、0.50、0.65和0.82,速动比率分别为0.27、0.32、0.49和0.48,公司流动比率、速度比率虽然呈增长态势,但数值较低,保障能力一般。公司借款以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为主,但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较大,资产流动性相对较差,资产负债结构存在一定的不匹配。如果公司的盈利情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的资金周转出现困难而公司其他资产无法及时变现,则公司将可能面临债务、特别是短期债务偿还困难的风险。

6、受限货币资金比例较高的风险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受限货币资金合计10,672.19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为0.69%,占当期净资产的比例为1.43%,存在受限货币资金占比较高的风险。

7、固定资产减值风险

近三年一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整体呈增长态势,分别为395,612.22万元、384,249.88万元、485,036.03万元和742,425.00万元,其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

别为 83.78%、71.02%、50.29%和 69.42%。公司固定资产占比较高，若因市场价值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导致大幅减值，将对公司的资产质量造成不利影响。

8、期间费用占比较高的风险

近三年一期，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56,057.30 万元、56,354.74 万元、77,474.02 万元和 78,232.47 万元，呈增长态势，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51%、12.32%、11.15%和 9.27%。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近年在不断下降，若期间费用的占比再度回升，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9、未分配利润占比较高的风险

近三年一期，公司未利润分配分别为 32,536.86 万元、94,720.00 万元、240,282.90 万元和 435,381.26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16.04%、35.06%、43.96%和 58.31%。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及占比呈大幅增长态势，说明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盈利能力不断提升，但若公司不能将留存收益转化为进一步投资和盈利，则可能对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 经营风险

1、原材料、能源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主要是直接材料成本和能源耗用成本。近三年末，公司工业硅块及硅粉的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和电力成本之和的占比分别达到 74.45%、74.50%、75.74%；公司有机硅产品的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和电力成本之和的占比分别达到 75.14%、72.15%及 71.58%。公司从外部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矿石、石油焦、煤炭、木炭、甲醇、氯甲烷、白炭黑等，消耗的主要能源为电力。原材料中，石油焦、甲醇等为石化产品，其价格受石油等基础原料价格和市场供需关系影响，呈现不同程度的波动。煤炭等煤制品的价格目前处于历史相对低位，未来不排除反弹的可能。

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未来的原材料和能源采购价格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若公司的原材料、能源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有效地将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转移到下游或不能通过技术创新抵消成本上涨的压力，又或在价格下降过程中未能做好存货管理，都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自备电厂的用电成本可能会受国家电力体制改革、煤炭行业改革等政策因素影响而出现上升。

2、煤炭、电力成本优势及其相关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充分利用了新疆地区的资源和能源优势，通过在新疆地区

的战略布局，成功打造了煤电硅一体化的产业链。新疆地区生产的煤炭受开采条件较好、向内地运输不经济等因素影响，其本地的销售价格与内地煤炭价格有较大的差距，公司通过采购当地的煤炭进行自备电厂发电及西部合盛工业硅生产，具有较为明显的成本优势，对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水平的快速上升产生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此外，公司部分电力向天富能源购买，为保证电力供应及用电成本的稳定性，公司通过与天富能源签订长期协议的方式确定了稳定的外购电力价格及过网价格。

尽管公司通过上述途径维持了在新疆地区的煤炭及电力成本优势，但如果新疆地区煤炭价格发生较大幅度的波动，或者公司在与天富能源后续的合同执行或续签过程中出现纠纷，都有可能致公司煤炭及电力成本上升，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此外，鉴于合盛热电在公司整体业务布局中的重要地位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重大贡献，合盛热电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若因管理缺失、安全及环保工作不到位等经营性原因，或受政策环境变化等外部因素影响，发生意外停产、减产事件或遭受监管部门处罚，亦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构成较大不利影响。

3、盈利能力受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销售以市场为导向，故工业硅及有机硅等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化而相应变化。受行业上、下游及宏观经济整体波动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供需关系及产品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公司主要产品工业硅及有机硅产品的市场价格均存在一定波动。公司通过业务规模的扩大及成本控制能力的增强使公司经营业绩保持上升趋势，但未来如果公司所处行业的供需关系出现显著恶化或产品价格发生大幅下跌，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从而出现经营业绩下滑、盈利能力下降的情形。

4、宏观经济波动及下游行业产能过剩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硅及有机硅等硅基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公司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包括光伏、建筑、电子、日用化学品、合金、汽车等下游行业。该等行业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受宏观经济及自身行业周期的影响会产生波动。如宏观经济出现滞涨甚至下滑，或者客户所在行业或其下游行业景气程度降低或产能严重过剩，则可能影响该等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或销售数量的下滑，公司业绩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5、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处的工业硅及有机硅行业属于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激烈的行业。行业中，来自国内外市场的竞争者众多，既有一批历史悠久、技术先进、资金实力雄厚的国际巨头，又有数家发展迅速、产业链已较为完整且已登陆资本市场的国内

企业。近年来，随着国内工业硅及有机硅行业的高速发展，工业硅及有机硅市场都出现了结构性、阶段性的产能过剩。这种结构性的产能过剩首先体现在一定时期内供给的增长速度快于了需求的增长速度，因此产能的消化尚需一定时间；其次体现在产品结构中，规模小、能耗高、技术落后的产能相对过剩，未来该等产能将成为被淘汰的对象。

随着产业整合的推进，国内优势企业的地位将进一步突出，行业将可能呈现规模、技术、资金实力全方位竞争的态势。如果国内优势企业进一步大幅扩张产能，或有新的竞争者进入市场，都可能进一步加剧市场的竞争程度。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导致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此外，从长期来看，如果公司未来未能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和变化趋势，不断开拓新的市场，提高产品技术水平，有效控制成本，进一步丰富产品类型，则可能导致公司的竞争力下降，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失去领先优势，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6、技术人员流失或无法及时补充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对公司的技术实力有较高的要求，因此技术人员队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是公司持续保持技术优势、市场竞争力和发展潜力的重要保障。虽然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采取多种措施壮大了技术人员队伍，保持了人才队伍的基本稳定，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高水平人才仍在一定程度上存在缺口，如果无法得到及时补充，可能对公司的业务扩张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行业的竞争也体现在对人才的竞争上，未来不排除技术人员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出现流失的风险，这可能对公司正在推进的技术研发项目造成不利影响，同时也可能导致公司核心技术的外泄，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7、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在工业硅和有机硅的部分生产环节都存在高温或高压的生产环境，且有机硅的生产过程中会涉及到部分有毒或具有腐蚀性的化工原料。因此公司产品的生产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

虽然报告期内公司遵照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装备了安全生产设施，建立了安全生产制度，并在防范安全生产事故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相关设施、设备的老化，如不能始终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措施，不断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能力和意识，及时维护、更新相关设施、设备，公司仍然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对员工人身及公司财产安全造成重大损失，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国家进一步制定并实施更为严格的安全生产及职业健康标准，公司面临着安全生产及职业健康投入进一步增加、相关成本

相应增大的风险，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8、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产品的生产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和废渣。报告期内公司遵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装备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并努力保证其持续有效运行。公司还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充分利用生产环节中产生的副产品，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资源浪费。

虽然公司采取了上述措施，但仍不能排除因各种主客观原因造成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从而对公司的正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此外，随着国家进一步制定并实施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公司面临着环保投入进一步增加，环保成本相应增大的风险，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9、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2017年公司从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合计 255.75 万元，发生关联担保合计 232,046.36 万元，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34.07 万元。发行人和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守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不存在不当关联交易，若后续关联担保企业出现不利变化等可能会导致关联交易风险。

10、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如遇突发事件，如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公司管理层无法履行职责等事项，可能造成公司社会形象受到影响，人员生命及财产安全受到危害，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行等情况，从而对发行人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1、可使用授信额度较低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得到银行授信合计 41.58 亿元，已经使用额度 27.24 亿元，剩余授信额度为 14.34 亿元。公司可使用授信额度较低，可能对未来债券的还本付息造成不利影响。

12、有机硅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的风险

近三年一期，公司有机硅毛利率分别为 23.95%、27.74%、40.37%和 54.81%，得益于有机硅价格的提升，公司有机硅毛利率不断增加。但若未来有机硅价格回落，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13、过度依赖单一市场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硅和有机硅的生产与销售，近三年一期工业硅及有机硅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超过了 98%，公司主营业务比较突出。工业硅、有机硅的

应用领域较为广泛，但若未来硅链条行业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整理盈利能力将带来不利影响。

14、上游客户集中度过高的风险

2017年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其所有采购金额的比重为32.87%，2018年1-9月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其所有采购金额的比重为29.44%，公司上游客户较为集中，若上游客户有提高价格、减少供应量等行为，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三) 管理风险

1、子公司管理风险

截至2018年9月末，合盛硅业拥有子公司26家，尽管公司加强了对子公司的管控力度，随着子公司数量的增加，合盛硅业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难度将不断加大，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

2、跨区域管理风险

发行人的生产基地分布在主要分布在浙江、石河子、鄯善、泸州和西藏等各地。尽管公司加强了对子公司的管控力度，但由于分布较为分散，各个生产基地和子公司能否统一贯彻公司的经营方针，将关系到公司能否产生内部协同效应，进而可能对公司整体的经营效率产生一定的影响。

3、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发生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已形成了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如发生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生产安全事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被执行强制措施或因故无法履行职责等，造成其部分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行相应职责，可能造成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作，董事会、监事会不能顺利运行，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4、未决诉讼风险

截至2018年9月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未决诉讼，尚在审理中。若审理结束后发行人败诉，将可能对公司的市场形象、经营及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四) 政策风险

1、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工业硅、有机硅的产能在备案当时都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目录中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目前也都不属于淘汰类项目。

根据国务院《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规定，限制类产业的新建项目投资将受到限制，但对于现有生产能力，国家允许对其进行改造升级，有关部门遵循优胜劣汰的原则予以分类指导。因此，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但如果未来国家对相关的产业政策进行调整，而公司现有的生产设施未能及时进行改造升级，或者相关设备、设施被列入强制淘汰的名单，则公司生产经营将受到不利影响，可能面临业绩下滑的风险。

2、煤炭、电力等重要上游行业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2015年，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发布了《关于加强和规范燃煤自备电厂监督管理的指导意见》。根据该意见，国家将采取多种措施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对燃煤自备电厂的监督管理，从规划、建设、运行、资源综合利用、淘汰落后产能等各方面加以落实。其中，意见要求自备电厂要“承担社会责任，缴纳各项费用”，具体包括企业自备电厂自发自用电量应承担并足额缴纳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农网还贷资金、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和城市公用事业附加等依法合规设立的政府性基金以及政策性交叉补贴；拥有并网自备电厂的企业应与电网企业协商确定备用容量，并按约定的备用容量向电网企业支付系统备用费等。发行人已经按上述意见落实相关要求。未来如果国家出台新的政策，可能对公司的发电业务产生影响。

此外，为化解煤炭行业的过剩产能，2016年，国务院下发了《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对淘汰煤炭行业落后产能提出了明确目标和具体措施。上述意见的贯彻实施有可能改变目前我国煤炭行业的供求关系，提振煤炭价格，从而导致公司生产成本的上升。

除上述政策外，煤炭、电力、石油、化工等公司重要上游行业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都可能导致公司面临生产成本上升或原料供应不足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现有税收优惠变化风险

近三年一期，公司及各子公司享受了国家及省级的多项税收优惠政策，具体包括：

(1)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2015年第一批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5〕254号），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3年。经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公司2015年1月1日起至2018年6月30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出具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应在期满前提出复审申请，通过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目前，公司已经按照《关于组织做好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有关事项的通知》（浙高企认〔2018〕4号）要求进行了重新认定申请，后续税收优惠事项正在办理中。

（2）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藏政发〔2014〕51号）的规定，子公司达孜东都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同时，根据该文件的规定，达孜东都2015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

（3）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藏政发〔2014〕51号）的规定，并经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子公司堆龙德庆硅远工贸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同时，根据该文件的规定，堆龙德庆硅远工贸2016年-2018年6月30日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

（4）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藏政发〔2014〕51号）的规定，并经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子公司德庆硅峰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同时，根据该文件的规定，德庆硅峰公司2018年1-6月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规定，并经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子公司合盛热电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2014年1月1日起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6）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资源综合利用认定委员会认定（新综证书第831号），子公司合盛建材公司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产品为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新型建材销售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产品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70%的税收优惠政策。

（7）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规定，并经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子公司泸州合盛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2017年1月1日起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8）根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

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第 1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石河子市西部宁新碳素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第八条第七项,并经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石河子市西部宁新碳素有限公司符合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9)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第二条“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并经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子公司隆盛碳素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2018 年 1 月 1 日起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若未来相关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不再具备享受部分或全部优惠政策的资格,则公司及各子公司所适用的税率可能出现较大变化(例如,公司未来若没能持续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则将无法继续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并改为适用 25%的企业所得税率),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五) 其他风险

无。

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条款

-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名称 :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 发行人 :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 企业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为 0 亿元
- 注册通知文号 : 中市协注[2019]SCP 号
- 注册金额 : 人民币 15 亿元
- 本期发行金额 : 人民币 3 亿元
-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期限 : 270 天
-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面值 : 人民币壹佰元 (RMB100.00 元)
- 发行价格 : 按面值平价发行, 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
- 票面利率 :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采用固定利率方式, 票面利率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最终确定。
- 发行对象 :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联席主承销商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承销方式 : 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 发行方式 :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主承销商组建承销团, 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 托管机构 : 上海清算所
- 托管方式 : 实名记账式
- 发行日 : 2019 年 月 日
- 缴款日 : 2019 年 月 日
- 起息日 : 2019 年 月 日
- 债权登记日 : 2019 年 月 日
- 上市流通日 : 2019 年 月 日
- 付息日 : 2019 年 月 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 兑付日 : 2019 年 月 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还本付息方式	:	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利息
兑付价格	: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按面值兑付
兑付方式	: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日前5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并在到期日由上海清算所完成付息兑付工作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	: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需债项评级
担保情况	: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不设担保
税务提示	: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托管机构	:	上海清算所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	北金所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需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债券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一) 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簿记管理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须在2019年【】月【】日9:00-17:30、2019年【】月【】日9:00-17:30,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1,000万元(含1,000万元),申购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1,000万元的整数倍。

(二) 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A 类或 B 类托管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19 年【】月【】日【】点前。

2、簿记管理人将在 2019 年【】月【】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获配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12】:【00】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资金开户行：中信银行总行管理部

资金账号：1548092

户名：中信银行总行

人行支付系统号：302100011000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超短期融资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19 年【】月【】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近年来，公司经营规模逐渐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逐渐提高。同时，公司需要构建更加多元化的融资渠道，以优化债务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财务管理水平。

一、发行人募集资金用途

(一) 注册资金用途

发行人本次注册 15 亿元，计划其中 7.12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7.88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范围银行贷款余额约 25.43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 15.35 亿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3.35 亿元、长期借款 6.55 亿元，发行计划注册资金中的 7.12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图表 4-1 发行人拟偿还有息债务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借款人	金融机构	借款余额	到期日	资金用途	本次拟使用金额
合盛硅业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10,000.00	2019-10-14	流贷	10,000.00
合盛硅业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5,000.00	2019-10-9	流贷	5,000.00
合盛硅业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5,000.00	2019-9-12	流贷	5,000.00
合盛硅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乍浦支行	5,000.00	2019-8-18	流贷	5,000.00
合盛硅业	交通银行嘉兴平湖支行	4,295.00	2019-12-7	流贷	4,295.00
合盛硅业	交通银行嘉兴平湖支行	5,000.00	2019-12-11	流贷	5,000.00
合盛硅业	交通银行嘉兴平湖支行	3,440.00	2019-12-13	流贷	3,440.00
合盛硅业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慈溪支行	22,000.00	2019-10-17	流贷	22,000.00
合盛硅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800.00	2019-9-11	流贷	800.00
合盛硅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00.00	2019-9-11	流贷	700.00
合盛硅业	中国农业银行宁波慈溪市长河支行	10,000.00	2020-2-29	流贷	10,000.00
	合计	71,235.00			71,235.00

2、补充营运资金

发行人本次注册 15 亿元，计划其中 7.88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工业硅生产销售所需营运资金。发行人工业硅目前主要由子公司新疆西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生产销售，随着新疆东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工业硅生产线的投入运营，后续将由西部合盛、东部合盛两个子公司负责工业硅的生产、销售。

补充营运资金的匡算依据如下：

根据银监会营运资金需求量测算，公司营运资金量=上年度销售收入×（1-上年度销售利润率）×（1+预计销售收入年增长率）/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公司营运资金需求量（资金缺口）=营运资金量-可使用的自有资金

营业收入方面，西部合盛 2015-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29,259.75 万元、339,636.99 万元、404,745.28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392,953.98 万元，年化营收为 523,938.64 万元，年化复核增长率 31.78%，后三年预计销售收入年增长率保守按 20%测算。

2015-2017 年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201,117.76 万元、305,047.13 万元、355,256.24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成本为 360,033.00 万元，年化营业成本为 480,044.00 万元，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2.28%、10.18%、12.23%、8.38%。

图表 4-2 发行人营运资金周转次数测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8 年 9 月末	周转率	周转天数
应收账款	26,293.12	22,539.36	10.73	33.55
预付款项	6,008.01	6,500.29	38.38	9.38
存货	57,659.89	62,100.49	4.01	89.81
应付账款（不含工程款）	30,119.24	62,073.98	5.21	69.14
预收款项	11,765.75	3,936.18	33.37	10.79
营运资金周转天数			52.82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6.82	

营运资金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预付款项周转天数+存货周转天数-应付账款周转天数-预收款项周转天数=52.82 天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360/营运资金周转天数=6.82 次

根据银监会公式，西部合盛年度营运资金量=上年度销售收入×(1-上年度销售利润率)×(1+预计销售收入年增长率)/营运资金周转次数=523,938.64×(1-8.38%)×(1+20%)/6.82=84,516.47万元。

2018年1-9月工业硅产能为39.75万吨，随着发行人40万吨工业硅产能投入生产、销售，预计年度营运资金是目前的一倍以上，按目前西部合盛的营运资金量，审慎估计西部合盛、东部合盛未来年度营运资金量合计不少于169,032.94万元。

截至2018年9月末，根据西部合盛三季度财务数据，西部合盛货币资金余额3,610.25万元，则营运资金需求量=营运资金量-可使用的自有资金=169,032.94-3,610.25=165,422.69万元。

根据上述测算，发行人工业硅生产可使用的自有资金无法覆盖其全部付现成本，未来年度营运资金需求为165,422.69万元，其中78,765万元计划通过超短期融资券进行补充。

(二) 本期资金用途

首期发行3亿元，拟用途偿还有息债务。

图表 4-2 发行人拟本期募集资金用途细表

单位：万元、%

金融机构	借款余额	到期日	资金用途	本次拟使用金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10,000.00	2019-10-14	流贷	1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5,000.00	2019-10-9	流贷	5,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5,000.00	2019-9-12	流贷	5,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乍浦支行	2,000.00	2019-7-8	流贷	2,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乍浦支行	5,000.00	2019-8-18	流贷	5,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3,440.00	2019-12-13	流贷	3,440.00
合计	30,440.00			30,440.00

二、发行人承诺

公司承诺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募集的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求，不投资于房地产和土地开发等项目，不用于委托贷款和投资理财产品，不用于长期投资。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若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将提前通过上海清算所网站和中国货币网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三、偿债保障措施

1、具体偿债计划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监控、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超短期融资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1）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自成立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2）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自身的特征，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营运所产生的现金流。

（3）加强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控

发行人将根据内部管理制度及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条款，加强对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定期审查和监督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及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各期利息及本金还款来源的落实情况，以保障到期时有足够的资金偿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

2、具体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将以经营性现金流入作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的基础条件，并采取具体有效的措施来保障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到期兑付本息的合法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的营业收入及经营性现金流

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61,446.71 万元、457,527.44 万元、695,003.76 万元，快速增长，年化复合增长率达 38.67%，实现经营性现金净流入 95,232.66 万元、92,890.51 万元和 192,896.11 万元。随着公司产量的继续释放，公司的产品销量将持续增长，公司营业收入将继续保持增长，能为偿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本息提供较好的保障。

（2）公司的流动资产变现

公司正常的经营性现金流入及货币资金可以为偿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提供较为充足的保障。倘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公司还可以通过变现资产来保障超短期融资券及时偿付。近三年末，公司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168,958.07 万元、199,719.48

万元、451,799.90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存货合计分别为 158,646.25 万元、185,966.34 万元、360,307.41 万元。公司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够为超短期融资券的还本付息提供保障。

（3）公司再融资能力不断增强

公司目前综合授信使用较为充分，随着公司上市和生产经营的不断扩大，公司开拓了债券市场、资本市场两个新的融资市场，同时各银行也在扩大授信，企业的直接融资、间接融资渠道不断通畅，金融机构的认可度不断提升，再融资能力不断强化。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在银行授信总额度为 41.58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27.24 亿元，尚余授信 14.34 亿元。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是发行人超短期融资券按期偿付的有力后盾。若发行人在极端情况下不能偿还本期债券本息，其银行授信额度将优先用于补充偿债所需流动资金需求，保证债券本息的资金充足。

（4）资金使用计划明确

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的投放计划使用资金，充分提高募集资金的营运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的经营效益。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强投资项目的管理，提高现金的自我调剂能力，有效增加非经营活动的资金来源，降低债务偿还的压力，为超短期融资券的还本付息提供保障。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	HoshineSiliconIndustryCo.,Ltd
法定代表人	:	罗立国
注册资本	:	67,000 万元
成立日期	:	2005 年 8 月 2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304007782903872
住所	:	嘉兴市乍浦镇雅山西路 530 号
邮政编码	:	314201
电话	:	0573-89179055
传真	:	0573-89179977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的总资产为 141.64 亿元,净资产为 54.65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1.41%; 2017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9.50 亿元,净利润 15.53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9.29 亿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总资产 153.56 亿元,净资产 74.67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51.37%; 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4.41 亿元,净利润 22.93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2.87 亿元。

二、历史沿革及股本结构的历次变动

(一) 历史沿革

发行人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23 日,原名浙江合盛化工有限公司,注册地:嘉兴市乍浦镇雅山西路 530 号,成立时注册资本 2,980 万美元。

合盛化工系经嘉兴港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批准,由天一投资和奥柏贸易共同出资设立。天一投资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为罗立国,奥柏贸易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为黄达文。

2005 年 7 月 29 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浙工商)名称预核外[2005]第 615954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浙江合盛化工有限公司”名称。

2005 年 8 月 10 日,嘉兴港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出具嘉港区(2005)136 号《关于合资经营浙江合盛化工有限公司合同、章程及董事会成员名单的批复》,同意合盛化工总投资为 2,980 万美元,注册资本 2,980 万美元;天一投资出资 2,086 万美

元，占注册资本的 70%，以相当于 2,086 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出资（按缴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奥柏贸易出资 894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30%，以美元现汇出资。

2005 年 8 月 10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合盛化工核发了商外资浙府资嘉字 [2005]0306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5 年 8 月 23 日，合盛化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企合浙嘉总字第 003702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2,980 万美元。

合盛化工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比例
1	天一投资	2,086	0.00	70%
2	奥柏贸易	894	0.00	30%
合计		2,980	0.00	100%

（二）发行人股本结构变化

1、合盛化工第一次变更（实收资本增加至 462.99 万美元）

2005 年 11 月 28 日，慈溪弘正出具慈弘会验字（2005）第 71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5 年 11 月 28 日止，合盛化工已收到各股东第 1 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462.99 万美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5 年 12 月 6 日，合盛化工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工商局核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为 462.99 万美元。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完成后，合盛化工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比例
1	天一投资	2,086	312.99	70%
2	奥柏贸易	894	150.00	30%
合计		2,980	462.99	100%

2、合盛化工第二次变更（增资至 6,000.00 万美元）

2006 年 5 月 21 日，合盛化工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总额变更为 9,987 万美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0 万美元，由合资双方同比例增资。

2006年5月25日，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浙外经贸资函(2006)225号《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关于浙江合盛化工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合盛化工增资。投资总额从2,980万美元增至9,987万美元；注册资本从2,980万美元增至6,000万美元。其中天一投资增资2,11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0%，以人民币现金投入；奥柏贸易增资906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30%，以美元现汇投入。

2006年5月25日，合盛化工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核发的商外资浙府资字[2005]0064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6年5月26日，合盛化工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盛化工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比例
1	天一投资	4,200.00	312.99	70%
2	奥柏贸易	1,800.00	150.00	30%
合计		6,000.00	462.99	100%

3、合盛化工第三次变更（实收资本增至20,665,020.07美元）

2006年8月8日，慈溪弘正出具慈弘会验字(2006)第54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6年8月3日止，合盛化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增资部分第1期)合计11,567,073.66美元，均以货币出资。截至2006年8月3日止，合盛化工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6,197,014.29美元。

2006年9月11日，慈溪弘正出具慈弘会验字(2006)第62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6年9月11日止，合盛化工已收到全体股东第3期缴纳的注册资本4,468,005.78美元，均以货币出资。截至2006年9月11日止，合盛化工注册资本累计实收金额为20,665,020.07美元。

2006年9月14日，嘉兴港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出具嘉港区(2006)173号《关于同意浙江合盛化工有限公司延期出资的批复》，同意将合盛化工增资部分的注册资金首期出资款20%的出资期限推迟至2006年9月25日。

2006年9月19日，合盛化工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完成后，合盛化工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比例
1	天一投资	4,200.00	1,672.52	70%
2	奥柏贸易	1,800.00	393.98	30%
合计		6,000.00	2,066.50	100%

4、合盛化工第四次变更（实收资本增至 25,418,372.53 美元）

2006 年 12 月 25 日，慈溪弘正出具慈弘会验字（2006）第 850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12 月 25 日止，合盛化工已收到全体股东第 4 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4,753,352.46 美元，均以货币出资。截至 2006 年 12 月 25 日止，合盛化工累计实收注册资本为 25,418,372.53 美元。

2007 年 1 月 31 日，合盛化工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完成后，合盛化工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比例
1	天一投资	4,200.00	1,939.89	70%
2	奥柏贸易	1,800.00	601.95	30%
合计		6,000.00	2,541.84	100%

5、合盛化工第五次变更（增资至 6,420 万美元及实收资本增至 39,292,701.78 美元）

2007 年 6 月 25 日，合盛化工召开董事会，同意投资总额增至 10,607 万美元，注册资本增资至 6,420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 420 万美元由合资双方同比例认缴。

2008 年 3 月 10 日，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浙外经贸资函（2008）121 号《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关于浙江合盛化工有限公司增资并变更经营范围的批复》，同意合盛化工增资，投资总额从 9,987 万美元增至 10,607 万美元，注册资本从 6,000 万美元增至 6,420 万美元。其中天一投资从 4,200 万美元增至 4,494 万美元，增资部分以人民币现金认缴，增资后仍占注册资本的 70%；奥柏贸易从 1,800 万美元增至 1,926 万美元，增资部分以美元现汇出资，增资后仍占注册资本的 30%。

2008 年 3 月 11 日，合盛化工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的商外资浙府资字[2005]0064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8 年 3 月 13 日，慈溪弘正出具慈弘会验字（2008）第 10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合盛化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13,874,329.25 美元，均以货币

出资。截至 2008 年 3 月 13 日，合盛化工累计实收注册资本为 39,292,701.78 美元。

2008 年 3 月 17 日，合盛化工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及实收资本变更完成后，合盛化工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比例
1	天一投资	4,494.00	2,597.58	70%
2	奥柏贸易	1,926.00	1,331.69	30%
合计		6,420.00	3,929.27	100%

6、合盛化工第六次变更（实收资本增至 6,420 万美元）

2008 年 7 月 31 日，慈溪弘正出具慈弘会验字（2008）第 290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7 月 30 日止，合盛化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24,907,298.22 美元，均以货币出资。截至 2008 年 7 月 30 日止，合盛化工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6,420 万美元。

2008 年 5 月 26 日，嘉兴港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出具嘉港区（2008）148 号《关于同意浙江合盛化工有限公司延期出资的批复》，鉴于合盛化工的注册资金目前已全部到位，经研究，同意合盛化工的出资期限延期至 2008 年 8 月 15 日。

2008 年 8 月 15 日，合盛化工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完成后，合盛化工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比例
1	天一投资	4,494.00	4,494.00	70%
2	奥柏贸易	1,926.00	1,926.00	30%
合计		6,420.00	6,420.00	100%

7、合盛化工第七次变更（名称变更为“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2009 年 4 月 28 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浙工商）名称变核外[2009]第 041318 号《企业（企业集团）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合盛化工名称变更为“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2009 年 5 月 25 日，合盛化工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合盛硅

业有限公司”。

2009年7月16日，浙江省商务厅出具浙商务外资函（2009）99号《浙江省商务厅关于浙江合盛化工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地址并增加经营范围的批复》，同意合盛化工名称变更为“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2009年7月16日，合盛有限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的商外资浙府资字[2005]0064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9年7月28日，合盛有限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8、合盛有限第八次变更（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9月28日，合盛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天一投资将其所持合盛有限70%的股权转让给合盛集团，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0年10月11日，天一投资与合盛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天一投资将其所持合盛有限70%的股权计4,494万美元以337,705,467.69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合盛集团。

2010年11月25日，浙江省商务厅出具浙商务资函（2010）439号《浙江省商务厅关于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并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同意合盛有限原股东天一投资将其所持合盛有限70%的股权转让给合盛集团。股权转让后，合盛有限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不变，其中合盛集团出资4,49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0%；奥柏贸易出资1,926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30%。

2010年12月13日，合盛有限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的商外资浙府资字[2005]0064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年12月16日，合盛有限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合盛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出资方式	比例
1	合盛集团	4,494.00	货币	70%
2	奥柏贸易	1,926.00	货币	30%
合计		6,420.00	-	100%

9、合盛有限第九次变更（增资至6,818.3887万美元）

2011年2月24日，合盛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投资总额由10,607万美元增至11,368万美元，注册资本由6,420万美元增至6,818.3887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398.3887万美元，由奥柏贸易以分得的利润完税后金额35,292,461.55元人民币折算为美元认缴，超出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合盛集团放弃优先认缴增资的权利。

2011年4月26日，嘉兴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嘉外经贸外资发(2011)31号《关于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上述增资事项。增资后，合盛有限投资总额11,368万美元，注册资本6,818.3887万美元，其中合盛集团出资4,49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65.91%；奥柏贸易出资2,324.3887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34.09%。

2011年4月28日，合盛有限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核发的商外资浙府资嘉字[2005]0490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年5月4日，天健出具天健验(2011)15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1年4月29日止，合盛有限已将奥柏贸易分得的完税后利润人民币35,292,461.55元中的25,915,583.32元折合美元转增实收资本398.3887万美元，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截至2011年4月29日止，合盛有限累计实收资本为6,818.3887万美元。

2011年5月10日，合盛有限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盛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出资方式	比例
1	合盛集团	4,494.00	货币	65.91%
2	奥柏贸易	2,324.39	货币	34.09%
	合计	6,818.39	-	100%

10、合盛有限第十次变更（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5月5日，合盛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奥柏贸易将其所持合盛有限32.89%的股权计2,242.7939万美元转让给富达实业、将其所持合盛有限1.20%的股权计81.5948万美元转让给香港美勤，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1年5月5日，奥柏贸易分别与富达实业、香港美勤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奥柏贸易将其所持合盛有限32.89%的股权计2,242.7939万美元转让给富达实业、将其所持合盛有限1.20%的股权计81.5948万美元转让给香港美勤。上述股权

转让价格为转让方的投资成本。

2011年5月17日，嘉兴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嘉外经贸外资发（2011）40号《关于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合盛有限原股东奥柏贸易将其持有的合盛有限股权转让给富达实业及香港美勤，合盛集团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转让后，合盛有限总投资11,368万美元，注册资本6,818.3887万美元，其中合盛集团出资4,49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65.91%；富达实业出资2,242.7939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32.89%；香港美勤出资81.5948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2%。

2011年5月17日，合盛有限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的商外资浙府资嘉字[2005]0490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年5月19日，合盛有限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合盛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出资方式	比例
1	合盛集团	4,494.00	货币	65.91%
2	富达实业	2,242.79	货币	32.899%
3	香港美勤	81.59	货币	1.20%
	合计	6,818.39	-	100%

11、合盛有限第十一次变更（增资至7,343.5329万美元）

2011年5月16日，合盛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投资总额由11,368万美元增至12,407万美元，注册资本由6,818.3887万美元增至7,343.5329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525.1442万美元，由凯晟投资等12家新增股东认缴。

2011年5月16日，合盛集团与富达实业等15家投资方签订了《合资经营（港资）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合同》、《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章程》。

2011年5月23日，嘉兴市商务局出具嘉商务外资发（2011）1号《关于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合盛有限投资总额增加1,039万美元，注册资本增加525.1442万美元，由凯晟投资等12家境内新股东认缴，新股东以等值人民币现金缴付各自出资额，股东溢价认购增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1年5月24日，合盛有限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的商外资浙府资嘉字[2005]0490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年5月26日，天健出具天健验（2011）19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

至 2011 年 5 月 25 日止，合盛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出资款人民币 321,800,000.00 元，均以货币出资，其中人民币 34,142,269.57 元折合 525.1442 万美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计入实收资本，其余部分人民币 287,657,730.43 元计入资本公积。截至 2011 年 5 月 25 日止，合盛有限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7,343.5329 万美元。

2011 年 5 月 26 日，合盛有限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盛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美元

序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合盛集团	4,494.00	61.20%
2	富达实业	2,242.79	30.54%
3	凯晟投资	130.55	1.78%
4	香港美勤	81.59	1.11%
5	金石投资	81.59	1.11%
6	桐庐昱江	66.09	0.90%
7	千舟清源	65.28	0.89%
8	徐龙鳎业	48.96	0.67%
9	杭州善鑫	34.76	0.47%
10	上海安益	32.64	0.44%
11	宁波华建	24.48	0.33%
12	汕头辉凡	16.32	0.22%
13	厦门德馨行	8.16	0.11%
14	中国风险投资	8.16	0.11%
15	合众电器	8.16	0.11%
	合计	7344	100%

12、合盛有限第十二次变更（第三次股权转让，增资至 8,159.4810 万美元）

2012 年 4 月 5 日，合盛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股东下列股权转让：（1）杭州善鑫将其持有公司 0.473% 的股权计 34.7594 万美元转让给新疆启远；（2）金石投资将其持有公司 1.111% 的股权计 81.5948 万美元转让给新疆启恒；（3）徐龙鳎业将其持有公司 0.089% 的股权计 6.5276 万美元转让给新疆启远、将其持有公司 0.356% 的股权计 26.1103 万美元转让给宁波统宏、将其持有公司 0.222% 的股权计 16.319 万美元转让给新疆腾容；（4）中国风险投资将其持有公司 0.111% 的股权计 8.1595 万美元转让给新疆启远；（5）宁波华建将其持有公司 0.333% 的股权计 24.4784

万美元转让给新疆启远；（6）桐庐昱江将其持有公司 0.900%的股权计 66.0918 万美元转让给新疆启远；（7）上海安益将其持有公司 0.444%的股权计 32.6379 万美元转让给新疆启远；（8）凯晟投资将其持有公司 1.778%的股权计 130.5517 万美元转让给新疆腾容；（9）千舟清源将其持有公司 0.889%的股权计 65.2758 万美元转让给新疆启远；（10）汕头辉凡将其持有公司 0.222%的股权计 16.319 万美元转让给新疆启远。根据上述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上述股权转让价格为转让方的投资成本。

2013 年 11 月 23 日，合盛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增资 815.9481 万美元，投资总额 12,407 万美元不变，注册资本从 7,343.5329 万美元增至 8,159.4810 万美元，增资部分由股东合盛集团通过债权转股权的方式以 5 亿元人民币认缴，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3 年 12 月 9 日，嘉兴新求是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新求是评估[2013]703 号《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2 月 4 日，合盛集团用于出资的债权评估值为 512,936,375.78 元。2015 年 8 月 19 日，坤元出具《关于“新求是评估[2013]703 号<评估报告书>”的复核报告》（坤元评报[2015]440 号），复核确认新求是评估[2013]703 号评估报告书评估结果合理。

2013 年 12 月 25 日，嘉兴市商务局出具嘉商务外资许可（2013）063 号《嘉兴市商务局行政许可决定书》，同意合盛有限部分股东进行上述股权转让。同意合盛有限投资总额不变，注册资本增加 815.9481 万美元，增资部分由股东合盛集团以 5 亿元人民币认购，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3 年 12 月 25 日，合盛有限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换发的商外资浙府资嘉字[2005]0490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3 年 12 月 25 日，慈溪弘正出具慈弘会验字（2013）第 52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12 月 25 日止，合盛有限已收到合盛集团以债权转股权方式缴纳的新增出资款 5 亿元，其中人民币 50,017,618.50 元折合 815.9481 万美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截至 2013 年 12 月 25 日，合盛有限累计实收资本为 81,594,810.00 美元。

2015 年 8 月 9 日，天健出具天健验[2015]307 号《关于对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债转股实收资本到位情况的复核报告》，复核确认合盛有限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已全部到位。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盛有限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合盛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比例
1	合盛集团	5,309.95	65.07%
2	富达实业	2,242.79	27.49%
3	新疆启远	254.25	3.12%
4	新疆腾容	146.87	1.80%
5	新疆启恒	81.59	1.00%
6	香港美勤	81.59	1.00%
7	宁波统宏	26.11	0.32%
8	厦门德馨行	8.16	0.10%
9	合众电器	8.16	0.10%
	合计	8,159.48	100%

13、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9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出具《外商投资企业（企业集团）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国）名称变核外字[2014]20号），准予合盛有限名称变更为“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0日，天健出具天健审（2014）5037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合盛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70,493.75万元。2014年6月30日，立信评估出具了信资评报字[2014]第198号《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改建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13年12月31日，合盛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94,949.35万元。

2014年8月12日，合盛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将合盛有限截至2013年12月31日经天健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70,493.75万元折为股份公司的股份，共折为6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转入资本公积；折股后，合盛集团等9家企业作为发起人，按照原出资比例持有发行人股份。同日，合盛有限全体股东合盛集团、富达实业等9方共同签署了《关于终止合资经营（港资）浙江合盛硅业有限公司合同和章程的协议书》，约定股份公司设立后，合盛有限的全部债权债务均由股份公司承担。

2014年8月20日，合盛有限全体股东合盛集团、富达实业等9家企业签署了《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和《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4年12月1日，浙江省商务厅出具了浙商务外资许可[2014]105号《浙江省商务厅行政许可决定书》，同意合盛有限改组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改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60,000万元，股份总数为

6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

2014 年 12 月 3 日，合盛有限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的商外资浙府资字[2005]0230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4 年 12 月 7 日，合盛有限召开公司创立大会，一致同意将合盛有限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70,493.75 万元折为股份公司股份 6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以其持有的合盛有限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出资认购。

2014 年 12 月 8 日，合盛有限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嘉兴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400400010955 的《营业执照》。

2015 年 1 月 5 日，天健出具的天健验[2015]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发行人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拥有的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170,493.75 万元折合实收资本 60,000 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的部分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股份公司成立后，合盛硅业的股权结构为：

序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比例
1	合盛集团	39,046.22	65.07%
2	富达实业	16,492.18	27.49%
3	新疆启远	1,869.60	3.12%
4	新疆腾容	1,080.00	1.80%
5	新疆启恒	600.00	1.00%
6	香港美勤	600.00	1.00%
7	宁波统宏	192.00	0.32%
8	厦门德馨行	60.00	0.10%
9	合众电器	60.00	0.10%
	合计	60,000.00	100%

14、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注册资本增至 67,0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材料。2017 年 8 月 29 日，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2017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取得了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78 号）。

2017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7,000 万股股票，募集资金 136,640.00 万元，注册资本增至 67,000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出具

了天健验【2017】416号《验资报告》。

公司成功上市后，由于员工持股计划和其他二级市场购买，公司前十大股东略有变化。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前十大股东如下：

序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比例	性质
1	合盛集团	39,046.22	58.28%	限售流通A股
2	富达实业	16,492.18	24.62%	限售流通A股
3	新疆启远	1,869.60	2.79%	限售流通A股
4	新疆腾容	1,080.00	1.61%	限售流通A股
5	新疆启恒	600.00	0.90%	限售流通A股
6	香港美勤	600.00	0.90%	限售流通A股
7	合盛硅业-合盛硅业2018员工持股计划	269.71	0.40%	A股流通股
8	宁波统宏	192.00	0.29%	限售流通A股
9	青旅中兵价值成长私募投资基金	157.17	0.23%	A股流通股
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陆股通)	68.21	0.10%	A股流通股
	合计	60,370.26	90.12%	

根据合盛硅业2018年10月24日最新发布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司股票于2017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富达实业、新疆腾容、新疆启恒、香港美勤、宁波统宏、厦门德馨行、合众电器等7名股东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将于2018年10月30日上市流通。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数量合计19,084.18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28.48%。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事项无变化。

三、控股股东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8.28%，截至2018年9月末，合盛集团持有公司58.28%的股权。新疆启远为合盛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合盛硅业61.07%的股权。

合盛集团成立于2003年5月，目前注册资本6,500万元，法人代表罗立国，注册地址慈溪市长河镇镇东公路，经营范围：普通货物运输（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服装、工艺美术品（除金饰品）、草制品、帽、塑料制品、金属切削机床制造；建筑装潢材料、电工器材批发、零售，室内装饰服务；磁性材料、密封件、磁性气动元件制造、加工（仅限分支经营）；房地产开发；电机制造、加工；农副产品（国家专项审批和统一经营的除外）收购。

合盛集团系由罗立国、罗立伟与王宝珍3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于2003年5

月 27 日取得营业执照。合盛集团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215 万元，其中罗立国认缴 2,6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14%，罗立伟认缴 1,8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09%，王宝珍认缴 7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4.77%。后经多次增资和股权转让，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合盛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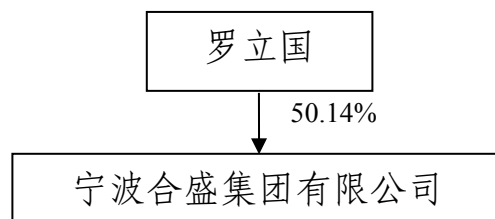
序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罗立国	3,259.30	50.14%
2	罗焱	1,620.35	24.93%
3	罗焱栋	1,620.35	24.93%
	合计	6,500.0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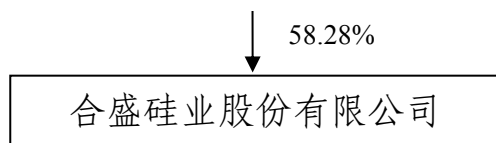
截至 2017 年末，合盛集团资产总额为 142,889.22 万元，净资产为 10,559.60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559.58 万元，净利润为-84.96 万元，主要是由于管理型公司费用较高所致。合盛集团合并资产总额为 1,632,840.78 万元，净资产为 475,475.87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695,723.34 万元，净利润为 155,201.1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合盛集团资产总额为 168,360.04 万元，净资产为 26,905.08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82.33 万元，净利润为 16,361.39 万元，主要来源于合盛硅业分红取得投资收益。合盛集团合并资产总额为 1,671,112.28 万元，净资产为 695,606.24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844,325.26 万元，净利润为 232,076.11 万元。

根据合盛硅业 2018 年 6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回购的公告》，截至上述公告日，合盛集团直接持有合盛硅业 390,462,195 股（全部为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限为自股票上市之后起至 36 个月届满），占总股本的 58.28%，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 6,100 万股，占所持股份的 15.62%，占总股本的 9.10%。合盛硅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新疆启远直接持有合盛硅业 409,158,195 股（全部为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限为自股票上市之后起至 36 个月届满），占总股本的 61.07%，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 7,175 万股，占所持股份的 17.54%，占总股本的 10.71%。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股份除上市质押外，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图表 5-1 发行人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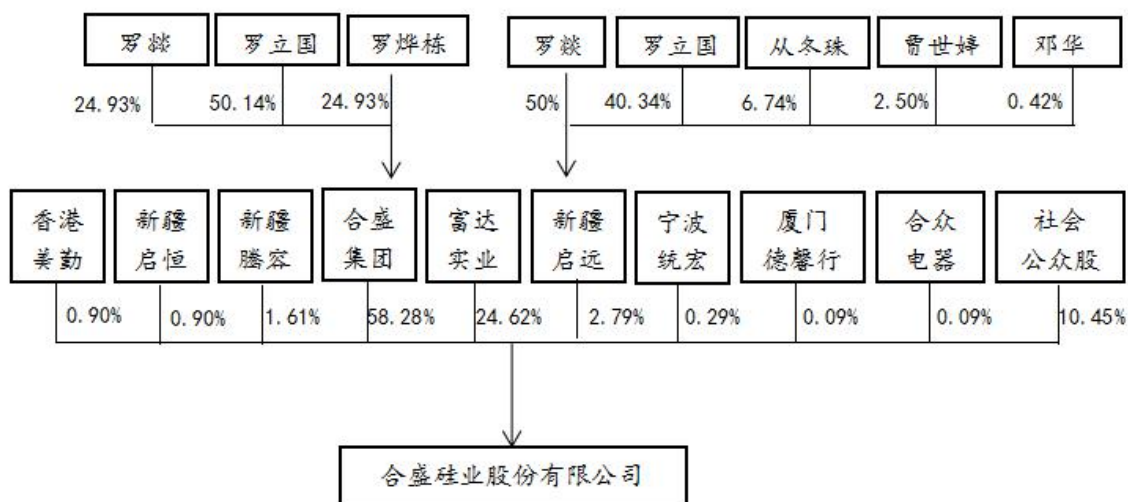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自然人罗立国持有合盛集团 50.14% 的股份，通过控股合盛集团享有公司 58.28% 的表决权，能够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罗立国先生，1956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9 年至 1989 年在国营慈溪工艺品厂担任车间主任、生产科长；1989 年至今任慈溪申谊执行董事、总经理；1997 年 9 月至今任宁波罗宁执行董事；2001 年至今任欣新房地产执行董事；2003 年至 2017 年 3 月任合盛集团董事长；2017 年 3 月至今任合盛集团执行董事；2012 年至今任南昌鸿光董事长 2006 年 2 月至今任观光农业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合盛有限董事长；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合盛硅业董事长；2015 年 7 月至今任新疆启远执行董事；2016 年 7 月至今任鄯善酒庄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亿日铜箔董事长。2010 年 4 月至今任浙江中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5 月至今任宁波服饰总经理。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产权和控制关系图如下：

图表 5-2 产权控制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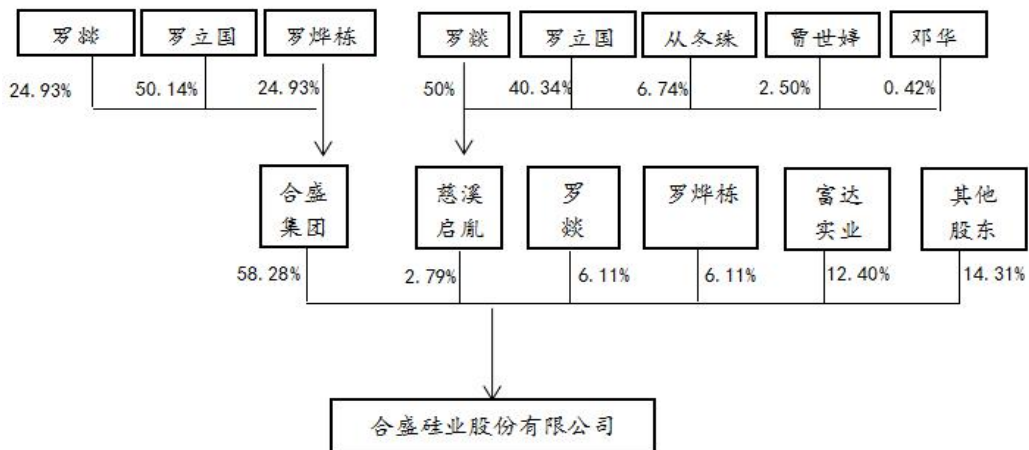


2018 年 11 月 27 日，发行人公告《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18 年 11 月 26 日富达实业与罗燧女士、罗焯栋先生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由富达实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0,930,451 股（占本公司总

股本的 6.11%) 转让给罗燧女士, 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0,930,451 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11%) 转让给罗焯栋先生。本次转让完成后, 富达实业持有本公司股份 83,060,903 股, 占公司总股本从原 24.62% 减至 12.40%, 罗燧女士、罗焯栋先生将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6.11% 股份。本次交易未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罗燧女士与罗焯栋先生分别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罗立国先生的女儿和儿子, 三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其一致行动人还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及股东慈溪市启胤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原新疆启远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更名)。本次变动前, 罗燧女士与罗焯栋先生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罗燧女士与罗焯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09,158,195 股, 占公司总股本 61.07%, 其中合盛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90,462,195 股, 占公司总股本 58.28%; 慈溪启胤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696,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 2.79%。本次变动后, 罗燧女士与罗焯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91,019,097 股, 占公司总股本 73.29%, 其中合盛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90,462,195 股, 占公司总股本 58.28%; 慈溪启胤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696,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 2.79%; 罗燧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930,451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6.11%; 罗焯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930,451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6.11%。变更后,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产权和控制关系图如下: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股权结构除上述变更外, 其他无变化。

截至到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外，实际控制人罗立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	被投资企业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1	宁波罗宁工艺品有限公司	服装、编制工艺品制造、加工	775 万
2	慈溪市申谊工艺品有限公司	草制品、工艺帽、工艺手套、服装、塑料制品、工艺包制造	150 万
3	宁波格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塑料制品、家用电器、插头插座、制造加工	375 万美元
4	黑河亿信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动力式泵的生产与销售	2,000 万
5	慈溪市杭州湾合盛生态湿地观光农业有限公司	观光农业作物种植、花卉苗木培植、水产养殖、休闲观光农业景点建设	95 万
6	新疆启远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委托管理股权投资项目、参与股权投资、为非上市及已上市公司提供直接融资的相关服务	15,580 万元
7	新疆合盛丰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业信息咨询、农业科技、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瓜果蔬菜，花卉苗木、农作物的种植及销售。旅游服务，农业机械、农具、化肥的销售，家禽家畜销售，水产养殖及销售，食用农产品及农产品的副产品销售。农机服务，园林绿化，园林技术服务，草坪、盆景的培育及销售	3,000 万
8	合盛酒庄（鄞善）有限公司	葡萄酒、葡萄蒸馏酒、果酒的酿造、加工、销售；葡萄种植、收购；苗木栽培技术服务及销售；苗圃花卉的栽培及销售；食品经营；干鲜果品批发兼零售；经济信息产品技术咨询服务；葡萄酒庄旅游、餐饮服务	2,000 万
9	石河子市海纳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投资，建设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社会经济咨询，建筑设备、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	800 万
10	新疆亿日铜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铜箔的生产、加工及销售，铜材的进出口的贸易，新能源装置的开发、设计及制造	10,000 万
11	慈溪第五医院有限公司	营利性医疗机构筹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万
12	宁波合盛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专用汽车（限工业和信息化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范围内）、汽车车架制造；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电气设备及配件、金属制品、复合材料制造、加工和销售；汽车、挂车销售；汽车维修；专用汽车生产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代办车辆上牌；道路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10,000 万
13	慈溪市腾明工艺品有限公司	草制品、工艺帽、工艺手套、服饰、塑料制品、工艺包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140 万

实际控制人罗立国对外投资的主要公司介绍:

1、新疆启远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8年11月更名为慈溪市启胤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罗立国直接持有40.34%股份，为公司第二大股东。该公司成立于2012年3月14日，法定代表人罗立国，注册资本15,58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接受委托管理股权投资项目、参与股权投资、为非上市及已上市公司提供直接融资的相关服务。截至2018年9月末，该公司总资产35,288.89万元，净资产15,762.97万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241.11万元。

2、新疆亿日铜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罗立国直接持有39%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该公司成立于2016年12月12日，法定代表人丁帅，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铜箔的生产、加工及销售，铜材的进出口的贸易，新能源装置的开发、设计及制造。截至2018年9月末，该公司总资产35,288.89万元，净资产15,762.97万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61.79万元。

3、慈溪第五医院有限公司，罗立国通过合盛集团间接持有100%股份。该公司成立于2018年5月29日，法定代表人罗立国，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营利性医疗机构筹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18年9月末，该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均无数据，主要是该公司尚未实际投入运营。

4、宁波合盛专用车辆有限公司，罗立国通过合盛集团间接持有55%股份，个人直接持有15%股份。该公司成立于2018年6月15日，法定代表人罗立国，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专用汽车（限工业和信息化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范围内）、汽车车架制造；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电气设备及配件、金属制品、复合材料制造、加工和销售；汽车、挂车销售；汽车维修；专用汽车生产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代办车辆上牌；道路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截至2018年9月末，该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均无数据，主要是该公司尚未实际投入运营。

四、独立性

（一）资产独立

公司由合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承继了原有限责任公司所有的资产、负债及权益，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使用

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用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也未以公司名义向公司股东提供借款或其他资助。公司不存在任何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业务独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合盛集团和实际控制人罗立国除公司外未控制其他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公司拥有从事业务所需的独立经营场所和经营性资产，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均拥有一定数量的专职工作人员，并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的情况。

（三）财务独立

合盛硅业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各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执行的税率均按照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国家批准的有关优惠政策确定，自成立以来依法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四）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和监督执行机构，各机构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并依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定规范运行。各股东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董事参与公司管理。自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违规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公司内部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公司设立了与经营业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和部门，完全拥有机构设置的自主权。

（五）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工资、福利制度，拥有从事工业硅及有机硅等硅基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的各类专业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未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

服务，未从事损害公司利益的活动；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五、主要子公司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子公司情况如下表：

图表 5-3 公司子公司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机构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级次	是否合并
1	黑河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20,000	100%	2	是
2	新疆西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59,600	100%	2	是
3	新疆西部天富合盛热电有限公司	75,000	100%	2	是
4	石河子市西部合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00	100%	3	是
5	达孜东都工贸有限公司	500	100%	2	是
6	合盛硅业（鄯善）有限公司	117,500	100%	2	是
7	合盛电业（鄯善）有限公司	50,000	100%	2	是
8	新疆合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50	100%	2	是
9	合盛硅业（泸州）有限公司	30,000	90%	2	是
10	合盛（鄯善）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100%	2	是
11	堆龙德庆硅远工贸有限公司	500	100%	2	是
12	堆龙德庆硅峰工贸有限公司	500	100%	2	是
13	鄯善合盛煤炭有限公司	500	100%	3	是
14	鄯善玲珑纺织制造有限公司	500	100%	3	是
15	鄯善隆盛碳素制造有限公司	5,000	100%	3	是
16	宁波隆盛硅业有限公司	500	100%	3	是
17	霍尔果斯卓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500	100%	2	是
18	石河子市华新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	100%	3	是
19	新疆金松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3,200	100%	3	是
20	鄯善华越型煤制造有限公司	500	100%	3	是
21	香港美即贸易有限公司	500 万港元	100%	2	是
22	宁波硅仁贸易有限公司	500	100%	3	是
23	堆龙德庆硅步工贸有限公司	500	100%	3	是
24	香港美丝贸易有限公司	500 万港元	100%	3	是
25	石河子市西部宁新碳素有限公司	5,960	100%	2	是
26	新疆东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47,800	100%	2	是

注：

①级次：2. 直属子公司，3. 直属子公司的子公司，4. 孙公司的子公司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合盛硅业纳入合并报表编制范围的子公司共 26 家，为黑河合盛、西部合盛、合盛热电、合晶能源、达孜东都、鄯善电业、鄯善硅业、鄯善

能源管理、泸州合盛、堆龙德庆硅远工贸、堆龙德庆硅峰工贸、鄯善煤炭、玲珑纺织、隆盛碳素、霍尔果斯卓普、隆盛硅业、新型建材、华新新材料、金松硅业、鄯善华越、香港美即、宁波硅仁、堆龙德庆硅步、香港美丝、西部碳素、东部合盛。公司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1、西部合盛

新疆西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注册资本59,600万元，法定代表人罗立国，合盛硅业全额出资。经营范围：有机硅、工业硅级有机中间体生产与销售；石墨电极及中间体的生产与销售；石英石加工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开展边境小额贸易业务。

截至2017年末，西部合盛资产总额为355,920.00万元，净资产为81,810.30万元，201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401,410.92万元，净利润为9,175.89万元。

截至2018年9月末，西部合盛资产总额为381,374.84万元，净资产为85,689.13万元，2018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为365,739.51万元，净利润为3,878.83万元。

2、合盛热电

新疆西部天富合盛热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月，注册资本7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罗立国，合盛硅业全额出资。经营范围：对电力、热力的生产投资与管理。

截至2017年末，合盛热电资产总额为309,517.15万元，净资产为160,329.62万元，201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120,496.37万元，净利润为31,717.34万元。

截至2018年9月末，合盛热电资产总额为308,909.13万元，净资产为171,281.23万元，2018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为83,358.78万元，净利润为10,951.61万元。

3、鄯善电业

合盛电业（鄯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6月，注册资本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罗立国，合盛硅业全额出资。经营范围：对电力、热力的生产、投资与管理。

截至2017年末，鄯善电业资产总额为247,206.11万元，净资产为49,047.04万元，2017年度无营业收入，净利润为-800.04万元，净利润为负主要是由于为生产储备专业人才，支付的工资增加带动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截至2018年9月末，鄯善电业资产总额为331,766.40万元，净资产为47,598.25万元，2018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809.80万元，净利润为-1,448.79万元，净利润为负主要是由于为生产储备专业人才，支付的工资增加带动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4、鄯善硅业

合盛硅业（鄯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6月，注册资本117,500万元，法定代表人罗立国，合盛硅业全额出资。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有机硅、有机硅中间体及有机硅下游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有机硅、有机硅中间体及有机硅下游产品的出口、岗前培训，汽车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贸易业务。

截至2017年末，鄯善硅业资产总额为324,449.03万元，净资产为49,269.49万元，201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14,880.12万元，净利润为349.92万元。

截至2018年9月末，鄯善硅业资产总额为36,254.74万元，净资产为16,188.86万元，2018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为106,084.88万元，净利润为-3,080.64万元，净利润为负主要是由于新投产阶段成本较高所致。

5、泸州合盛

合盛硅业（泸州）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9月，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方红承，合盛硅业持股90%。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有机硅中间体及有机硅下游产品；经营本企业产品的出口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末，泸州合盛资产总额为70,906.36万元，净资产为49,894.95万元，201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102,850.49万元，净利润为20,976.68万元。

截至2018年9月末，泸州合盛资产总额为128,014.84万元，净资产为96,027.99万元，2018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为152,399.07万元，净利润为46,133.03万元。

（二）参股子公司

截至2018年9月末，发行人有一家参股子公司。

图表 5-4 发行人参股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机构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924.37	12.46%

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6年3月，注册资本2,924.37万元，法定代表人胡国光，西部合盛持有其5.8638%股权、合盛热电持有其6.5975%股权，发行人通过子公司合计持有其12.4613%股权。经营范围：消防工程施工、安装、检测，建筑装饰工程施工，管道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水电安装；消防器材产品生产与销售，消防安全评估、技术开发、咨询、转让、培训、服务；消

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消防器材维修、保养;公共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普通监控安装工程、施工;消防器材、机电设备、建筑材料、防火材料、耐火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电线电缆、照明产品、安防设备、通信设备、电子产品、劳动防护用品、办公用品、办公设备的批发与零售;外墙清洗、保洁,管道疏通、劳务服务。

赛德消防系石河子开发区管委会为保障开发区企业的消防安全,组织该地区主要工业企业采用共建共管的方式联合成立消防公司,由管委会同意管理。西部合盛及合盛热电作为该地区主要工业企业,为保障自身消防企业,因此响应号召参股了赛德消防。

六、内部组织机构情况

(一) 治理结构

合盛硅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制定通过了《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确定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了股东、董事会、经营管理机构的权责,股东、董事会、经营管理机构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行使权力,承担义务。

合盛硅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9、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10、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1、修改公司章程;
- 12、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3、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4、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15、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6、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7、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和本章程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对外担保。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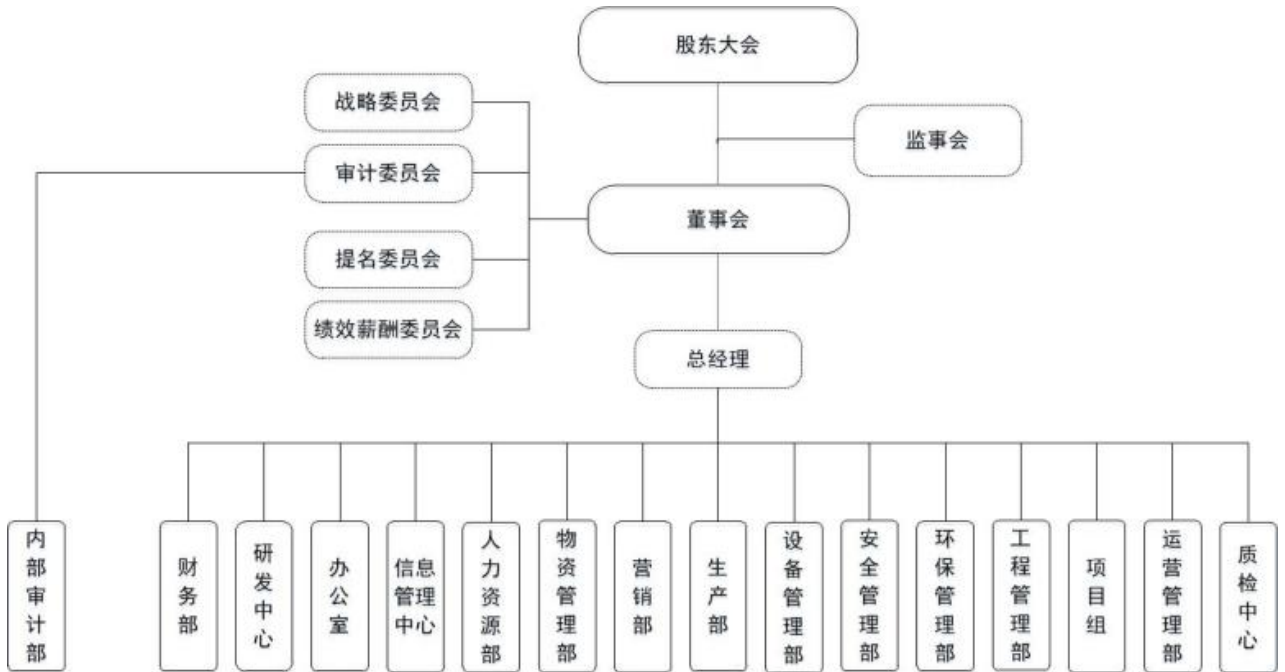
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经营管理机构下设财务部、研发中心、办公室、信息管理中心、人力资源部、物资管理部、营销部、生产部等部门，分工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总监 1 名，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和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组织领导公司的日常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工作。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 2 名和公司职工代表 1 名。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行使以下职权：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组织机构图

图表 5-5 合盛硅业组织机构



公司各部门职能如下：

1、财务部

负责健全企业财务管理体系，确保资金正常运作；负责办理企业对外融资、投资等事宜；负责企业资金、账务等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开展企业财务预算控制与管理工作；负责企业总体税收的筹划与管理，合理控制企业的资金成本。

2、研发中心

负责企业产品的设计与研发管理工作；负责组织企业研发新产品的测试管理工作；负责企业研发新产品的工艺流程的设计工作；负责企业产品的技术改进、质量改进与控制工作；负责企业产品定额的研究及相关技术资料的整理工作；负责企业产品研发计划的制订与实施；负责新产品研发阶段的测试、中试管理工作；负责收集国内外同行业新技术、新工艺的相关资料，并对其组织进行研究；负责新产品的立项等工作；负责产品研发过程资料的收集与管理工作；负责专利管理与申报工作。

3、办公室

根据总经理意见，组织召集各类高层办公会议，并做好会议记录，撰写会议纪要；负责收集整理各部门工作动态信息，协助总经理开展业务工作；负责企业来宾接待、外联及对外宣传报道等事宜；负责协助总经理做好各部门协调工作；负责食堂及宿舍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企业日常安全保卫管理工作；负责前台接待、对外宣传、公关联系等工作；负责后勤保障事务的综合管理及车辆调度管理工作；负责企业公关、宣传等方案的制定与实施工作。

4、信息管理中心

负责网络的日常运营管理与维护工作；负责机房的日常管理工作，保证设备运转正常；负责信息系统（ERP、OA）的建设与日常维护工作；负责电脑硬件及软件的日常维护与管理工

5、人力资源部

参与制定人力资源战略规划，为重大人事决策提供建议和息支持；负责企业人员的招聘、录用、离职、调动等人员配置管理工作；根据企业对绩效管理的要求，制定评价政策，组织实施绩效管理工作；负责制定薪酬政策和晋升政策，组织提薪评审和晋升评审工作；负责员工培训与劳动关系管理的有关事宜；负责员工关系工作。

6、物资管理部

负责企业采购计划的编制与执行工作；负责企业采购供应商的管理工作；负责企业采购物资的质量与成本控制工作；负责采购合同的登记与存档管理工作；负责对采购执行过程进行控制管理，确保采购进度能够满足生产的需要。

7、营销部

根据市场调研结果，开展现有市场分析和未来市场预测；负责市场策划、公关与市场开拓工作；负责制定营销、产品、促销、形象等策划方案，并协助相关部门共同实施；负责产品、产品线的规划与管理工作；负责企业广告战略的制定与实施工作；负责企业销售目标的达成及销售计划的实施工作；负责销售渠道的拓展与管理工作；负责商务活动的管理工作；负责部门内部内勤事务的处理工作。

8、生产部

组织、指挥、协调全厂生产，对内负责协调产、供、销的平衡，对外负责协调水、电、汽（气）的供应，确保整体生产装置稳定运行；负责公司生产计划的执行、跟踪、验证；负责生产过程的监督、检查；负责本部门的节能降耗工作；负责车间统计报表的收集、汇总、审核；负责车间检修方案的审批及生产装置检修的协调。

9、设备管理部

负责设备采购计划的编制与实施工作；负责设备日常养护计划的编制与实施工作；负责设备日常检修与动力系统的维护工作；负责设备档案的管理工作；负责设备采购、维修等管理费用的控制工作。

10、安全管理部

负责全公司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及教育工作；负责全公司的职业健康管理工

11、环保管理部

负责全公司的生产经营环保管理工作；负责督促、检查、指导车间（部门）的环保提升工作；负责节能降耗减排工作；负责公司组织识别及合规性的评价。

12、工程管理部

按照公司的规定原则，负责组织工程的招投标、比价工作；对项目施工准备、施工进度、质量、现场管理进行审核、监督检查。

13、项目组

根据公司安排制订项目计划和目标；开展项目立项、组织实施工作，管理、监督项目运作过程，确保项目顺利完成。

14、运营管理部

负责企业规范化、标准化管理的推进与实施工作；负责企业运行各项规章制度的草拟与完善工作；负责对企业各部门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收集、汇总、分析，并提出改进建议；负责企业内部稽查的实施工作；负责公司层面各部门的运营协调工作；负责成品出入库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成品仓储的账务处理工作；负责控制仓储库存量，降低库存成本。

15、质检中心

负责来料、制程、成品的检验分析管理工作；负责产品质量、质量成本的控制工作；负责产品质量改进的管理工作；负责企业质量管理体系的推进与维护工作；负责与产品质量相关的其他工作。

16、内部审计部

负责对本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估；负责对本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会计资料及其他有关经济资料，以及所反映的财务收支及有关的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计，包括但不限于财务报告、业绩快报、自愿披露的预测性财务信息等。

七、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和程序，并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在此基础上，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内部管理水平，2015年6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5年7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等系列制度文件，涵盖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重大事项决策等整个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一）财务及会计管理制度

为加强发行人的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行为，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

章程》，制定了财务及会计管理制度。本标准规定了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体系和会计核算模式，财务管理内容、职能、职责，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方法、核算方式、会计报表报送、会计信息披露等要求，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过程中，应遵循的财务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及财务会计的工作交接要求。本标准适用于本标准适用于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和会计管理。

（二）财务预算管理办法

1、财务预算制度

为了强化经营管理，突出全面预算管理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作用及地位，增强企业竞争力，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实现资产保值增值，发行人制定了财务预算管理办法。本标准规定了公司财务预算管理组织体系、预算管理内容、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调整、预算执行报告、预算监督及预算考核等内容。本标准适用于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的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实行单位和部门领导责任制，在预算编制、执行过程中要求全员参与、全面覆盖和全程跟踪、控制。预算期间：年度预算按每年公历1月1日起，到12月31日止预算以人民币为货币计量单位（其他货币可作为辅助计量单位）。公司本部及各下属公司、分公司财务部门负责本单位全面预算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预算办公室负责本标准的实施及监督检查。

2、短期资金预案管理制度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加偿债能力，优化资本结构，适度负债，合理搭配流动负债和长期负责，以维护公司信誉为管理第一要务，提高资金的周转率，公司制定了短期资金预案管理。短期资金预案主要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短期资金管理能力和，加强公司应对资金管理风险的能力，保证公司在资金管理遇到风险时能够有序、有效、有力的控制风险，确保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受到影响，最大限度地降低公司的风险和损失。同时，为了更好的监管、使用和调配资金使用效率，公司采用资金集中管控制度，根据各子公司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短期资金的调配。

（三）内部审计制度

为了加强集团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建立健全内部监督机制，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在公司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依照国家《内部审计实务标准》、《职业道德规范》、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及公司的规章制度，对公司与各下属公司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依法独立检查会计账目及相关资产、财务收支及经济效益，评价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管理情况，对公司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审计的范围为对公司与各下属公司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等经济业务收支、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管理的部门。

本标准规定了公司内部审计的管理职责及工作范围、审计工作要求及权限、审计内容、审计方法及基本原则、审计计划、审计程序、后续审计及审计管理等。本标准适用于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内部审计管理。

（四）资金管理制度

为强化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公司资金管理行为，优化资金资源，合理调配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建立、健全公司资金运作体系，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支付结算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资金管理实际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

本标准规定了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管理范围、管理内容和方法、以及公司现金、备用金与支票的管理；适用于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资金管理规定。

资金管理目标以合理的资金耗费，取得最佳的经济效益。在资金运用上充分考虑资金的时间价值，重点考虑资金的安全性和效益性，强调各项资金占用的合理性，重视存量资金的流动性，实现“小资金，大运作”的目标。

（五）担保管理制度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资产运营风险，保证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对外担保事项经公司资产财务部交公司财务负责人审核并报公司总经理批准后，由董事会办公室以提请董事会审议决定。资产财务部应当同时提交被担保人资信状况的调查报告，包括被担保人提供的资料以及公司其他承办担保事项部门的核查结果。董事会应当结合公司上述调查报告与核查结果对被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发展前景、经营状况及资信状况进一步审查，对该担保事项的利益和风险进行充分分析。董事会认为需要提供其他补充资料时，公司总经理应组织有关部门及时补充。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如果董事与该审议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则该董事应当回避表决，该董事会会议由无关联关系的董事的过半数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应由全体无关联关系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担保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对担保事项做出决议，与该担保事项有利害关系的股东或者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六）关联交易制度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并由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证券服务机构，对交易标的出具审计或者评估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就除对外担保以外的关联事项形成决议，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董事会就涉及关联关系的对外担保事项形成决议，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信息披露制度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切实保护公司、股东、投资者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发行人信息披露是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持续责任公司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对待所有股东的原则。

董事会办公室是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董事会办公室在董事会秘书领导下，履行信息披露职责和义务，协助董事会秘书与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媒体等进行沟通联络，负责公司应公开披露信息的收集、整理、制作、报送和披露工作，负责公司信息披露文件、资料的档案保管。

（八）环保管理

公司执行的主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标准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等。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系统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和规章制度。

（九）安全生产管理

公司于2012年4月通过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三级标准化认证,并根据安全标准化运行要求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会议制度、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隐患自查制度、动火作业管理制度等制度。

公司依法设立了安全管理部并配足了注册安全工程师及专职安管人员,拥有全面的安全管理网络,具有隐患排查跟踪系统及HAZOP分析软件等多种安全信息化工具,确保公司各项安全管理制度高效执行。

公司每月召开安全例会,总结当月安全生产工作,制定下阶段安全生产工作计划,确保生产运营过程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生产安全、稳定、有序开展。在完善安全管理制度的同时,公司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安全管理工作,对安全管理工作突出的班组和员工予以奖励,提高了员工参与安全工作的积极性。

公司各生产线在建设期间严格按照“三同时”原则设置了相应的安全设施,并每年委托相关单位定期检测,确保了职业安全设施的有效性。同时,公司对员工严格进行三级安全教育,使员工具备相关的安全生产知识。公司和各部门定期组织开展安全培训、应急演练,提高了员工的应急处置能力。

（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制度

为提高公司应对突发事件的管理能力,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各类突发公共事件造成的损失,维护良好的工作秩序,确保安全生产稳定运行,发行人制定了风险和机遇的应对措施,明确包括风险应对措施风险规避、风险降低和风险接受在内的操作要求,建立全面的风险和机遇管理措施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增强抗风险能力,并为在质量管理体系中纳入和应用这些措施及评价着草鞋措施的有效性提供操作指导,从而确保正常经营的开展和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

（十一）投融资管理制度

为确保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的合法、合理、科学、高效,发行人制定了《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规范投融资行为。除非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或股东大会决议沥干油规定或要求,发行人投资、交易等重大经营事项决策的权限根据《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执行,在投资、交易决策中,保障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长、经理层各自的权限均得到有效发挥,做到权责分明,保证公司运作效率。

公司发生的决策、交易,除按制度需提交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的之外,其余均由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总经理办公会议充分研究讨论后决定。发行人日常生产经营全部贷款、购销事宜,由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批准办理,超过董

事会授权范围的，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审议批准。总经理应当在年度的《总经理工作报告》中旗帜当年批准的贷款、购销事宜向董事会进行汇报。

公司组织架构完备，业务运营合规，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十二）分红制度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为回报公司股东，实现公司长期稳健快速发展，规范和明确公司股东未来分红相关事宜，在充分考虑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股东需要前提下制定了分红回报规划。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即时生效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进行表决，且公司应当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接受所有股东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八、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

图表 5-6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高管人员名单

序	姓名	性别	职务	本届任期	
1	罗立国	男	董事长	2014-12-7	2021-1-14
2	罗焱	女	副董事长	2015-6-5	2021-1-14
3	方红承	男	董事、总经理	2015-6-5	2021-1-14
4	罗焯栋	男	董事	2018-1-15	2021-1-14
5	浩瀚	男	董事	2018-1-15	2021-1-14
6	龚吉平	男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8-1-15	2021-1-14
7	傅黎瑛	女	独立董事	2015-6-5	2021-1-14
8	蒋剑雄	男	独立董事	2015-6-5	2021-1-14
9	陈伟华	女	独立董事	2015-6-5	2021-1-14
10	聂长虹	女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2014-12-7	2021-1-14
11	褚怡	女	监事	2018-1-15	2021-1-14
12	高君秋	女	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2018-1-15	2021-1-14
13	彭金鑫	男	副总经理	2014-12-7	2021-1-14
14	张雅聪	女	财务总监	2014-12-7	2021-1-14

（二）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1、罗立国先生，195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至2017年3月任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3月至今任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5年7月至今任新疆启远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7月至今任鄯善酒庄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新疆亿日铜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4月至今任浙江中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宁波合盛服饰有限公司总经理。

2、罗焱女士，198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性居民，硕士。2008年至2009年就职于公司市场部；2011年至2015年6月任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2015年6月至今任杭州隐寓监事；2016年12月至今任新疆亿日铜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宁波揽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5月至今任宁波揽众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宁波揽众天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3月至今任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罗焱女士系实际控制人罗立国先生之女。

3、方红承先生，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至2009年历任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副经理、市场营销部经理、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至2015年5月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新疆启恒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根据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8年12月11日公告，董事、总经理方红承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方红承先生本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后续暂由董事长罗立国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

4、罗焯栋先生，199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12月至今任新疆亿日铜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至今担任公司社长助理。罗焯栋先生系实际控制人罗立国先生之子。

5、浩瀚先生，198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性居民，本科学历。2007年至2010年任浙江中成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至2010年任浙江东方地质博物馆馆长助理；2010年至2013年任杭州百川房地产营销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新疆启远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2月至今任上海斯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2月至今任宁波银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5月至今任宁波揽众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揽众天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浩瀚先生系实际控制人罗立国先生之女婿。

6、龚吉平先生，197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工程师。1994年至2001年历任大连大显股份有限公司电子枪厂工程师、团委书记、党委委员等职务；2001年至2002年任上海震旦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2002年至2003年任罗森伯格(上海)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3年至2014年任上海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制造部经理、分厂厂长；2014年4月至今任合盛硅业董事会秘书。

7、傅黎瑛女士，196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加拿大居留权，博士。浙江省新世纪151第三层次培养对象，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协会(北美区)会员，浙江省侨联理事，浙江省审计厅特约审计员。1991年8月至2000年6月在浙江财政学校任教；2000年7月至2010年5月在浙江师范大学任教；2010年6月起至今在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任教。现为浙江财经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浙江财经大学归国留学人员联谊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现担任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蒋剑雄先生，195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1996年被确定为全国“百千万人才工程”第一二层次人选，1997年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工程技术)。1982年1月至1986年3月在化工部晨光化工研究院一分院任助理工程师；1986年4月至1988年9月在化工部成都有机硅开发应用研究中心(原化工部晨光化工研究院一分院)任工程师，项目组副组长；1997年1月至1999年12月在国家有机硅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原化工部晨光化工研究院)任副主任，项目负责人，高级工程师；2000年1月至2000年8月在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科技总院任副总工程师，国家化学清洗技术研究推广中心副主任，项目负责人，高级工程师；2000年8月至2003年9月在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科技总院院长助理、党委委员、中央研究院院长，项目负责人，高级工程师；2003年10月至2005年2月在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北京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橡塑事业部任总工程师，项目负责人，高级工程师；2005年4月至今在杭州师范大学有机硅化学及材料技术部省重点实验室任副主任，项目负责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15年6月至今任合盛硅业独立董事。

9、陈伟华女士，196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法学教授，兼职律师，仲裁员。1989年至2002年任哈尔滨经济管理干部学院法律系主任；2003年至2006年任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法律系主任；2007年至今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任人文与法学院法学系主任。2015年6月至今任合盛硅业独立董事。

10、聂长虹女士，1971年0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

注册质量工程师，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标准化委员。1991年至2006年在江西星火有机硅厂从事有机硅检测及研发工作；2006年任宁波润禾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实验室主任；2006年至2014年12月历任合盛有限质检中心主任、运营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4年12月至今任合盛硅业职工代表监事、总经理助理兼运营管理部经理。

11、褚怡女士，1977年0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至2005年在平湖圣雷克大酒店任职；2005年8月至2012年任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任职；2012年至今任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

12、高君秋女士，1987年0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2010年至2011年在安信证券嘉兴中山东路营业部任职；2012年至今任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13、彭金鑫先生，198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6月至2014年12月历任合盛有限合成车间班长、生产调度、氯甲烷车间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生产部副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14年12月至今任合盛硅业副总经理。

14、张雅聪女士，197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初级会计师。1995年至2005年在宁波合盛帽业有限公司工作；2005年至2014年8月在宁波服饰工作；2014年12月至今任合盛硅业财务总监。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其他人员情况

截至2018年9月末，合盛硅业员工8,222人，其中：30岁以下4,157人，31-40岁2,222人，41-50岁1,482人，50岁以上361人；管理人员349人，技术人员1,657人；具有初级职称82人，中级职称44人，高级职称6人；其中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29人，本科507人，大专及以下7,686人。

图表 5-7 发行人人员情况表

年龄	人数	序列	人数	职称	人数	学历	人数
50岁以上	361	管理人员	349	初级职称	82	硕士及以上	29
41-50岁	1,482	技术人员	1,657	中级职称	44	本科	507
31-40岁	2,222	财务人员	85	高级职称	6	专科及以下	7,686

30 岁以下	4,157	生产人员	5,278	-	-	-	-
-	-	销售人员	88	-	-	-	-
-	-	后勤人员	765	-	-	-	-
合计	8,222	合计	8,222	合计	132	合计	8,222

九、主营业务情况

(一) 业务范围

合盛硅业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甲基三氯硅烷、甲基二氯硅烷、二甲基二氯硅烷、三甲基氯硅烷、六甲基环三硅氧烷、(D3)、八甲基环四硅氧烷(D4)、二甲基硅氧烷混合环体(DMC)(八甲基环四硅氧烷93%、十甲基环五硅氧烷6.5%、六甲基环三硅氧烷0.5%)、高沸物(叔丁基二甲基一氯硅烷30%-50%、二甲基四氯二硅烷30%-50%)、共沸物(四氯化硅30%-45%、三甲基氯硅烷40%-60%)、低沸物(二甲基二氯硅烷20%-40%、甲基二氯硅烷20%、40%)、氯甲烷[中间产品]、副产80%硫酸、副产31%盐酸、γ-氨基丙基甲基二甲氧基硅烷、氨基硅油、硅橡胶、气象白炭黑、含氢硅油、二甲基硅油、十甲基环五硅氧烷(D5)；工业硅批发。以上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主营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

合盛硅业主要从事工业硅及有机硅等硅基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是我国硅基新材料行业中业务链最完整、生产规模最大的企业之一。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工业硅及有机硅产品两大类。

工业硅是由硅矿石和碳质还原剂在矿热炉内冶炼成的产品，主要成分为硅元素，是下游光伏材料、有机硅材料、合金材料的主要原料。

有机硅是对含硅有机化合物的统称，其产品种类众多、应用领域广泛。由于有机硅材料具备耐温、耐候、电气绝缘、地表面张力等优异的性能，因此在建筑、电子电气、纺织、汽车、机械、皮革造纸、化工轻工、金属和油漆、医药医疗、军工等行业广泛应用，形成了丰富的产品品类，大约有8,000多个品种应用在各个行业，有工业味精之称。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如下表所示：

图表 5-8 公司主要产品的类别及用途

产品名称	用途/应用领域
------	---------

工业硅块及硅粉	作为光伏材料、有机硅材料、硅合金材料等领域的主要原料
110 甲基乙烯基硅橡胶（110 生胶）	在高温下交联成弹性体，进一步制成各类硅橡胶制品，如用于制造模压胶、挤出胶、电绝缘胶、阻燃胶等各类混炼胶产品
107 室温硫化硅橡胶（107 胶）	主要用于建筑行业的密封剂、粘合剂，起到密封和粘接功能；用于电子行业的包封和灌注材料，起到防潮、抗震和耐冲击、耐温度骤变和化学品的腐蚀功效；用于膜具行业的，利用硅橡胶优异的仿真性和良好的脱模性能；还用于环保涂料、垫片、模压部件、电气绝缘、制模材料等领域
气相法白炭黑	作为硅橡胶、胶粘剂等领域的主要原料，具有补强、高透明、增稠触变、防流挂等性能，也用于树脂、PVC、油漆涂料、印刷油墨、药品、化妆品等行业的添加剂，具有消泡、补强、防沉降、增加流动性等功能
环体硅氧烷	主要作为 110 生胶、107 胶、硅油等产品及其下游产品的基础原料
混炼胶	主要作为管材和软管、带材、电线电缆绝缘材料、外科手术辅助材料、阻燃橡胶件、穿透密封材料、模压部件、压花辊筒、汽车点火电缆和火花塞罩、挤压部件、医疗植入物、层压制品、导电橡胶、泡沫橡胶的主要原料，具有高强度、柔韧性和安全的化学稳定性，也用于纤维涂料等行业添加剂

图表 5-9 合盛硅业主营业务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业硅	214,175.54	59.42%	306,662.88	67.36%	342,474.33	49.44%	432,389.00	51.60%
有机硅	141,026.02	39.13%	140,252.40	30.81%	341,420.91	49.29%	400,591.35	47.81%
其他	5,213.68	1.45%	8,312.19	1.83%	8,841.10	1.28%	4,914.99	0.59%
合计	360,415.24	100%	455,227.47	100%	692,736.34	100%	837,895.35	100%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工业硅及有机硅两大类。其中，工业硅的主要产品为工业硅块及硅粉；有机硅的主要产品包括：110 生胶、107 胶、混炼胶、环体硅氧烷及气相法白炭黑。

图表 5-10 合盛硅业产品产量、销量表

单位：万吨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工业硅	工业硅块及硅粉	产量	29.20	38.64	41.68
		销售量	21.24	34.10	32.69
		自用量	4.63	5.10	7.73
有机硅	110 生胶	产量	5.43	5.83	8.13
		销售量	4.81	4.81	6.38
		自用量	0.76	1.01	1.65
	107 胶	产量	2.44	2.49	5.44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1-9月
	销售量	2.48	2.54	5.39	4.18
	自用量	-	-	-	0
混炼胶	产量	1.21	1.59	2.56	2.46
	销售量	1.21	1.55	2.50	2.39
	自用量	-	0.03	0.03	0.02
环体硅氧烷	产量	6.68	6.84	10.21	8.68
	销售量	1.00	0.94	1.89	1.1
	自用量	5.63	6.03	8.37	7.5
气相法白炭黑	产量	0.26	0.26	0.32	0.4
	销售量	0.25	0.22	0.30	0.35
	自用量	0.03	0.03	0.03	0.04

图表 5-11 合盛硅业产品产销率表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1-9月
工业硅	工业硅块及硅粉	88.62%	101.46%	96.98%	96.39%
有机硅	110 生胶	102.64%	99.81%	98.77%	96.04%
	107 胶	101.43%	102.05%	99.08%	95.38%
	混炼胶	99.97%	99.76%	98.83%	97.95%
	环体硅氧烷	99.13%	101.90%	100.49%	99.21%
	气相法白炭黑	105.44%	95.86%	103.13%	98.23%

从收入构成来看，工业硅和有机硅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产品包括商砼、蒸汽、加气混凝土砌块等。近三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60,415.24 万元、455,227.47 万元、692,736.34 万元和 837,895.35 万元，保持高速增长。2016 年收入同比增长 26.31%，主要系工业硅销售的增长。2017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92,736.34 万元，较上年增长 52.17%，主要系市场需求整体回暖，工业硅和有机硅产品售价同比上涨，泸州合盛投产有机硅系列产品产量及销量增加带动公司收入继续增长。

2018 年 1-9 月，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37,895.35 万元。

(1) 工业硅

工业硅是合盛硅业主营业务产品之一，主要由子公司西部合盛生产销售。2015 年工业硅的产销量分别为 29.20 万吨和 21.24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214,175.54 万元。2016 年工业硅的产销量分别为 38.64 万吨和 34.10 万吨，比 2015 年分别增长 32.33% 和 60.55%，实现销售收入 306,662.88 万元，较上年增长 43.18%，主要是由于公司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新增工业硅下游客户，同时原有工业硅客户采购量进一步提升所致。2017 年工业硅的产销量分别为 41.68 万吨和 32.69 万吨，比 2016 年分别增

长 7.87%和下降 4.13%，实现销售收入 342,474.33 万元，较上年增长 11.68%，主要是由于市场需求整体回暖，工业硅产品售价同比上涨所致。2018 年 1-9 月，公司实现工业硅收入 432,389.00 万元。

(2) 有机硅

有机硅是合盛硅业的另一大主营业务，主要由合盛硅业本级、泸州合盛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有机硅产品为生胶、107 胶、DMC 等产品。公司在新增生产设施的同时，通过生产过程中持续性的技术研发和工艺改进，改良催化剂配方、优化工艺流程，提高了目的产物收率等关键指标，并通过加强生产管理，提高了设备运行效率，从而使公司的产销量逐年提高。近三年一期，有机硅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41,026.02 万元、140,252.40 万元、341,420.91 万元和 400,591.35 万元，前几年收入较为稳定，2017 年呈爆发式增长，同比增加 1.43 倍，主要是由于行业景气度提升，产品销售价格上涨，同时泸州合盛投产，有机硅产量及销量均明显增加，带动有机硅销售收入明显增长所致。2018 年 1-9 月，公司实现有机硅收入 400,591.35 万元。

2、主营业务成本

图表 5-12 合盛硅业主营业务成本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业硅	143,849.09	56.22%	207,755.71	65.70%	214,501.98	50.42%	301,701.63	61.97%
有机硅	107,244.59	41.91%	101,352.76	32.05%	203,585.14	47.86%	181,024.95	37.18%
其他	4,778.94	1.87%	7,134.03	2.26%	7,308.98	1.72%	4,105.51	0.84%
合计	255,872.63	100%	316,242.50	100%	425,396.10	100%	486,832.09	100%

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一致，工业硅和有机硅的营业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维持在 98%左右。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也呈上升态势状态，分别为 255,872.63 万元、316,242.50 万元、425,396.10 万元和 486,832.09 万元。

近三年及一期，工业硅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143,849.09 万元、207,755.71 万元、214,501.98 万元和 301,701.63 万元，呈上升态势。公司产量提高，生产成本相应增长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有机硅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107,244.59 万元、101,352.76 万元、203,585.14 万元和 181,024.95 万元，呈增长状态主要是由于产量提高所致。

3、主营业务毛利润

图表 5-13 合盛硅业主营业务毛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业硅	70,326.45	67.27%	98,907.17	71.16%	127,972.35	47.87%	130,687.37	37.23%
有机硅	33,781.44	32.31%	38,899.64	27.99%	137,835.77	51.56%	219,566.40	62.54%
其他	434.74	0.42%	1,178.16	0.85%	1,532.12	0.57%	809.49	0.23%
合计	104,542.63	100%	138,984.97	100%	267,340.24	100%	351,063.26	100%

从公司毛利润的结构来看，公司的毛利润也以工业硅和有机硅为主，合计占比达主营业务毛利润的 99%左右。2015 年公司工业硅、有机硅的毛利润占比分别为 67.27%、32.31%；2016 年分别为 71.16%、27.99%，2017 年分别为 47.87%、51.56%，呈波动趋势。从金额来看，2015 年公司毛利润 104,542.63 万元，2016 年毛利润 138,984.97 万元，同比增长 32.95%，主要是工业硅产品毛利润同比增长 28,580.72 所致。2017 年毛利润 267,340.24 万元，同比增长 92.35%，主要是工业硅、有机硅两大主要产品的销量、售价均有所增长所致。2018 年 1-9 月，公司毛利润 351,063.26 万元，其中工业硅、有机硅的占比分别为 37.23%、62.54%。

从主营业务毛利率看，2015 年公司产品的综合毛利率 29.01%，工业硅、有机硅的毛利率分别为 32.84%和 23.95%。2016 年公司毛利率 30.53%，工业硅、有机硅的毛利率分别为 32.25%和 27.74%，较上年基本保持平稳。2017 年，得益于工业硅、有机硅主要产品销量和售价的增长，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上升至 38.59%，其中工业硅、有机硅的毛利率分别为 37.37%和 40.37%。2018 年 1-9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较年初上升，为 41.90%。

图表 5-14 合盛硅业主营业务毛利率表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工业硅	32.84%	32.25%	37.37%	30.22%
有机硅	23.95%	27.74%	40.37%	54.81%
综合毛利率	29.01%	30.53%	38.59%	41.90%

（三）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盈利主要依赖于工业硅、有机硅等主营产品生产销售所得扣减成本、费用等支出后形成的营业利润。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也是浙江省创新型试点企业，

是我国硅基新材料行业中业务链最完整、生产规模最大的企业之一，完整掌握了工业硅及有机硅全产业链生产的核心技术，目前拥有专利 57 项，作为行业领先企业，参与了《有机硅环体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工业硅》等多个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制定或修改，工业硅及有机硅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公司的工业硅业务集中在新疆，具备原材料、能源等资源丰富、价格较低的优势；有机硅下游行业运用广泛，客户数量极多，公司将有机硅生产基地布局在浙江、四川等地，更贴近消费者。产业链的协同效应、合理的业务布局、领先的生产技术、精细的内部管理等优势带动发行人生产成本优势明显、产品性能过硬、客户群体丰富，从而是公司成为国内盈利能力最优、最有代表性的硅基行业龙头企业。

2、采购模式

公司工业硅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硅石、煤炭、木炭及石油焦等，均由负责工业硅产品生产的各子公司在其所在地周边地区向供应商直接采购，以充分利用当地丰富的矿产资源优势。公司采购硅矿石及煤炭时一般与供应商签署长期协议，以保证价格优势。采购的结算模式为电汇与银行承兑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有机硅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硅块，以及甲醇、氯甲烷、沉淀法白炭黑等化工原料。其中硅块由子公司直接供应，其他原材料主要是通过化工原料生产厂家直接采购或者从贸易商处采购。

公司原、辅材料的采购流程包括：接收申购单→询价单发出询价→接收报价单后进行一次或多次议价→采购合同审批→供应商发货→仓库收货→使用情况跟踪→结算货款。2017 年、2018 年 1-9 月，公司前 5 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见下表：

图表 5-15 合盛硅业 2017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前五大供应商	采购产品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是否关联方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新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新疆国龙贸易有限公司	硅厂煤	32,971.50	14.96%	否
建德市鑫达贸易有限公司	氯甲烷、甲醇	12,349.61	5.60%	否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石油焦	10,257.74	4.66%	否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有机氟厂、宁波巨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氯甲烷、甲醇	8,483.53	3.85%	否
河北顺天电极有限公司	电极	8,372.12	3.80%	否
合计	--	72,434.50	32.87%	

图表 5-16 合盛硅业 2018 年 1-9 月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前五大供应商	采购产品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是否关联方
新疆龟兹矿业有限公司/新疆国龙贸易有限公司	硅厂煤	19,217.64	7.68%	否
新疆中煤华利德翔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硅厂煤	16,561.93	6.62%	否
建德市鑫达贸易有限公司	甲醇、氯甲烷	15,796.92	6.31%	否
库车县永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鄂托克前旗长城煤矿有限责任公司/新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新汶矿业集团(伊犁)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煤炭销售分公司	硅厂煤	11,949.64	4.77%	否
鄯善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矿石	10,149.00	4.05%	否
合计	--	73,675.13	29.44%	

(1) 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从原材料品种看，公司从外部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矿石、煤炭、石油焦、木炭、甲醇、氯甲烷、白炭黑等。其中，矿石、石油焦、木炭等原材料主要用于工业硅产品的生产；煤炭包括电厂用煤及工业硅厂用煤，电厂用煤用于合盛热电的电力生产，工业硅厂用煤部分水洗加工成精煤后用于工业硅产品的生产、部分直接用于工业硅产品的生产；外购的甲醇、氯甲烷、白炭黑等原材料配合自产的工业硅产品主要用于有机硅产品的生产。此外，公司生产过程中还会消耗电极、铜粉助剂及其他化工产品等辅料和耗材。

图表 5-17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各项原材料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金额	采购量	采购单价
2015 年			
矿石	21,660.05	92.85	233.28
石油焦	15,920.67	13.77	1,156.58
工业硅厂用煤	15,929.61	68.99	230.91
电厂用煤	33,914.85	191.37	177.22
木炭	2,033.82	1.13	1,797.69
甲醇	13,570.46	6.94	1,956.11
氯甲烷	10,494.90	4.59	2,288.64
白炭黑	1,924.79	0.38	5,085.94
2016 年			
矿石	30,334.16	145.28	208.80
石油焦	14,107.28	13.47	1,047.46
工业硅厂用煤	20,103.48	88.10	228.20

电厂用煤	37,077.56	231.68	160.04
木炭	3,327.41	1.64	2,024.38
甲醇	13,922.59	7.51	1,854.46
氯甲烷	8,470.64	4.63	1,830.50
白炭黑	2,399.40	0.48	5,024.16
2017年			
矿石	24,692.79	123.81	199.44
石油焦	21,450.00	14.96	1,434.09
工业硅厂用煤	56,550.52	113.17	499.69
电厂用煤	44,097.91	238.52	184.88
木炭	1,271.35	0.61	2,076.25
甲醇	30,595.64	12.21	2,506.38
氯甲烷	23,809.28	7.14	3,332.32
白炭黑	3,153.86	0.57	5,510.08
2018年1-9月			
矿石	34,053.77	157.45	216.29
石油焦	42,089.64	22.25	1,891.43
工业硅厂用煤	72,386.32	126.63	571.63
电厂用煤	35,887.01	156.01	230.04
木炭	-	-	-
甲醇	32,009.65	11.07	2,891.50
氯甲烷	18,971.61	4.64	4,089.13
白炭黑	2,371.96	0.36	6,612.59

(2) 委托加工情况

公司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获得工业硅生产所需的精煤，即公司从外部采购部分工业硅厂用煤后提供给被委托方，由对方将该等煤炭水洗加工成精煤后返还给公司。近三年一期，公司委托加工原煤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 5-18 精煤委托加工情况

单位：万吨、万元

期间	供应量	精煤入库量	委托加工费
2015年	38.65	26.72	1,171.18
2016年	65.82	41.92	1,570.57
2017年	76.18	48.26	1,662.70
2018年1-9月	50.77	35.67	1,076.04

(3) 自备电厂电力生产和供应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自备电厂除自损耗和电厂自用外，主要是用于向西部合盛等发行人其他子公司提供电力。公司子公司合盛热电发电后向西部合盛等子公司提供电力，供电情况如下：

图表 5-19 合盛热电发电情况

单位：亿千瓦时

期间	发电量	供电量
2015 年	41.59	37.92
2016 年	53.03	48.58
2017 年	51.56	46.98
2018 年 1-9 月	36.64	33.24

注：供电量指合盛热电下属电厂发电量中扣除自用和线路损耗后实际对外供应的数量。

(4) 能源、蒸汽及水资源采购情况

公司对外采购的电力、蒸汽及水资源情况如下：

图表 5-20 能源、蒸汽及水资源采购情况表

单位：万元、万吨、亿千瓦时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电力	9.50	30,633.78	10.88	32,080.15	17.26	49,597.64	42.21	112,526.30
蒸汽	61.57	6,386.58	62.90	6,889.33	91.84	13,425.96	87.52	14,027.09
水	225.40	464.05	274.54	466.51	276.44	635.4	385.64	801.36

3、生产模式

工业硅产品生产的关键设备工业硅矿热炉为 24 小时不间断生产，矿热炉设备生产周期平均为 8 个月，停炉修炉周期平均为 1 个月。公司生产部门联合销售部门根据产能情况、客户已下达订单情况、销售预期情况等综合确定生产计划，并由生产部门组织生产。工业硅下游客户规模相对较大，客户结构也相对集中，发行人主抓大规模订单客户，同时不断开拓新客户，近三年一期合作的订单客户数分别 212 家、300 家、269 家、394 家，订单客户年化复核增长率 22.95%。新增订单客户的增长带动了公司工业硅营业收入的快速提升。

有机硅产品的整个生产安排围绕合成反应进行规划。合成反应装置每个周期运行 45 天左右，然后进行一次检修。合成反应的前道工序硅粉车间根据合成需要量进

行制粉；后道工序精馏、水裂解等装置则在合成装置检修期间通过消耗中间库存保证系统连续运行，下游副产物综合利用以及硅橡胶车间装置运行以平衡消耗前道装置产品为原则。销售部门根据每月装置的产能安排整体销售计划；涉及到具体规格型号的产品时，则由销售部门制定具体销售计划，上报运营管理部，运营管理部根据计划对不同规格型号产品的生产进行柔性调整。有机硅及其下游行业产业链较长、产品种类繁多、业内厂商分散，公司为规避规避了对单一客户过于依赖的风险，有机硅产品客户较为分散，近三年一期合作的订单客户数分别为 2,474 家、2,673 家、3,757 家、4,041 家，订单客户年化复核增长率 17.77%。新增订单客户的增长带动了公司有机硅营业收入的快速提升。

此外，公司结合主要客户的需求预测、市场供需情况、自身生产能力和库存状况进行库存动态调整，以提高交货速度，充分发挥生产能力，提高设备利用率。

4、生产基地和产能产量销量情况

公司主要是工业硅、有机硅的生产销售，工业硅生产的产品主要为工业硅及硅粉，有机硅生产的品种主要为 110 生胶、107 胶、混炼胶、硅氧烷、气相法白炭黑。公司生产基地目前主要分布在新疆、浙江、四川三地。

工业硅生产全部集中在新疆地区，2018 年 1-9 月新疆地区工业硅产量 46.12 万吨，占公司工业硅产量的 100%。

有机硅生产分布于浙江、四川两地，2018 年 1-9 月浙江区 110 生胶、107 胶、混炼胶、硅氧烷、气相法白炭黑的产量分别为 4.22 万吨、1.69 万吨、2.46 万吨、5.23 万吨、0.20 万吨，分别为占公司有机硅同型号产品产量的 58.29%、38.62%、100.00%、60.33%、51.27%；2018 年 1-9 月四川区 110 生胶、107 胶、混炼胶、硅氧烷、气相法白炭黑的产量分别为 3.02 万吨、2.69 万吨、0 万吨、3.44 万吨、0.19 万吨，分别为占公司有机硅同型号产品产量的 41.71%、61.38%、0%、39.67%、48.73%。目前，新疆地区正在新建有机硅生产线，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新疆地区有机硅生产线尚在建设中，尚未形成实际产量。

图表 5-21 公司主要生产线情况

公司	生产线	设计产能	所在地	批文	是否符合产业政策
合盛硅业本级	有机硅单体一期项目	10 万吨/年	浙江	浙发改外资(2006)169 号、嘉港区备(2016)62 号	符合，已建成
	有机硅单体二期项目	10 万吨/年	浙江	浙发改外资(2006)169 号、嘉港区备(2016)62 号	符合，已建成

	2万吨/年有机硅副产物综合利用及5万吨/年硅橡胶项目(三期)	7万吨/年	浙江	嘉港区(2011)18号	符合,已建成
西部合盛	工业硅一期项目	10万吨/年	新疆	八师备【2010】0009号	符合,已建成
	工业硅二期项目	10万吨/年	新疆	兵团备【2010】015号	符合,已建成
	工业硅技改项目	10万吨/年	新疆	石经开(原材料)备【2011】40号	符合,已建成
合盛热电	2×330MW热电联产园区电站工程项目	-	新疆	兵发改能源发【2014】882号	符合,已建成
泸州合盛	有机硅技改项目	13万吨/年	四川	-	符合,已建成
东部合盛	40万吨工业硅项目	40万吨/年	新疆	吐市发改产环[2015]004号	符合,已建成
鄯善硅业	年产10万吨硅氧烷及下游深加工项目	10万吨/年	新疆	吐地发改产环[2015]003	符合
鄯善电业	2×350MW热电联产工程	2×350MW	新疆	新发改能源[2016]536号	符合

公司产能、产量、销量情况如下表:

图表5-22 公司产能、产量、销量情况

单位:万吨

主营产品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1-9月
工业硅-工业硅块及硅粉	产能	25.13	31.78	35.00	39.75
	产量	29.20	38.64	41.68	46.12
	销量	21.24	34.1	32.69	37.89
	自用	4.63	5.1	7.73	6.57
	产能利用率(%)	116.23%	121.57%	119.09%	116.01%
	产销率(%)	88.62%	101.46%	96.98%	96.39%
有机硅-110生胶	产能	5.35	6.3	8.35	9.09
	产量	5.43	5.83	8.13	7.23
	销量	4.81	4.81	6.38	5.37
	自用	0.76	1.01	1.65	1.58
	产能利用率(%)	101.47%	92.53%	97.37%	79.54%
	产销率(%)	102.64%	99.81%	98.77%	96.04%
有机硅-107胶	产能	2.66	2.66	6.83	5.12
	产量	2.44	2.49	5.44	4.38
	销量	2.48	2.54	5.39	4.18
	自用	-	-	0	0
	产能利用率(%)	91.77%	93.58%	79.65%	85.55%

主营产品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1-9月
	产销率(%)	101.43%	102.05%	99.08%	95.38%
有机硅-混炼胶	产能	1.2	1.2	1.74	1.9
	产量	1.21	1.59	2.56	2.46
	销量	1.21	1.55	2.50	2.39
	自用	-	0.03	0.03	0.02
	产能利用率(%)	100.85%	131.94%	147.13%	129.52%
	产销率(%)	99.97%	99.76%	98.83%	97.95%
有机硅-环体硅氧烷	产能	8.57	9.58	16.05	14.39
	产量	6.68	6.84	10.21	8.68
	销量	1	0.94	1.89	1.1
	自用	5.63	6.03	8.37	7.5
	产能利用率(%)	78.02%	71.47%	63.61%	60.32%
	产销率(%)	99.13%	101.90%	100.49%	99.21%
有机硅-气相法白炭黑	产能	0.29	0.29	0.38	0.4
	产量	0.26	0.26	0.32	0.4
	销量	0.25	0.22	0.30	0.35
	自用	0.03	0.03	0.03	0.04
	产能利用率(%)	90.08%	90.06%	84.21%	97.75%
	产销率(%)	105.44%	95.86%	103.13%	98.23%

近三年一期，公司在新增生产设施的同时，通过生产过程中持续性的技术研发和工艺改进，改良了催化剂配方，优化了工艺流程，提高了目的产物收率等关键指标，并通过加强生产管理，提高了设备运行效率，从而使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和产量逐年提高。随着公司产品和服务质量的不断提升及成本优势的进一步确立，公司的产量和销量同步增长，公司的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一直处于较高水平，公司生产及销售情况良好。

5、销售模式

公司设置销售一部和销售二部分别负责有机硅及工业硅产品的销售。由于工业硅及有机硅产品属于工业品，因此公司的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公司通常通过行业会议、客户拜访及电话承揽等方式进行产品推广和客户开发。为开拓市场、稳定销售并分散风险，公司采取了大客户和中小客户相结合的客户开拓策略，特别在有机硅领域，由于下游产业链较长、应用领域广阔、厂商众多，因此公司有机硅下游客户构成较为分散，规避了对单一客户过于依赖的风险。公司在客户维护过程中高度重视客户服务，公司的销售及技术部门，通过多种方式和渠道收集行业和市场信息，紧密跟踪技术和市场发展趋势，及时了解客户新动向和新需求，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赢得客户的信赖。公司销售模式为电汇与银行承兑汇票相结合的方

式，在销售过程中采取了严格的信用管理制度，控制贷款风险。

图表5-23 近三年及一期合盛硅业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情况表

单位：万吨、元/吨

产品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1-9月
工业硅	工业硅块及硅粉	10,022.48	8,969.84	10,455.45	11,404.37
有机硅	110生胶	13,693.07	13,173.64	20,887.64	28,255.93
	107胶	13,223.27	12,483.28	19,449.31	27,458.89
	混炼胶	14,121.45	13,635.23	18,775.44	24,760.43
	环体硅氧烷	13,300.56	13,051.44	19,741.88	29,194.09
	气相法白炭黑	17,052.73	18,021.79	20,631.88	27,732.02

近三年，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根据不同产品走势有所不同。工业硅销售价格呈波动状态，2016年销售均价较低，2017年回升；有机硅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主要呈增长态势，2016年较上年相对平稳，2017年有所增长。公司利用自身在生产规模优势、成本优势和价格策略，结合行业均价、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因素，主动定价，引导硅基行业向更加健康的方向发展。

根据行业特点及公司销售策略的不同，公司工业硅产品客户及有机硅产品客户的结构存在一定差异。其中，工业硅下游客户规模相对较大，客户结构也相对集中；而有机硅及其下游行业产业链较长、产品种类繁多、业内厂商分散，故公司有机硅产品的客户较工业硅产品客户更为分散。发行人2017年、2018年1-9月，公司前5大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占比见下表。

图表5-24 2017年度销售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及占比

单位：万元

前五大下游客户	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是否关联方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硅块及硅粉	52,489.52	7.55%	否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硅块及硅粉	23,362.11	3.36%	否
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工业硅块及硅粉	23,333.43	3.36%	否
瓦克化学(中国)有限公司/瓦克化学(张家港)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美瓦克有机硅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德美瓦克有机硅有限公司张家港分公司	工业硅块及硅粉、环体硅氧烷、硅橡胶、110生胶	20,790.92	2.99%	否
杭州之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107胶、气相白炭黑	17,147.65	2.47%	否
合计		137,123.63	19.73%	

注：瓦克化学(中国)有限公司、瓦克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瓦克化学(张家港)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德美瓦克有机硅有限公司系受德国瓦克实际控制的企业。

图表 5-25 2018 年 1-9 月销售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及占比

单位：万元

前五大下游客户	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是否关联方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硅块及硅粉	30,282.65	3.61%	否
瓦克化学(中国)有限公司/瓦克化学(张家港)有限公司	工业硅块及硅粉、110 胶、硅橡胶、硅氧烷	26,984.26	3.22%	否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硅块及硅粉	20,837.57	2.49%	否
江西蓝星星火有机硅有限公司/蓝星硅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硅块及硅粉	20,294.12	2.42%	否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工业硅块及硅粉	18,792.44	2.24%	否
合计		117,191.04	13.99%	

6、内外销比例

公司产品以内销为主，国内销售地域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北和华南地区，国内销售主要通过物流公司运输产品；公司产品的海外销售地域包括印度、马来西亚等国家、地区，海外销售主要通过远洋船舶运输产品。

图表 5-26 合盛硅业主营业务收入销售区域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357,395.82	99.16%	449,772.25	98.80%	668,968.17	96.57%	787,161.08	93.95%
外销	3,019.42	0.84%	5,455.22	1.20%	23,768.17	3.43%	50,734.27	6.05%
合计	360,415.24	100%	455,227.47	100%	692,736.34	100%	837,895.35	100%

7、主要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已成长为我国硅基新材料行业中业务链最完整、生产规模最大的企业之一。公司在发展壮大过程中高度重视自主研发和技术积累，完整掌握了工业硅及有机硅全产业链生产的核心技术，使公司在能耗水平、成本控制、资源利用、柔性生产、产品质量等方面具备了明显的竞争优势。其中，作为有机硅单体生产的核心技术，公司的甲基氯硅烷合成技术选用的指形管流化床反应器设计合理、操作稳定，结合催化剂复配技术有效的提高了反应活性及二甲选择性，延长了反应周期，使装置产能得到有效提升；高沸、低沸、共沸等副产物的综合利用有效降低了生产过程污染物的排放，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经济和环保效益；气相法白炭黑、含氢硅油、高温硫化硅橡胶等下游产品开发延伸了公司的产品产业链，为公司找到了新的经济增长点；装置节能减排系列技术的应用使有机硅产品的生产能耗、物耗水平逐年进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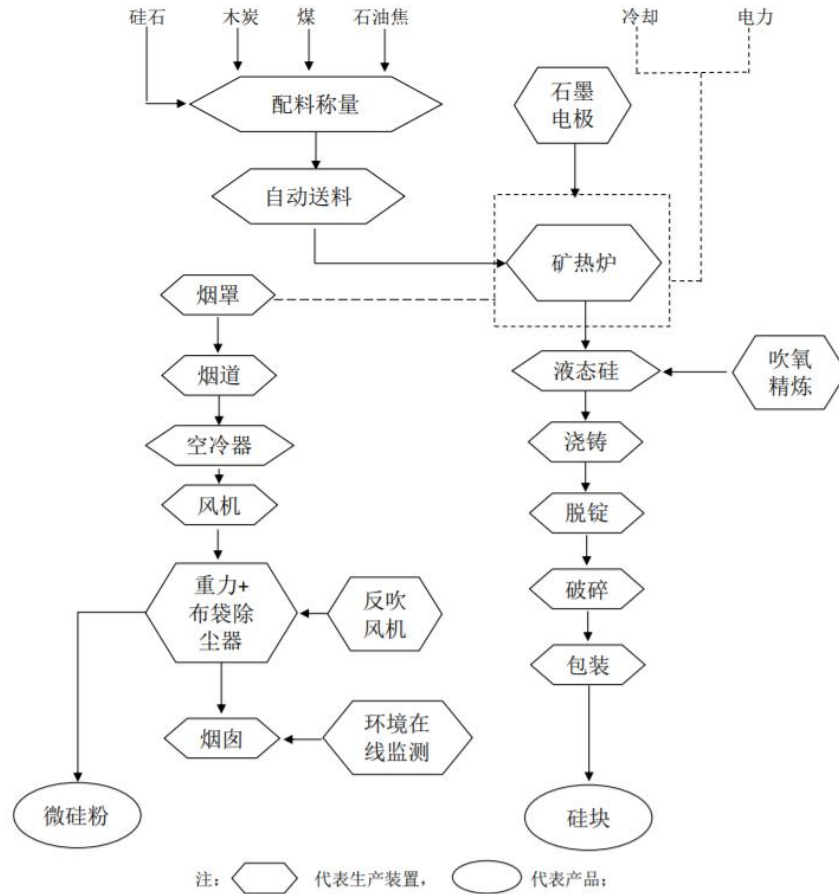
通过不懈努力，目前公司的技术水平已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1) 工业硅生产工艺

工业硅的主要生产流程包括：

经过水洗去泥土等杂质的硅石作为原料，破碎到一定粒度的煤、石油焦、木炭等作为还原剂，硅石及还原剂按一定的配比称量自动加到矿热炉内，由变压器导入的电流，通过石墨电极及炉料电阻产生的热量和电极端的电弧热将炉料加热到2000℃以上，二氧化硅被碳还原剂还原生成了工业硅液体和一氧化碳(CO)气体，CO气体通过料层逸出，并将炉料预热。在硅水包底部通入氧气、空气混合气体，以除去钙、铝等其他杂质。再通过电动包车将硅水包运到浇铸间浇铸成硅锭。硅锭冷却后进行破碎、分级、称量、包装、入库得到成品硅块。烟气经炉口烟罩进入烟道，经空冷器、风机进入布袋除尘器除尘等环保设施处理后，达到国家规定排放标准排放。

图表 5-27 发行人工业硅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2) 有机硅生产工艺

有机硅的主要生产流程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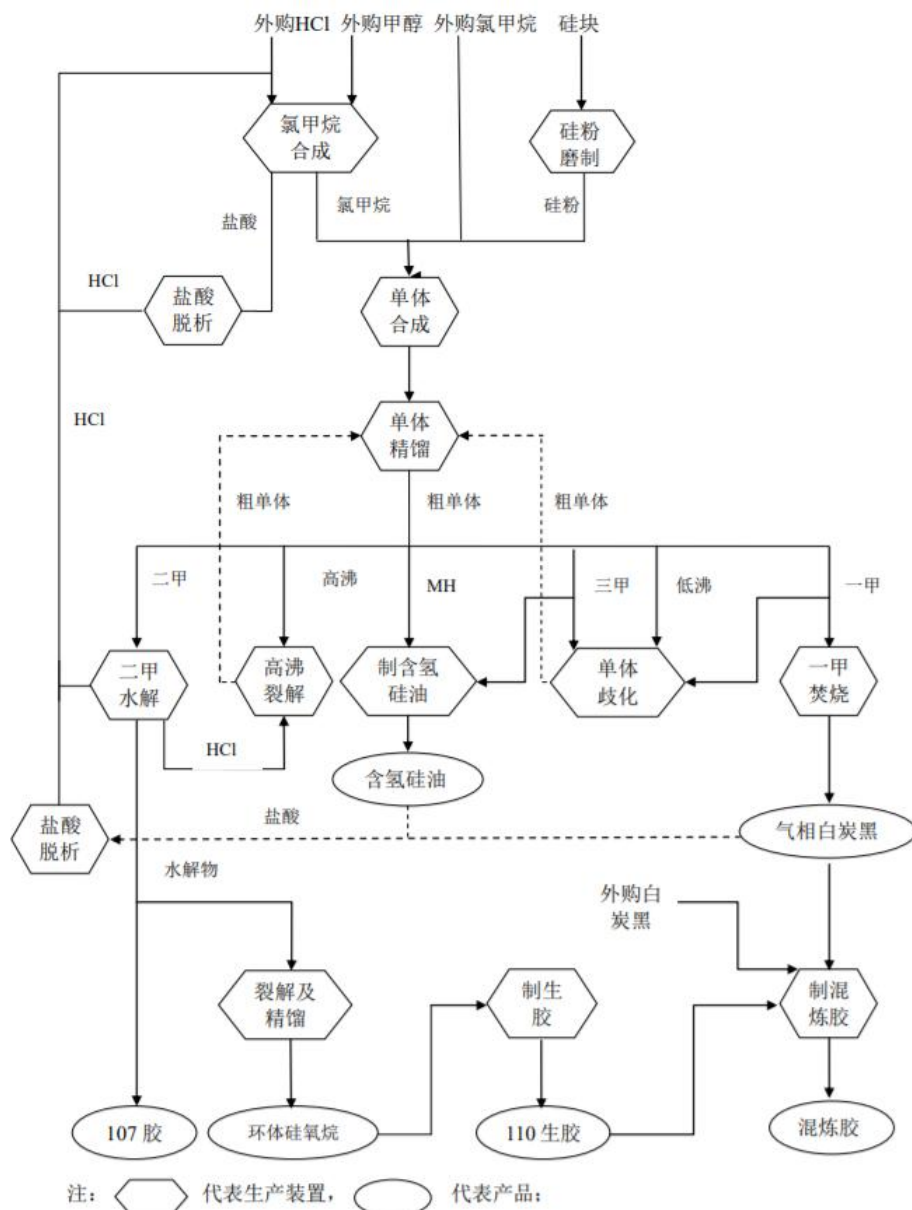
外购的甲醇经汽化后与来自二甲水解工段和盐酸解析工段的 HCl 气体进入氯甲烷反应釜, 反应生成氯甲烷气体, 经精制后送到单体合成工段; 来自硅粉加工装置的硅粉与氯甲烷气体 (外购或自制) 在催化剂的作用下在流化床反应器内进行气固相催化反应, 生成甲基氯硅烷混合单体。

混合单体在单体精馏工段经连续精馏后分别得到一甲单体、二甲单体、三甲单体、一甲含氢单体、高沸物、低沸物等。一甲单体、三甲单体、低沸物在单体歧化反应工段进行歧化反应转化为以二甲单体为主的混合单体后, 作为原料送回单体精馏工段继续精馏以获得各种精单体产品; 高沸物在高沸裂解工段裂解为甲基氯硅烷混合单体, 返回至单体精馏工段继续精馏以获得各种精单体产品; 三甲单体和一甲含氢单体在含氢硅油工段生产出含氢硅油 (MH-F) 产品; 一甲单体经一甲焚烧装置通过高温水解反应生产出的白炭黑与 110 生胶一起作为混炼胶装置的生产原料, 生产出混炼胶外售。

二甲单体在二甲水解工序的环路系统内进行水解反应, 生成低聚硅氧烷并放出氯化氢, 氯化氢送至氯甲烷合成反应。

部分低聚硅氧烷在 107 胶装置聚合生产出 107 胶产品; 另一部分低聚硅氧烷在硅氧烷裂解及精馏工段生产得到环体硅氧烷 (如 D3、D5 及 DMC 等)。DMC 在生胶装置聚合生产出 110 生胶, 110 生胶一部分外售, 一部分进入混炼胶装置生产混炼胶。

图表 5-28 发行人有机硅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8、安全生产和环保情况

公司进行生产经营所需的资质主要包括与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相关的业务资质。其中，公司拥有的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许可、登记和认定等证书如下：

图表 5-29 发行人安全生产证书情况

序	证书名称	授予对象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1	安全生产许可证	合盛硅业	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ZJ)WH安许证字(2017)-F-0323	2020年8月11日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合晶能源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新兵 WH 安许证字 201600007	2019 年 6 月 1 日
3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证明	合盛硅业	嘉兴港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浙) 3S33040000014	2020 年 7 月 28 日

图表 5-30 公司拥有的与环境保护相关的资质情况

序	证书名称	授予对象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1	浙江省排污许可证	合盛硅业	嘉兴港区环境保护局	浙 FG2011A010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农八师石河子市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西部合盛	农八师石河子市环境保护局	环许字第 (G-00056) 号	2020 年 1 月 26 日
3	农八师石河子市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合晶能源	农八师石河子市环境保护局	环许字第 (G-000098) 号	2022 年 1 月 10 日
4	农八师石河子市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合盛热电	农八师石河子市环境保护局	环许字第 (G-000095) 号	2021 年 6 月 22 日

安全生产管理方面，从保障和促进公司发展出发，公司紧抓安全生产，不断健全安全管理办法和考核标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同时，公司针对自身业务特点持续完善了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应急救援体系，目前已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风险管理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及《应急救援管理制度》等安全生产的有关制度，在制度上明确了防范安全生产风险的原则、方式及划分责任等具体内容。

环境保护管理方面，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国家相关环境保护的要求，制定了《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合盛硅业应急池的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在各个生产环节中环境保护的国家达标标准，严格执行日常生产过程中的日常环境检察和测试等。此外，公司也投入专项资金用于环保设施的建设，且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陆续投入资金增加相关的环保设施。

公司一直严格遵守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法规及政策要求，近三年及一期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行为，不存在重大环保违法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也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和处罚情况。

9、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的产品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经备案的企业标准进行生产。公司下设质检中心，专门负责对采购、生产、储存、销售各环节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品质进行检验。截至目前，质检中心已制定并执行了各类分析规程等技术性文件 10 余份，确保产品质量处于受控状态。

公司 2011 年即取得符合 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 标准要求的质量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2014年再次取得该认证。公司设立了质检中心，专门负责产品全流程的质量控制工作。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质量控制水平保持在行业前列。2013年，质检中心获得了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颁发的石油和化工企业质量检验机构A级证书。

在完善和改进国家及行业标准方面，公司亦发挥了重要的推动作用。2014年以来，公司凭借出色的技术实力参与制定或修订了GB/T2881《工业硅》、《工业硅化学分析方法》等多个国家或行业标准，并于2014年11月获得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颁发的技术标准优秀奖证书。

（四）发展目标

发行人整体战略目标是公司以公司现有工业硅及有机硅领域取得的技术和市场优势为基础，坚持扎根于硅基新材料研发和生产的专业化定位，充分发挥产品、客户、技术等方面的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实力，积极探索行业发展和整合机遇，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业链布局，将公司打造成为技术领先、管理规范、客户满意的世界一流硅基新材料企业。

公司将以服务客户和技术进步作为公司发展的双引擎，以积极探索行业发展和整合机遇，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业链布局作为公司发展的催化剂，实现公司竞争实力和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

在技术创新战略方面，以持续的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动力，注重技术与市场的结合，以及技术与生产的结合，以市场有效需求引领技术研发的方向，通过技术研发降低生产成本，通过产品创新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开拓硅基新材料的新增长点。在开展应用性研究的同时，也注重开展反应机理研究和行业前瞻性研究，为公司发展指明方向。进一步加强产学研结合和知识产权保护，通过持续的产品、技术和服务的创新，巩固和加强公司在行业的领先地位。

在客户服务战略方面，服务客户是实现企业价值的根本途径。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技术进步必须是以客户需求为核心的，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客户的全方位服务，通过持续的跟踪与交流，把握客户需求变化趋势，通过技术创新激发客户的潜在需求。以更多样化、个性化的服务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升盈利能力。

在外延发展战略方面，密切跟踪行业发展趋势和竞争格局，积极把握行业发展机遇，适时适度的探索行业整合机会，进一步优化公司的生产布局；积极跟踪行业上下游发展趋势，通过不断优化和调整公司的产品结构和产业链布局，使公司在产业链中占据更有利的竞争地位。

未来3年，公司以成功上市为契机，着力在技术开发、客户开发、市场拓展、

内部管理、人才发展五大计划。

技术开发计划上，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产品的技术开发，充分利用鄯善 10 万吨硅氧烷及下游深加工项目新建生产设施的机会，引入一批国内外技术先进、性能可靠的新设备，加快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速度，将该项目建设成为样本工程，为未来公司既有设备的技术升级改造提供有益的参考并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客户开发计划上，公司已经拥有一批长期稳定的国内外知名客户。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客户开发力度，尤其是中西部地区的客户开发力度，进一步完善以浙江、四川和新疆为中心，覆盖全国的营销和服务网络。在此基础上，着力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加强销售渠道对客户需求和市场的信息收集、分析、管理的能力，准确把握客户的需求和潜在需求，实现客户数量和满意度的同步提升。

市场拓展计划上，公司在工业硅领域将依托资源优势，进一步巩固全国第一的行业地位；有机硅领域，公司将利用自产工业硅优势和技术管理优势，充分发挥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有机硅领域的行业地位。同时，公司还将加大有机硅应用技术的研发投入，探索向下游延伸的业务机会。

内部管理计划上，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体制，实施扁平化的管理模式，明确岗位职责，实施事前、事中、事后监督，是管理职责落实到人。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内控管理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和企业业务流程特点，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优化、整合各项业务工作流程，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水平，建立健全风险预测、风险评估、风险控制和风险约束机制，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充分发挥内部审计在公司内部监督中的作用，在做好财务检查的同时，积极扩展业务范围，以确保公司遵守各项法律法规，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和对内、对外提供信息的质量，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发挥更多的作用。

人才发展计划上，为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建设工作。公司将以现有团队为基础，以内部人才培养为主要途径，保证公司人才队伍的稳定，适当加快引进高端专业人才，通过有效的人才激励机制和良好的企业文化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的引进、培养、使用、退出等管理机制，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五）公司在建工程及未来两年重大项目投资计划

1、在建工程

图表 5-31 公司主要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资金来源	截至2018年9月末投资	10-12月计划投资	2019年计划投资	2020年计划投资
1	鄯善硅业 10 万吨硅氧烷及下游深加工项目	15.91	自筹, IPO	1.62	4.17	9.67	0.45
2	鄯善电业 2×350MW 热电联产及配套项目	30.93	自筹, 融资	26.14	0.15	4.64	-
3	鄯善能源管理 6×50MW 工业硅烟气余热发电工程	13.56	自筹, 融资	9.23	1.39	2.94	-
4	隆盛碳素年产 7.5 万吨硅用石墨质炭电极项目	5.96	自筹	5.84	0.12	-	-
合计		66.36		42.83	5.83	17.25	0.45

注：计划投资数为预测数，与后续实际投资数可能会有差异。

①鄯善硅业 10 万吨硅氧烷及下游深加工项目：

合盛硅业（鄯善）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硅氧烷及下游深加工项目拟建设 10 万吨硅氧烷，计划于 2020 年 3 月投产。项目总投资 15.91 亿元，截至 2018 年 9 月末，项目已投资 1.62 亿元，项目施工进度 10%。该项目为发行人 IPO 募投项目，项目预计 2019 年底完工，主要用于生产销售有机硅各类产品及下游深加工。

本项目已取得新疆吐鲁番地区企业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备案证编号：吐地发改产环【2015】003；已取得新疆自治区环保厅环评批复，批复文号：新环函【2015】1255 号。

②鄯善电业 2×350MW 热电联产及配套

合盛电业（鄯善）有限公司 2×350MW 热电联产项目于 2016 年开始建设，预计 2018 年投产。项目总投资 30.93 亿元，截至 2018 年 9 月末，项目已投资 26.14 亿元，项目施工进度 90%，2018 年末投入试运行，主要用于配套东部硅业 40 万吨工业硅使用。

本项目已取得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合盛电业鄯善 2*35 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核准的批复，批复文件号：新发改能源【2016】536 号；已取得新疆自治区环保厅环评批复，批复文号：新环函【2016】738 号项目。

③鄯善能源管理 6×50MW 工业硅烟气余热发电工程

鄯善能源管理 6×50MW 工业硅烟气余热发电工程项目于 2015 年开始建设，预计 2018 年投产。项目总投资 13.56 亿元，截至 2018 年 9 月末，项目已投资 9.23 亿元，项目施工进度 90%，2018 年末实现投产，主要用于配套东部硅业 40 万吨工业硅使用。

项目已于 2017 年取得新疆吐鲁番市企业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 备案证号: 吐市发改能交【2017】001; 2016 年取得新疆自治区环保厅环评批复, 批复文号: 新环函【2016】738 号。

④隆盛碳素年产 7.5 万吨硅用石墨质炭电极项目

鄯善隆盛碳素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7.5 万吨石墨质炭电极项目于 2016 年开始建设, 建设期 2 年, 项目总投资 5.96 亿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 项目已投资 5.84 亿元, 项目施工进度 98%, 2018 年末实现投产, 生产的电极主要用于配套东部合盛 40 万吨工业硅使用。

项目 2016 年取得新疆鄯善县企业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 备案证编号: 2016042; 2017 年取得新疆自治区环保厅环评批复, 批复文号: 新环函【2017】526 号。

2、拟建工程

目前, 公司重大项目均已建成或在建, 无规划中的重大拟建项目。

十、所在行业现状、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

(一) 基本情况

1、工业硅简介

硅是非金属元素, 呈灰色, 有金属色泽, 性硬且脆。硅的含量约占地壳质量的 26.4%; 相对原子量为 28.08; 密度为 2.33g/cm³; 熔点为 1,410℃; 沸点为 2,355℃。

工业硅广泛应用于光伏、有机硅、合金等行业。光伏行业中, 工业硅是制造多晶硅等材料的主要原料。工业硅还是有机硅的最主要原料, 用于生产硅烷、硅酮、硅油等产品。在合金行业中, 工业硅主要是作为非铁基合金的添加剂。硅加入到某些有色金属中时, 能提高基体金属的强度、硬度和耐磨性, 有时还能增强基体的铸造性能和焊接性能。硅大量应用于铝合金和铝型材工业。

2、有机硅简介

有机硅是指含有 Si-O (硅-氧) 键、且至少有一个有机基是直接和硅原子相连的化合物, 习惯上也常把那些通过氧、硫、氮等使有机基与硅原子相连接的化合物当作有机硅化合物。其中, 以硅氧键为骨架组成的聚硅氧烷, 是有机硅化合物中为数最多、研究最深、应用最广的一类, 约占总用量的 90%以上。有机硅具有优异的耐温特性、耐候性、电气绝缘性能、生理惰性、低表面张力和低表面能等。

有机硅产品主要分为硅橡胶、硅油、硅树脂和硅烷偶联剂四大类。各大类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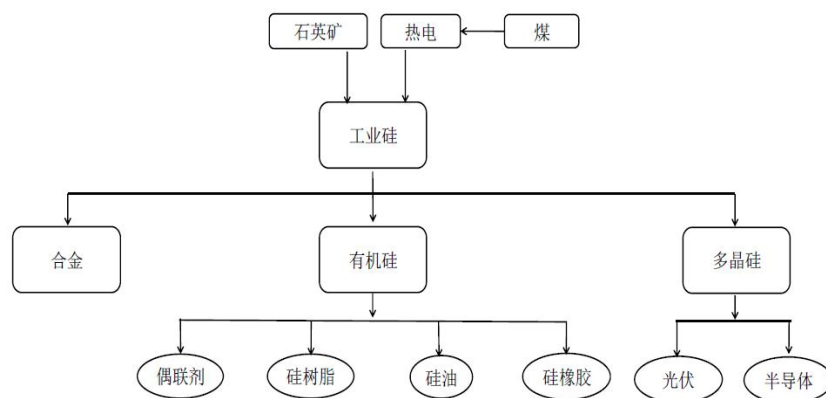
(1) 所有橡胶品种中，硅橡胶具有最广的工作温度范围（-100~350℃），耐高温、低温性能优异，按其硫化温度可分为室温硫化型、热硫化型两大类。前者主要应用于：密封剂、粘合剂、保形涂料、垫片、泡沫橡胶、模压部件、封装材料、电气绝缘、玻璃装配、医疗植入物、外科手术辅助材料、制模材料等；后者主要应用于：管材和软管、带材、电线电缆绝缘材料、外科手术辅助材料、阻燃橡胶件、穿透密封材料、模压部件、压花辊筒、汽车点火电缆和火花塞罩、挤压部件、医疗植入物、层压制品、导电橡胶、纤维涂料、泡沫橡胶等。

(2) 硅油是无色（或淡黄色）、无味、无毒、不易挥发的液体，具有卓越的耐热性、电绝缘性、耐候性、疏水性、生理惰性和较小的表面张力，常用作高级润滑油、防震油、绝缘油、液压油、热传递油、真空扩散泵油、消泡剂、脱模剂、疏水剂、油漆添加剂、抛光剂、隔离剂及日常生活用品添加剂、表面活性剂、颗粒和纤维处理剂、硅脂、絮凝剂等。日常生活中以甲基硅油最为常用，香波中加入乳化硅油可提高毛发的润滑度等。

(3) 硅树脂是一种热固性的塑料，它最突出的性能之一是优异的热氧化稳定性，在250℃高温下加热24小时后，仅失重2~8%；另一突出的性能是优异的电绝缘性能，在常温下能保持其良好的绝缘性能，主要用于制作高温涂料、封装材料、接合涂料、清漆、绝缘漆、压敏胶、层压树脂、脱膜剂、粘合剂、砖石防水剂等。

(4) 硅烷偶联剂是一类在分子中同时含有两种不同化学性质基团的有机硅化合物，其可用通式 $YSiX_3$ 表示。式中，Y为非水解基团，X为可水解基团。由于这一特殊结构，在其分子中同时具有能和无机质材料（如玻璃、硅砂、金属等）化学结合的反应基团及与有机质材料（合成树脂等）化学结合的反应基团，可以用于基材的表面处理、填充塑料及密封剂、粘接剂和涂料的增粘剂等。硅烷偶联剂在有机硅工业中的地位日趋重要，已成为现代有机硅工业及相关高科技领域中必不可少配套化学助剂。

图表 5-31 工业硅和有机硅的产业链情况



3、行业政策及主要法律法规

(1) 行业主管部门

目前，我国的工业硅及有机硅行业主要依托市场化的发展模式。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对行业进行宏观管理，承担产业政策制定、宏观调控等职能。

(2) 行业自律组织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及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为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组织。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以下简称“硅业分会”）是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以下简称“总会”）的分支机构。硅业分会是由总会中从事硅业生产、科研、设计、应用、设备制造、商贸及产业链前后端相关领域的企业、事业单位会员组成，其构成具有广泛性、代表性、主导性。硅业分会坚持为政府、为会员单位服务的宗旨，在政府与企事业单位之间发挥桥梁、纽带作用；通过组织调研、会议、交流、培训等活动，及时搜集、整理、分析、发布有关信息，向上，为政府主管部门加强宏观调控和管理提出建议；向下，为会员单位提供咨询指导；对内，促进全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对外，维护中国硅业的合法权益，加强中国硅业在国际贸易中的地位。坚持维护会员合法权益，促进我国硅工业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于1988年1月由原“有机氟行业联合会”和“有机硅行业联合会”合并成立。该协会的宗旨是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全面贯彻科学发展观，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遵守社会道德风尚；按照市场化原则规范和发展，履行为氟化工、有机硅会员和企业提供服务、反映诉求、规范行为的职责；广泛联系相关行业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同业组织为会员、行业、政府提供服务，贯彻国家产业政策，参与行业自律，维护行业合法权益，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引导行业健康发展。

公司是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的副会长单位、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3)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与政策

从国家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对硅行业的政策导向上来看，国家采取了限制和淘汰落后高耗能产能，鼓励和引导新型有机硅材料发展的产业政策。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中，“ 2×2.5 万千伏安以下普通铁合金矿热电炉（中西部具有独立运行的小水电及矿产资源优势的国家确定的重点贫困地区，矿热电炉容量 $< 2 \times 1.25$ 万千伏安）； 2×2.5 万千伏安及以上，但变压器未选用有载电动多级调压的三相或三个单相节能型设备，未实现工艺操作机械化和控制自动化，……，工业硅电耗高于1.2万千瓦时/吨，……的普通铁合金矿热电炉”、“新建初始规模小于20万吨/年、单套规模小于10万吨/年的甲基氯硅烷单体生产装置”被列入限制类目录；而“苯基氯硅烷、乙烯基氯硅烷等新型有机硅单体，苯基硅油、氨基硅油、聚醚改性型硅油等，苯基硅橡胶、苯撑硅橡胶等高性能橡胶及杂化材料，甲基苯基硅树脂等高性能树脂，三乙氧基硅烷等系列高效偶联剂”、“四氯化碳、四氯化硅、一甲基氯硅烷、三甲级氯硅烷等副产物综合利用”被列入鼓励类目录。

工信部2015年12月发布并于2016年起实施的《铁合金、电解金属锰行业规范条件》规定，“硅铁、工业硅矿热炉应采用矮烟罩半封闭型，……，矿热炉容量 ≥ 25000 千伏安（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矿热炉容量 ≥ 12500 千伏安），同步配套余热和煤气综合利用设施。”

从国家制定的产业政策变化过程看，硅基新材料一直是国家重点发展的行业，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予以扶持和鼓励。我国在1998年就把有机硅单体列为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品。2000年有机硅产品生产被列为国家重点鼓励的产业。2003年科技部与商务部共同发布的《鼓励外商投资高新技术产品目录（2003）》新材料大类中，有机硅也位列其中，鼓励外商加大投资，并与国内有机硅企业展开合作研发。在《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年修订）》中，工业硅及有机硅均未被列入限制或禁止外商投资产业目录，而“聚氯乙烯和有机硅新型下游产品开发与生产”、“合成橡胶：异戊橡胶、聚氨酯橡胶、丙烯酸酯橡胶、氯醇橡胶，以及氟橡胶、硅橡胶等特殊橡胶生产”等含硅新材料的开发与生产更是被明确列入鼓励外商投资类目录。

为保护国内有机硅行业，2005年，商务部做出初裁，对原产于日本、美国、英国和德国的进口初级形态二甲基环体硅氧烷实施临时反倾销措施，断绝了国际有机硅生产商通过低价压制国内单体发展的意图。商务部于2011年1月16日终止对原产于日本、美国、英国和德国的进口初级形态环二甲基硅氧烷所适用的反倾销措施，

仅对原产于韩国和泰国的进口初级形态环二甲基硅氧烷征收反倾销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财税[2009]43号文《关于提高轻纺、电子信息等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自2009年4月1日起，有机硅产品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13%。

根据《中国有机硅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我国有机硅行业“十三五”期间的发展目标为：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有机硅环体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30530-2014）以及即将出台的《有机硅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等国家产业政策和法规，合理控制甲基单体总量和建设水平；积极推广新技术、新工艺，降低原料和能源消耗，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提高甲基单体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适度发展苯基、乙烯基、烷氧基硅烷（直接法合成）等特种单体；加大下游中高端产品的研发力度，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向技术密集型和质量效益型转变；加强产品的应用研究和技术服务，不断拓展新的应用领域，提高行业核心竞争力；通过发展石油基替代产品、有机硅改性材料和复合材料等方式，调整有机硅产业结构，丰富和拓展有机硅产业的内涵和外延，从质和量两方面实现行业的快速增长和健康发展。

（二）行业现状

1、工业硅发展现状

（1）我国工业硅产能及产量情况

工业硅位于硅基新材料产业链的顶端，是光伏、有机硅、合金等国民经济重要部门的核心原料。随着近年来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的工业硅产能和产量也呈现了持续、快速、稳定发展的态势。

图表 5-32 我国工业硅产能及产量的变化情况表

单位：万吨

时间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能增长率	产量增长率
2017年	480	220	45.83%	4.35%	4.76%
2016年	460	210	45.65%	9.52%	7.69%
2015年	420	195	46.43%	9.09%	14.71%
2014年	385	170	44.16%	1.32%	17.24%
2013年	380	145	38.16%	5.56%	28.32%

数据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

2012年以来，我国工业硅的产能及产量均保持了增长。从产能利用率来看，2012年至2017年，我国工业硅的产能利用率明显提高，但总体仍不足50%。产能利用率较低首先是受天气等因素影响。部分以水电为主要能源的工业硅厂家由于上游来水

丰枯期等因素导致生产呈现季节性，无法实现全年满负荷生产；此外，极端气候条件下，部分地区的电力供给出现较大缺口，可能进一步加剧产能利用率的下降。以2014年为例，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统计，当年我国因枯水期影响导致停产的工业硅产能达120万吨/年，占全国工业硅总产能的近三分之一。扣除该因素后，2014年我国工业硅的有效产能利用率达到64.2%。第二，电力成本占工业硅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占制造成本的比例可达近40%，因此电力价格较高的地区，以及生产技术落后、设施能耗较高的企业失去了市场竞争力，该企业已经停产或将逐步被淘汰。第三，随着近年来我国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完善和环保执法力度的加强，部分生产设施落后、环保措施不完善、无法达到环境保护要求的企业的产能也处于闲置状态。

图表 5-33 我国工业硅的产能分布情况表

单位：万吨

省份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产能	产量	产能	产量	产能	产量
云南	112	47	115	48	115	51
新疆	90	48	120	70	145	77
四川	65	38	70	39	68	36
贵州	16	8	16	4	14	4
湖南	25	8	15	4	15	7
甘肃	20	8	20	6	20	7
福建	25	13	26	14	25	14
其他	67	25	78	25	78	24
总计	420	195	460	210	480	220

数据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

从上表可以看出，我国的工业硅产能主要集中于西北和西南地区，这些地区的工业硅产量也较高。这与我国西北和西南地区火电和水电资源丰富、发电成本较低有着密切的关系。

(2) 我国工业硅在全球的占比情况

从世界范围来看，中国的工业硅行业无论产能、产量都雄踞世界第一，占比均超过50%，且份额呈上升趋势，这与工业硅下游产品的产能集中于中国有紧密的关系。除中国外，世界主要工业硅生产地还包括巴西、美国、欧洲等，但其生产规模均远逊于中国。

图表 5-34 全球主要工业硅生产国产量表

单位：万吨

国家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产能	产量	产能	产量	产能	产量
中国	420	195	460	210	480	220
美国	23.6	15.5	24	15	24	20
加拿大	5	3.5	5	3.5	5	4
巴西	30	20	30	26	30	22
挪威	20	18	20	18	20	17
西班牙	4	4	4	4	4	4
法国	14	13.5	14	13	14	14
南非	8	6	8	6	8	6
俄罗斯	10	7	10	7	1	7
澳大利亚	5	3.5	5	3.5	5	3
其他	10	7	10	8	15	11
总计	550	293	590	314	615	328

数据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

2017年国外主流工业硅企业总产量为95.2万吨，占国外产量的88.1%。Ferroglobe、挪威埃肯及巴西Rima是国外工业硅产量排名前三的企业，三家公司产量共计64万吨，占国外总产量的59.2%，占全球工业硅总产量的19.5%。

2017年国外新增产量主要来自于Ferroglobe集团下的各个工厂。Ferroglobe是国外一家顶级工业硅及特殊合金制造企业，2015年底由环球冶金与大西洋铁合金集团合并而成，合并后企业工业硅产能接近50万吨。2017年在有利的市场需求带动下，FerroGlobe第二和第三季度产能利用率均有所提高，其中美国阿拉巴马州的Selma工厂在二季度重新开始运营；欧洲和北美的其他工厂二、三季度均保持满产状态；阿根廷和南非的设备开工率分别达到50%和65%。FerroGlobe其下工厂全年保持较高开工率带动美国、法国、加拿大地区产量同比出现不同幅度增长，其中美国产量增长最为明显，较2016年增加5万吨。

其他地区产量增量还有来自冰岛的联合硅业，联合硅业投产于2016年7月，是在BakkiSilicon工厂建设前，冰岛唯一一家金属硅生产商，公司拥有1台32MW冶炼炉，年产能达到22900吨。

（3）我国工业硅需求情况

2017年我国国内工业硅消费量147万吨，同比增长22.5%。其中铝合金行业消费工业硅48万吨，同比增长20%，占国内消费总量的32.6%；有机硅行业消费工业硅65万吨，同比增长30%，占国内消费总量的44.2%；多晶硅行业消费工业硅30

万吨，同比增长 15.4%，占国内消费总量的 20.4%。

图表 5-35 近三年我国工业硅产品供需平衡情况表

单位：万吨

项目	2015 年	同比	2016 年	同比	2017 年	同比
产量	195	14.71%	210	7.69%	220	4.76%
进口量	0.25	-57.63%	0.28	12.00%	0.5	78.57%
总供应	195.3	14.48%	210.3	7.68%	220.5	4.85%
出口量	78 (E)	-10.45%	70	-12.82%	78	14.71%
铝合金铸件消费量	31.5	3.28%	40	26.98%	48	20.00%
有机硅消费量	38	15.15%	50	31.58%	65	30.00%
多晶硅消费量	20	22.70%	26	30.00%	30	15.38%
其他	4.5	12.50%	4	-11.11%	4	0.00%
国内需求总量	94	12.17%	120	27.66%	147	22.50%
总需求	172	0.64%	188	9.30%	225	19.68%
库存变化量(含下游企业)	+23	-	22	-	-4.5	-

下游行业对工业硅的具体需求变化情况如下：

铝合金方面，汽车行业是铝合金的重要需求来源。2015 年，受铝价及宏观环境影响，铝合金行业部分企业采取了弹性生产等措施控制产量，该行业对工业硅的需求较 2014 年略微增长。2016 年、2017 年，受新能源汽车等新兴行业以及供给侧结构改革的影响，该行业对工业硅需求保持了稳定增长趋势。

有机硅方面，2017 年我国有机硅行业开工率达到 71.3%，较 2016 年提高 9 个百分点；同时，国内有机硅单体产能增加 29 万吨至 308 万吨。产能的增加以及开工率上升拉动有机硅产量同比增长 18.3%至 213 万吨。

多晶硅方面，根据硅业分会统计，2017 年国内多晶硅产量共计 24 万吨，同比增加 23.1%。下半年东方希望、江苏康博、河南恒星、鄂尔多斯等新兴企业产能陆续释放，2017 年国内多晶硅产能利用率达到 87.0%，消费工业硅共计 30 万吨，同比增长 1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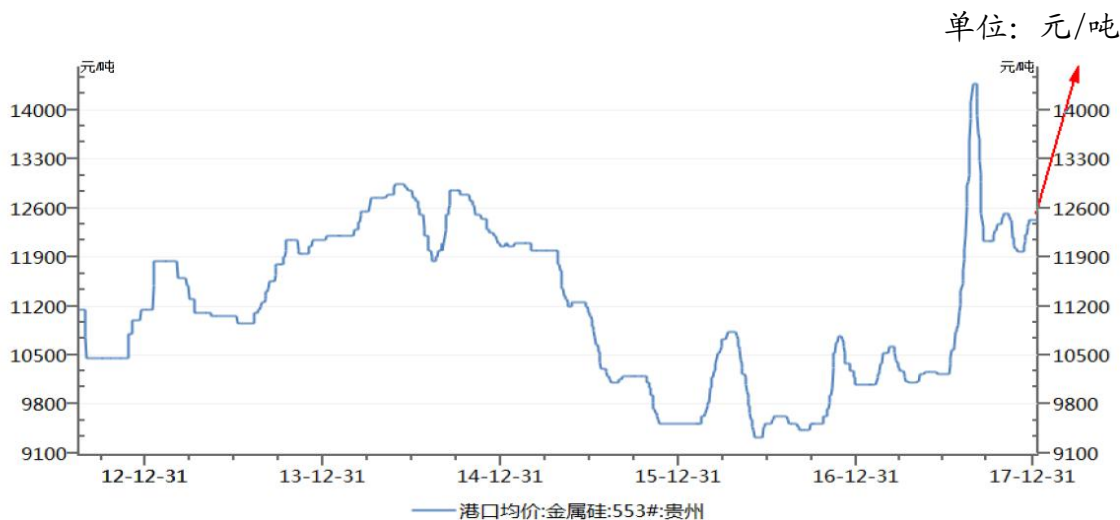
环保监管不断趋严的情况下，我国工业硅供应增速放缓，在下游需求和出口同比均保持较高增长的态势下，2017 年国内工业硅供需面扭转了前两年供应大于需求的局面。全年工业硅供应量共计 220.5 万吨，国内总需求 147 万吨，出口预计 78 万吨，全年累计消耗市场库存 4.5 万吨。

(4) 工业硅价格的变动情况

以工业硅主要规格之一的 553 型（型号名称反映工业硅中主要杂质的含量）工

业硅价格为样本，近三年我国工业硅产品的平均价格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表 5-36 工业硅价格走势



资料来源：钢之家、东兴证券

2010年以来，我国553型工业硅的价格在10,000元/吨左右至14,000元/吨左右波动。其中，2013年至2014年，我国工业硅的价格保持稳中有升的趋势；2015年至2016年上半年，价格有所回落；2016年下半年以来，价格有明显回升趋势。

根据工业硅的价格变化情况，结合工业硅产量、销量、产能利用率等指标的变化情况可以看出，2014年以来我国工业硅行业保持了平稳发展的态势。

2、有机硅发展现状

(1) 我国有机硅产能及产量情况

有机硅产业链主要包括有机硅中间体和有机硅深加工产品。我国有机硅中间体生产相对集中，生产企业数量相对较少，单个企业的生产规模较大；而使用有机硅中间体生产的有机硅深加工产品由于应用领域广泛、产品种类众多，因此行业内的企业数量非常庞大，中小规模企业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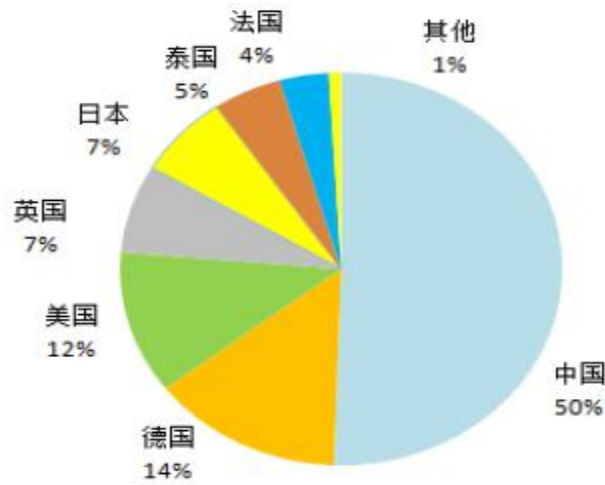
以有机硅单体产量作为衡量行业规模的依据，根据硅工业协会统计，2015年至2017年，我国有机硅单产能分别为256万吨、279万吨、309万吨，有机硅单体产量分别为152万吨、180万吨及213万吨。从区域分布看，我国有机硅产业的供给和需求遍布全国，但以华东、华南地区最为集中。

(2) 我国有机硅在全球的占比情况

从有机硅生产能力看，21世纪以来，全球硅行业的投资主要集中在中国，中国

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有机硅生产国和消费国，产能约占全球五成。

图表 5-37 产能占比情况



资料来源：公司公告，卓创资讯，百川资讯，东兴证券研究所

(3) 我国有机硅需求情况

从消费端看，近十年全球的有机硅单体消费呈连续增长的趋势。其中，中国有机硅市场消费量更加突出，是世界最大也是增长最快的有机硅产品消费国。除 2016 年外，近年来有机硅表观消费量均保持高速增长，国内的产能增速目前低于需求增速，有机硅的整体需求强劲。

图表 5-38 有机硅的表观消费增速与产能增速比较图



资料来源：Wind，卓创资讯，百川资讯，东兴证券研究所

我国有机硅单体的深加工产品主要是硅橡胶（包含高温硅橡胶和室温硅橡胶）、硅油和硅树脂。应用领域最多为建筑和电线电缆类，其中从产品来看硅橡胶中的应

用占比为 65%以上，从应用领域看在建筑和电线电缆类的应用占比也同样超过 60%。

(4) 有机硅价格的变动情况

我国有机硅行业通常以 DMC 价格来反映有机硅产品价格的变化情况。我国主要供应商 DMC 市场平均价格的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表 5-39 DMC 市场价格走势图



注：来源于东兴证券研报

从上图可知，2011 年以前均价一直在 2 万元/吨以上，2011 年 2 季度开始出现单边市下跌。2012 年 4 季度到 2014 年 3 季度处于震荡调整的格局，2014 年 4 季度至 2016 年年中，DMC 价格进一步下探，一路跌至 1.3 万元/吨，创历史最低点。

经过最近 1 年多的强势复苏，受逐渐严厉的环保政策影响，国内部分有机硅生产厂商被迫停产检修，外加有机硅原料甲醇、金属硅价格持续上涨和运费上涨，国内 DMC 价格逐渐上探。经过 1 年半的上涨，DMC 价格在 2017 年年底价格创 10 年来新高，价格大幅回升至 3.1 万元/吨。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华东地区 DMC 报价 35,000 元/吨，今年累计上涨 20%，接近历史最高点。

3、上下游产业情况

(1) 本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公司所处行业主要为工业硅及有机硅行业。工业硅行业的上游为硅矿石、电力、煤炭及石油化工行业，下游主要为光伏、有机硅及合金行业。有机硅行业的上游主要为工业硅；此外，有机硅生产中还需要使用甲醇（主要系煤制或天然气制）、氯甲烷等，因此与煤炭、石油天然气、化工等行业亦有关联性。有机硅下游则应用行业十分广泛，包括建筑、电子电气、纺织、汽车、机械、皮革造纸、化工轻工、金

属和油漆、医药医疗、军工等领域。

（2）上游行业发展状况及影响

由于能源及还原剂成本在工业硅生产成本中的占比较高，因此，工业硅行业与电力、煤炭及石油化工行业等上游行业的关联性较强。工业硅上游行业中，硅矿石在我国分布广泛，供应比较有保障，但由于多晶硅、有机硅等下游行业所用的工业硅对其中所含的微量元素成分有一定要求，因此对矿石的品质也有一定的技术要求。电力成本在工业硅的生产成本中占比较高，因此工业硅生产对电力价格的变化较为敏感。电力、煤炭及石油化工行业虽然是较为成熟的传统行业，供应总体比较充足，但煤炭及石油价格的大幅波动，局部地区的电力资源出现阶段性的短缺，以及电力价格形成机制出现较大变化都可能对工业硅行业产生较大影响。

有机硅行业中，工业硅作为主要原料，其价格的波动对行业的影响较大。此外，石油、天然气、煤炭行业的价格波动会影响甲醇的市场价格。氯甲烷的来源主要是作为草甘膦生产的副产品或者由甲烷氯化而来，因此，氯甲烷的价格受草甘膦生产规模的影响较大。近年来，有机硅行业不断提升生产过程中对氯元素的回收利用，回收利用率的提高将降低对氯甲烷的需求。

（3）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及影响

由于工业硅与光伏、有机硅及合金行业的关联性较强，因此上述行业的景气程度变化将会对工业硅行业的发展情况构成较大的影响。

有机硅下游则应用行业十分广泛，包括建筑、电子电气、纺织、汽车、机械、皮革造纸、化工轻工、金属和油漆、医药医疗、军工等领域，因此单个下游行业的波动对有机硅行业的影响相对较小。此外，随着技术的成熟和成本优势的逐渐显现，硅基新材料对天然橡胶、石油基材料等传统材料的局部替代逐渐成为趋势。

（三）行业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我国硅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竞争主体包括国有企业、民营企业以及外资企业。近年来，国内工业硅经过行业整合，产能日益集中。根据 2017 年工业硅年度报告，2017 年我国前 10 大工业硅生产商产能共计 157 万吨、占全国产能的 32.70%，产量共计 92.56 万吨，占全国产量的 42.06%，集中度逐年上升。有机硅单体的行业集中度相对较高，生产厂家数量仅 10 余家，但有机硅深加工产品的生产厂家众多，行业结构较为分散。

2、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如下:

(1) 技术壁垒

工业硅产品的原料选择及还原剂配方决定了最终产品的纯度及杂质组分,从而影响产品的可靠性和稳定性。由于工业硅下游光伏、有机硅等行业对工业硅产品的质量及稳定性都有较高的要求,因此产品质量的控制技术是工业硅生产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也是新进入企业面临的重要壁垒。此外,能耗控制水平对工业硅的生产成本有重要影响,对矿热炉的结构设计、运行、控制和维护的能力将决定工业硅的产能是否能够得到有效释放,也很大程度地决定了企业的盈利能力,因此对企业的技术水平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有机硅领域产品链较长,反应过程和反应装置较为复杂,对反应机理和工艺特点的掌握程度决定了企业的生产效率和盈利能力,是新进入企业面临的主要壁垒。此外,对于副产品的综合利用能力也会影响有机硅生产线的经济效益,同样是对企业技术实力的重要考验。

(2) 客户壁垒

工业硅下游光伏、有机硅等行业对工业硅产品的质量及稳定性都有较高的要求。为保证生产的连续性,下游主要企业都希望与产品质量稳定、供应数量有保障的供应商开展合作。因此,工业硅生产企业一旦与下游企业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双方的合作通常是比较稳定的,既有工业硅生产企业具备一定的先发者优势。与之相应的,由于使用新供应商的原料对生产工艺的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随意调换供应商可能产生一定风险,因此,工业硅下游企业在挑选新供应商时是较为慎重的,对新供应商存在一定壁垒。

有机硅产品的客户对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同样具有一定要求;此外,由于有机硅下游应用领域众多、客户结构较为分散,因此,有机硅行业企业需具备深入了解客户多样化需求,并个性化的为客户提供产品应用技术服务和技术指导的能力,这也是国外行业巨头的竞争优势之一,对行业的新进入者构成了一定的壁垒。

(3) 资金壁垒

工业硅及有机硅行业的资金壁垒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首先,工业硅及有机硅产品的研发和生产都需要较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资,对企业初期的资金投入要求较高;其次,工业硅及有机硅后期设备维护和更新的持续投入也较高,特别是近年来,随着工业硅和有机硅单体市场向优势企业的相对集中,行业竞争已逐步演变为优势企业间生产规模、技术实力、研发能力、成本控制能力的全方位竞争,对企业持续性的资金投入能力提出了考验;第三,产业整合和上下游一体化是行业发展的趋势

之一，要想抓住行业整合的机遇，也需要企业具有充足的资金支持。综上，本行业的新进入企业必须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中小投资者进入本行业存在一定的资金壁垒。

（4）安全和环保壁垒

工业硅及有机硅行业的生产工艺较为复杂，生产过程中的部分环节涉及到高温、高压环境以及危化品的使用，生产中产生的废弃物也需通过一定的技术处理才能达标排放，因此本行业内的企业需在经营过程中逐步积累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的经验和技能，也对新进入企业构成了一定的壁垒。

3、行业利润水平

行业利润水平主要取决于上下游行业的变动情况。行业的生产成本主要是直接材料成本和能源成本。近年来，煤炭、石油、化工产品价格的下降有利于行业成本的控制；但人工成本的上升，以及安全环保投入的加大，都会对行业成本控制产生不利影响。从下游行业来看，工业硅及有机硅产品的应用领域广泛，虽然汽车、铝合金、地产等个别行业的需求出现了波动，但单个或几个下游行业的需求量滞涨或下滑对硅行业企业的利润水平的影响总体上还是可控的。

（四）行业前景

（1）供需变化趋势

工业硅方面，根据国际矿产、金属、化肥行业知名咨询机构 CRU 集团的预测，至 2018 年，全球工业硅需求将净增长 59 万吨，每年硅消费增长率接近 6%。其中，中国仍将带动全球工业硅需求增长，中国工业硅消费量将增长 31.5 万吨。工业硅的下游行业中，中国、韩国、美国、马来西亚和中东等地光伏需求的增长将拉动工业硅消费；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基础设施建设及一带一路建设的推进，含硅合金的需求有望保持在较高水平；有机硅行业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及人均使用量的提升也将对工业硅的需求产生积极影响。工业硅需求的增长将退佛纳甘工业硅产能的优化及有效产能的增长，未来新增产能的选址将取决于成本竞争力，以及政府政策和当地法律。在生产端，中国依然是工业硅出口的主要国家，美国及欧洲仍是工业硅主要进口国，日本和韩也将继续依赖进口。

有机硅方面，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越来越多日用消费品正被含有机硅成分的高品质产品取代，这将继续推动人均使用量提升。近几年来，中国以外的地区没有新增有机硅单体产能，而有机硅消费量的年均增长率约达到 3.2%，因此未来全球的需求缺口将由中国补充。根据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的预测，至 2018 年，

我国有机硅单体的表观消费量将达到 226 万吨，年均增长率达 6%。

（2）行业发展趋势

近几年来，我国硅行业快速发展，有机硅、工业硅产品的产能、产量都已占到全球产能、产量的较高比例。但我国在成为硅行业大国的同时，还未成为硅行业强国。与行业领先企业相比，我国硅行业还存在低水平同质化竞争激烈、结构性低端产能过剩、行业整体技术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等问题。因此，未来我国硅行业的发展存在如下趋势：

- ①产能将进一步向具有成本优势的地区和企业集中。
- ②新建项目装备技术不断升级，节能降耗水平不断提高。
- ③研发投入不断加大，技术创新成为企业发展重要驱动力。
- ④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产业整合成为大势所趋。
- ⑤优势企业走出去参与国际竞争，逐步建立品牌知名度。

（五）行业地位及优势

1、行业地位

公司是我国硅基新材料行业中业务链最完整、生产规模最大的企业之一，也是行业内为数不多的能同时生产工业硅、有机硅，从而形成协同效应的企业之一。参考硅业分会 2017 年度市场分析报告，公司是我国目前最大的工业硅生产企业，2017 年公司工业硅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 17.82%。以有机硅单体的产量计算，公司位列世界有机硅行业前十。

公司的工业硅及有机硅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也是浙江省创新型试点企业。近年来，公司主起草或参与了《有机硅环体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工业硅》、《工业硅化学分析方法》等近 10 项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制定或修改；建立了省级“合盛硅基新材料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及“浙江合盛硅基新材料研究院”；完成了“大型有机硅生产装置节能减排关键工程技术开发及应用”等浙江省重大科技专项；“利用甲基三氯硅烷生产气相法白炭黑产业化技术”等多个项目被列入浙江省省级工业新产品试制计划项目。

综上，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的优势地位较为突出。

2、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在发展壮大的过程中高度重视自主研发和技术积累，完整掌握了工业硅及

有机硅全产业链生产的核心技术。公司拥有专门的研发团队，并建立了完整的研发流程。公司目前拥有专利 57 项，作为行业领先企业，还参与了《有机硅环体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工业硅》、《工业硅化学分析方法》等多个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制定或修改。

公司不仅高度重视技术积累，还将技术研发转化为生产力落到了实处。公司的技术研发团队贴近生产一线，随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通过多年来对有机硅生产工艺的潜心研究，公司在工业硅用于有机硅生产的应用能力上达到了较高的水平，提高了对原料的包容度，降低了成本。此外，作为有机硅单体生产的核心技术，公司的甲基氯硅烷合成技术结合催化剂复配技术有效的提高了反应稳定性、活性及二甲选择性，延长了反应周期，使装置产能得到有效提升。公司还对高沸、低沸、共沸等副产物实现了综合利用，有效降低了生产过程中污染物的排放，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经济和环保效益。通过不懈努力，公司在能耗水平、成本控制、资源利用、柔性生产、产品质量等方面具备了明显的竞争优势，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并在逐步缩小与国际知名企业的差距。

（2）产业链优势

公司是我国硅基新材料行业中业务链最完整，也是行业内为数不多的能同时生产工业硅、有机硅及多晶硅，从而形成协同效应的企业之一。公司业务同时涉及工业硅和有机硅领域所产生的协同效应首先体现在相互的稳定器作用上，即一方面工业硅业务为有机硅业务提供了充足的原料保障，另一方面有机硅业务的原料需求也起到了稳定工业硅销售的作用，从而为工业硅扩大生产，降低成本，获得规模优势奠定了基础；其次，公司内部工业硅和有机硅生产和研发部门的沟通效率和沟通成本显著优于外部厂商之间的沟通情况，这有利于公司更合理的安排生产计划、协调产品标准、解决技术问题，从而提高生产设备的使用效率，降低成本；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深入开展工业硅在有机硅生产应用中的机理研究，不断提高研究实力和技术水平。

（3）业务布局合理优势

公司的工业硅业务主要集中在新疆等地，当地具有原材料、能源等资源丰富，价格较低的优势。由于工业硅生产中电力消耗成本占总成本的比重较高，因此能源价格的优势使公司的工业硅生产具备了明显的成本优势。此外，公司目前的有机硅业务主要集中在浙江。作为中国东部沿海地区经济最发达的核心省份之一，浙江及其周边省份有机硅产业链较为完整，下游企业数量较多，公司有机硅业务的地理位置发挥了很好的辐射作用，使公司更贴近客户和市场，从而提高了公司拓展客户和服务客户的能力。

（4）内部管理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从内部挖掘发展潜力，不断提高内部管理效率。公司一方面通过提高设备自动化水平来提升生产效率，另一方面也通过提升人员素质、优化内部管理体制来提高员工工作效率，因此，公司的人员利用效率在同行业中处于较高水平。

（5）品牌和质量优势

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最大的工业硅及有机硅产品生产企业之一。凭借着优良的产品质量和稳定的产品性能，公司的合盛品牌已成为行业内知名品牌。在市场竞争中，公司已成为江苏中能、瓦克化学等国内外知名企业的重要供应商之一。公司获得了 SGS 组织颁发的 GMP 认证，公司的 D5 产品可作为化妆品的原料。良好的品牌形象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客户，也有利于公司未来向产业链下游的快速延伸。

（六）面临的主要竞争

1、与主要对手比较情况

工业硅方面，国内上市公司中暂无以工业硅为主要业务的公司。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工业硅生产商，选取全球两大工业硅巨头美国环球特种金属集团（GlobeSpecialtyMetalsInc.）和西班牙大西洋铁合金集团（GrupoFerroAtlántica）进行比较。2014 年公司工业硅块及硅粉的毛利率低于两家国际企业的平均值，但是 2015 年公司工业硅块及硅粉的毛利率已小幅超过两家国际企业的平均值，近年毛利率一直高于这两家国际企业的平均值。这两家国际企业中，大西洋铁合金集团拥有自己的发电厂，因此相比环球特种金属集团具有更高的毛利率。发行人的情况与大西洋铁合金集团比较类似，随着自备电厂用电比例的提升，公司工业硅块及硅粉的毛利率水平不断提高。

有机硅方面，选取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有机硅产品毛利率与公司的有机硅产品毛利率进行横向对比。与新安股份、三友化工、兴发集团的有机硅产品相比，公司的有机硅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充分发挥了工业硅、有机硅上下游一体化的优势。由于公司自用工业硅全部来自子公司，而子公司在生产工业硅的过程中又充分利用了新疆等地的电力成本优势，使工业硅成本大幅下降，进而间接导致有机硅成本下降。因此，电力因素是造成公司有机硅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主要原因。

2、面临的竞争情况

受益于自备电-工业硅-有机硅上下游一体的产业链布局，以及技术、品牌、管

理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公司业务经营情况较好，呈现产销两旺的良好态势；同时，由于生产规模的扩大，以及得益于自备电占比上升及部分原材料价格下降的有利因素，近年公司的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都有显著提升。

我国硅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竞争主体包括国有企业、民营企业以及外资企业等。近几年及未来一段时间，我国硅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呈现出向行业优势企业集中的趋势。尽管公司在近几年的发展中已确立了较为突出的行业领先地位，但受到国际巨头及国内主要企业的不断竞争和挑战，公司仍需通过深刻分析和判断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提高自身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积极应对市场和客户需求变化，才能保持和巩固自己的行业地位。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有关合盛硅业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合盛硅业 2015-2017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18 年 1-9 月财务报表，公司 2015-2017 年审计报告是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天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8〕5852 号），2018 年 1-9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报表均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新会计准则）及其后续规定编制，经发行人以及审计机构确认。本募集说明书中采用的发行人财务数据若非特别说明，均取自报告期期末数字。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财政部对一般企业的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8〕15 号通知附件 1 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或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8〕15 号通知附件 2 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发行人从 2019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开始执行，主要涉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个别科目，具体变动详见报表下注释。

在阅读下面的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阅其他相关报表、附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对于合盛硅业财务数据的注释。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信息及主要财务指标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图表 6-1 公司 2015 年末-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项目	2018 年 1-9 月
货币资金	66,872.67	79,425.21	213,409.04	货币资金	83,969.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结算备付金	-
应收票据	4,196.96	17,829.49	11,298.20	-	-
应收账款	18,100.93	17,483.20	25,036.2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新）	56,077.46
预付款项	2,621.75	4,789.52	17,992.22	预付款项	23,359.38
应收利息			15.10	-	-
其他应收款	636.09	979.75	208.26	其他应收款（新）	4,298.64
存货	69,475.69	71,228.45	110,563.96	存货	193,116.95
其他流动资产	7,053.97	7,983.86	73,276.90	其他流动资产	105,299.64
流动资产合计	168,958.07	199,719.48	451,799.90	流动资产合计	466,121.59
长期股权投资	-	326.64	362.93	长期股权投资	324.18
固定资产	395,612.22	384,249.88	485,036.03	固定资产（新）	742,425.00
在建工程	27,733.85	107,861.15	418,284.82	在建工程（新）	269,572.83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项目	2018年1-9月
工程物资	341.17	422.74	8,314.26	-	-
无形资产	45,022.54	45,326.48	45,511.62	无形资产	47,072.65
长期待摊费用	-	-	21.19	长期待摊费用	37.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0.92	1,459.17	4,084.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83.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05.32	1,401.68	2,939.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03.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206.02	541,047.75	964,554.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9,519.05
资产总计	641,164.08	740,767.23	1,416,354.76	资产总计	1,535,640.65
短期借款	97,250.00	111,700.00	136,381.50	短期借款	153,482.50
应付票据	103,633.70	111,707.45	179,919.72	-	-
应付账款	100,425.89	86,917.07	262,330.0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0,916.26
预收款项	14,785.88	7,901.08	21,793.50	预收款项	13,122.11
应付职工薪酬	2,969.34	4,139.87	6,149.88	应付职工薪酬	5,893.62
应交税费	21,904.52	39,002.12	62,798.80	应交税费	74,585.67
应付利息	322.60	357.05	1,374.00	-	-
应付股利	-	-	-	-	-
其他应付款	1,055.85	2,881.38	1,938.29	其他应付款(新)	7,119.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700.00	31,200.00	24,02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48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370,047.78	395,806.03	696,705.76	流动负债合计	568,599.59
长期借款	63,700.00	50,500.00	62,334.03	长期借款	65,500.00
应付债券	-	19,666.71	78,880.28	应付债券	79,052.43
长期应付款	-	-	27,145.96	长期应付款	68,312.54
递延收益	4,516.96	4,638.88	4,710.41	递延收益	7,35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34.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216.96	74,805.59	173,105.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0,327.76
负债合计	438,264.74	470,611.61	869,811.28	负债合计	788,927.36
实收资本	60,000.00	60,000.00	67,000.00	实收资本	67,000.00
资本公积	106,486.41	106,486.41	226,902.92	资本公积	227,361.07
减：库存股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2,094.99	3,152.19	7,366.53	盈余公积	7,366.53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32,536.86	94,720.00	240,282.90	未分配利润	435,381.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118.26	264,358.60	541,552.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7,108.86
少数股东权益	1,781.08	5,797.02	4,991.12	少数股东权益	9,604.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899.34	270,155.62	546,543.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6,713.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1,164.08	740,767.23	1,416,354.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35,640.65

注：发行人2018年9月末资产负债表因财会[2018]15号产生的变动如下：

-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科目；
- 2、“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发行人“应收股利”目前无余额；
- 3、“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发行人“固定资产清理”目前无余额；
- 4、“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 5、“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科目；
- 6、“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发行人“应付股利”目前无余额；
- 7、“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发行人“专项应付款”目前无余额。

图表 6-2 公司 2015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项目	2018 年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361,446.71	457,527.44	695,003.76	一、营业收入	844,080.14
其中营业收入	361,446.71	457,527.44	695,003.76	减：营业成本	488,302.96
二、营业总成本	333,916.39	388,762.19	522,763.10	税金及附加	16,739.60
其中：营业成本	255,883.58	316,710.06	425,902.32	销售费用	34,966.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9,892.24	15,776.98	18,306.06	管理费用	13,498.60
销售费用	19,325.31	26,569.94	35,169.39	研发费用	15,149.17
管理费用	18,743.68	17,839.06	23,825.50	财务费用	14,618.39
财务费用	17,988.32	11,945.74	18,479.13	其中：利息费用	16,951.35
资产减值损失	12,083.27	-79.60	1,080.70	利息收入	-2,709.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	1,265.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45.89	16.26	加：其他收益	5,904.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65	1.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9.97
资产处置收益	0.63	-117.34	-244.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75
其他收益			8,053.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530.94	69,093.81	180,066.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4
加：营业外收入	8,771.04	8,971.55	626.8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二、营业利润	266,461.25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项目	2018年1-9月
减：营业外支出	1,374.51	424.50	375.45	加：营业外收入	684.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减：营业外支出	587.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927.48	77,640.86	180,317.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6,557.89
减：所得税费用	9,164.46	11,464.58	25,051.89	减：所得税费用	37,299.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63.02	66,176.28	155,266.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258.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943.47	65,160.34	151,697.24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645.36
少数股东损益	819.54	1,015.93	3,568.8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613.30

注：发行人2018年1-9月利润表因财会[2018]15号产生的变动如下：

- 1、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
- 2、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图表 6-3 公司 2015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781.73	324,052.72	514,168.31	609,627.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2.31	792.72	515.87	506.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68.62	36,071.95	17,498.06	34,25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442.66	360,917.40	532,182.24	644,38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736.47	151,471.90	176,228.93	305,643.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305.94	32,970.38	45,439.67	50,092.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96.75	44,845.12	72,926.65	97,290.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70.84	38,739.49	44,690.88	62,62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210.01	268,026.88	339,286.12	515,65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32.66	92,890.51	192,896.11	128,730.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		29,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809.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93	49.87	10,200.55	7.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038.72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2.60	2,686.50	51,360.34	145,011.29

项 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6.53	8,775.09	61,560.90	174,828.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438.65	54,629.13	220,968.17	224,752.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29.29	29,784.13	29,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450.94	-	-	1,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05	50,128.46	143,004.29	4,773.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56.65	105,086.88	393,756.58	259,52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20.12	-96,311.80	-332,195.69	-84,697.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29,14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8,800.00	150,140.00	255,550.53	210,672.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9,660.00	59,115.12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01.00	23,701.10	9,517.52	62,087.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301.00	193,501.10	453,323.17	272,760.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550.00	145,390.00	226,215.00	181,745.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57.76	12,408.39	18,040.31	43,448.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3,740.75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231.29	32,362.99	26,226.36	72,596.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939.05	190,161.38	270,481.67	297,790.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38.05	3,339.72	182,841.49	-25,030.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72	93.94	-175.87	53.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8.21	12.38	43,366.05	19,055.5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5.13	10,863.34	10,875.72	54,241.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63.34	10,875.72	54,241.77	73,297.35

(二) 母公司近三年及 2018 年 1-9 月主要财务数据

图表 6-4 合盛硅业母公司近三年一期末资产负债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末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项目	2018 年 9 月末
货币资金	15,777.06	3,451.57	50,107.38	货币资金	35,696.53
应收票据	1,746.55	2,614.81	2,220.41	结算备付金	-
应收账款	3,374.25	2,218.34	5,855.13	-	-
预付款项	267.34	581.02	517.79	应收票据及应收	15,878.59

				账款(新)	
应收利息			15.10	预付款项	42,798.22
其他应收款	31,520.03	49,013.93	231,310.71	其他应收款(新)	372,801.40
存货	11,876.09	9,686.86	14,283.94	存货	16,303.07
其他流动资产	239.25	-	29,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9,034.65
流动资产合计	64,800.57	67,566.54	333,310.45	流动资产合计	512,512.46
长期股权投资	172,367.92	249,007.15	284,492.26	长期股权投资	294,552.26
固定资产	74,801.53	65,189.66	58,741.46	固定资产(新)	56,608.77
在建工程	25.84	132.04	1,086.24	在建工程(新)	657.75
工程物资	341.17	243.40	373.78	无形资产	5,239.17
无形资产	5,393.35	5,534.27	5,374.49	长期待摊费用	22.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48	26.70	57.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6.34	198.83	360.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4.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3,821.64	320,332.05	350,486.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8,228.34
资产总计	318,622.21	387,898.59	683,796.55	资产总计	870,740.80
短期借款	85,250.00	91,700.00	105,800.00	短期借款	104,700.00
应付票据	14,806.2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1,599.11
应付账款	27,945.95	13,040.28	18,335.04	-	-
预收款项	1,182.44	3,178.40	4,606.20	预收款项	21,061.70
应付职工薪酬	949.78	1,291.26	1,709.40	应付职工薪酬	677.82
应交税费	770.78	2,053.20	9,969.08	应交税费	15,245.27
应付利息	140.00	217.45	1,226.03	-	-
其他应付款	341.35	42,863.55	81,727.84	其他应付款(新)	136,087.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31,386.53	154,344.15	226,373.59	流动负债合计	362,371.09
长期借款		18,000.00	15,000.00	长期借款	13,500.00
应付债券		19,666.71	78,880.28	应付债券	79,052.43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款	15,600.44
递延收益	-	-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7,666.71	93,880.2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152.87
负债合计	131,386.53	192,010.86	320,253.86	负债合计	470,523.95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	60,000.00	67,00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000.00
资本公积金	106,285.79	106,285.79	226,717.35	资本公积	227,175.50
盈余公积金	2,094.99	3,152.19	7,366.53	盈余公积	7,366.53
未分配利润	18,854.91	26,449.75	62,458.80	未分配利润	98,674.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235.68	195,887.73	363,542.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216.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8,622.21	387,898.59	683,796.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0,740.80

图表 6-5 合盛硅业母公司近三年一期利润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项目	2018年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41,131.36	140,631.80	245,665.75	一、营业收入	246,388.37
其中:营业收入	141,131.36	140,631.80	245,665.75	减:营业成本	133,145.84
二、营业总成本	130,311.67	128,521.99	216,876.68	税金及附加	2,056.06
其中:营业成本	109,380.74	108,626.61	153,929.23	销售费用	6,107.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1.82	909.22	1,672.84	管理费用	3,367.21
销售费用	4,427.01	5,440.74	7,771.14	研发费用	8,120.11
管理费用	8,759.83	8,084.03	12,538.89	财务费用	9,618.53
财务费用	5,138.29	4,543.35	9,253.52	其中:利息费用	9,971.14
资产减值损失	1,833.98	918.05	31,711.06	利息收入	-620.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减值损失	7,781.96
投资收益	-	-	21,348.25	加:其他收益	775.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2.32	-117.87	-6.79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038.72
其他收益			691.38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 资收益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0,817.36	11,991.93	50,821.91	资产处置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0.04
加:营业外收入	1,830.52	585.30	195.05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利得				二、营业利润(亏 损以“-”号填列)	78,005.77
减:营业外支出	348.85	332.31	152.12	加:营业外收入	32.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16.44	297.57		减:营业外支出	289.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12,299.03	12,244.92	50,864.84	三、利润总额(亏 损总额以“-”号 填列)	77,748.41
减:所得税费用	1,833.71	1,672.87	8,721.45	减:所得税费用	11,985.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0,465.32	10,572.05	42,143.39	四、净利润(净亏 损以“-”号填列)	65,763.01

图表 6-6 合盛硅业母公司近三年一期现金流量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金	59,454.51	57,519.50	176,734.49	200,137.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2.31	323.64	293.11	341.23105

项 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5.34	1,730.16	1,215.45	8,00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72.16	59,573.30	178,243.05	208,488.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220.40	19,540.96	69,359.33	69,921.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13.32	7,255.68	8,959.74	7,639.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51.68	9,015.4	15,795.63	22,417.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80.86	6,529.64	10,428.80	22,43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66.26	42,341.69	104,543.5	122,41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5.89	17,231.62	73,699.56	86,078.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	-	29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21,333.16	809.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4	70.92	69.17	7.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27.25	37.94	21,078.48	88,967.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33.09	3,108.86	42,480.81	118,784.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3.42	66.15	2,372.89	751.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529.96	79,639.23	85,230.81	39,06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450.94	-	-	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85.00	18,276.70	211,173.41	222,965.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09.32	97,982.08	298,777.11	262,776.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76.23	-94,873.22	-256,296.31	-143,992.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29,14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800.00	130,140.00	182,800.00	101,41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9,660.00	59,115.12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76.32	53,969.05	38,715.55	102,230.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576.32	203,769.05	409,770.67	203,640.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850.00	105,690.00	168,700.00	104,0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53.21	6,609.36	9,522.07	37,535.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	-	-	-	0

项 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999.23	13,827.76	4,159.62	21,298.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402.44	126,127.12	182,381.69	162,843.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73.87	77,641.93	227,388.98	40,797.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8.68	77.02	-168.42	216.8241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2.22	77.35	44,623.81	-16,900.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312.01	3,374.22	3,451.57	48,075.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4.22	3,451.57	48,075.38	31,175.13

(三) 公司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1、2015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1) 2015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图表 6-7 公司 2015 年合并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 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新疆西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59,6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新疆西部天富合盛热电有限公司	75,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黑河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20,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石河子市西部合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00		100%	设立
5	达孜东都工贸有限公司	500	80%	20%	设立
6	新疆合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5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合盛硅业(泸州)有限公司	30,000	90%		设立
8	合盛电业(鄯善)有限公司	50,000	100%		设立
9	合盛硅业(鄯善)有限公司	117,500	100%		设立
10	石河子开发区三立正基建材有限公司	2,5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016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1) 2016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图表 6-8 公司 2016 年合并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新疆西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59,6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新疆西部天富合盛热电有限公司	75,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黑河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20,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石河子市西部合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00		100%	设立
5	达孜东都工贸有限公司	500	80%	20%	设立
6	合盛(鄯善)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100%		设立
7	新疆合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5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合盛硅业(泸州)有限公司	30,000	90%		设立
9	合盛电业(鄯善)有限公司	50,000	100%		设立
10	合盛硅业(鄯善)有限公司	117,500	100%		设立
11	堆龙德庆硅远工贸有限公司	500	90%		设立
12	鄯善隆盛碳素制造有限公司	5,000		100%	设立
13	鄯善玲珑纺织制造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4	鄯善合盛煤炭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5	鄯善合盛包装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2) 合并范围变更及理由

与2015年相比,2016年新增6家子公司,6家子公司均为新设立、减少1家。

合盛(鄯善)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于2016年4月13日,持股比例100%。

堆龙德庆硅远工贸有限公司设立于2016年6月17日,持股比例90%。

鄯善玲珑纺织制造有限公司设立于2016年11月8日,持股比例100%。

隆盛碳素制造有限公司设立于2016年11月8日,持股比例100%。

鄯善合盛煤炭有限公司设立于2016年12月5日,持股比例100%。

宁波隆盛硅业有限公司设立于2016年10月28日,持股比例100%。

石河子开发区三立正基建材有限公司2016年5月出售并调出合并报表范围。

3、2017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1) 2017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图表 6-9 公司 2017 年合并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直接	间接	
1	新疆西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59,6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新疆西部天富合盛热电有限公司	75,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黑河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20,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石河子市西部合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00		100%	设立
5	达孜东都工贸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6	合盛(鄯善)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100%		设立
7	新疆合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5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合盛硅业(泸州)有限公司	30,000	90%		设立
9	合盛电业(鄯善)有限公司	50,000	100%		设立
10	合盛硅业(鄯善)有限公司	117,500	100%		设立
11	堆龙德庆硅远工贸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2	鄯善隆盛碳素制造有限公司	5,000		100%	设立
13	鄯善玲珑纺织制造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4	鄯善合盛煤炭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5	宁波隆盛硅业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6	堆龙德庆硅峰工贸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7	霍尔果斯卓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8	石河子市华新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2) 合并范围变更及理由

与2016年相比,2016年新增3家子公司、减少1家子公司;其中,新增的3家子公司均为新设立,较少的1家为注销。

堆龙德庆硅峰工贸有限公司设立于2017年2月15日,持股比例100%。

霍尔果斯卓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于2017年3月17日,持股比例100%。

石河子市华新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于2017年11月3日,持股比例100%。

宇硕商贸2017年3月27日办理了工商注销登记,自注销之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2018年9月末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1) 2018年9月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图表6-10 公司2018年9月末合并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新疆西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59,6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新疆西部天富合盛热电有限公司	75,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黑河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20,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石河子市西部合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00		100%	设立
5	达孜东都工贸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6	合盛(鄯善)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100%		设立
7	新疆合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5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合盛硅业(泸州)有限公司	30,000	90%		设立
9	合盛电业(鄯善)有限公司	50,000	100%		设立
10	合盛硅业(鄯善)有限公司	117,500	100%		设立
11	堆龙德庆硅远工贸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2	鄯善隆盛碳素制造有限公司	5,000		100%	设立
13	鄯善玲珑纺织制造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4	鄯善合盛煤炭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5	宁波隆盛硅业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6	堆龙德庆硅峰工贸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7	霍尔果斯卓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8	石河子市华新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19	新疆金松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3,2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	鄯善华越型煤制造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21	香港美即贸易有限公司	500万港元		100%	设立
22	宁波硅仁贸易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23	堆龙德庆硅步工贸有限公司	500	100%		设立
24	香港美丝贸易有限公司	500万港元		100%	设立
25	石河子市西部宁新碳素有限公司	5,960	100%		子公司分立
26	新疆东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47,800	100%		子公司分立

(2) 合并范围变更及理由

2018年9月末与上年相比,合并范围新增8家子公司,其中1家为吸收合并而来、5家为新设立,2家分立。

西部合盛于2018年5月8日收购金松硅业取得其100%股权,金松硅业成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鄯善华越型煤制造有限公司设立于2018年01月09日,持股比例100%。

香港美即贸易有限公司设立于2018年04月19日,持股比例100%。

宁波硅仁贸易有限公司设立于2018年06月20日,持股比例100%。

堆龙德庆硅步工贸有限公司设立于2018年04月19日,持股比例100%。

香港美丝贸易有限公司设立于2018年04月19日,持股比例100%。

石河子市西部宁新碳素有限公司设立于2018年01月26日,由西部合盛分立设

立，公司持股比例 100%。

新疆东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8 年 05 月 31 日，由鄯善硅业分立设立，公司持股比例 100%。

(四)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分析

1、发行人资产结构分析

图表 6-11 合盛硅业近三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资产结构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15年末		2016年末		2017年末		2018年9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68,958.07	26.35%	199,719.48	26.96%	451,799.90	31.90%	466,121.59	30.35%
非流动资产	472,206.02	73.65%	541,047.75	73.04%	964,554.86	68.10%	1,069,519.05	69.65%
资产总计	641,164.08	100.00%	740,767.23	100.00%	1,416,354.76	100.00%	1,535,640.65	100.00%

近三年末公司的总资产分别为 641,164.08 万元、740,767.23 万元和 1,416,354.76 万元，呈持续增长状态，年化复合增长率 48.95%。2016 年末公司总资产同比增长 15.53%，2017 年末公司总资产同比增加 91.20%，主要是由于货币资金、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大幅增加所致。

近三年，公司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比重基本维持在 30%左右，逐步在上升；非流动资产比重维持在 70%左右。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总资产 1,535,640.6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466,121.59 万元，占比 30.35%；非流动资产 1,069,519.0 万元，占比 69.65%。

(1) 流动资产情况

图表 6-12 合盛硅业近三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流动资产汇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15年末		2016年末		2017年末		2018年9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66,872.67	39.58%	79,425.21	39.77%	213,409.04	47.24%	83,969.53	18.01%
应收票据	4,196.96	2.48%	17,829.49	8.93%	11,298.20	2.50%	-	-
应收账款	18,100.93	10.71%	17,483.20	8.75%	25,036.21	5.54%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	-	-	-	-	56,077.46	12.03%
预付款项	2,621.75	1.55%	4,789.52	2.40%	17,992.22	3.98%	23,359.38	5.01%
应收利息	-	-	-	-	15.10	0.00%	-	0.00%
其他应收款	636.09	0.38%	979.75	0.49%	208.26	0.05%	-	0.00%
其他应收款(新)	-	-	-	-	-	-	4,298.64	0.92%

存货	69,475.69	41.12%	71,228.45	35.66%	110,563.96	24.47%	193,116.95	41.43%
其他流动资产	7,053.97	4.17%	7,983.86	4.00%	73,276.90	16.22%	105,299.64	22.59%
流动资产合计	168,958.07	100.00%	199,719.48	100.00%	451,799.90	100.00%	466,121.59	100.00%

近三年末，合盛硅业流动资产分别为 168,958.07 万元、199,719.48 万元和 451,799.90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2016 年末流动资产同比增长 18.21%，主要是由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等的增加所致；2017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同比大幅增长 126.22%，主要是由于货币资金、存货、其他流动资产等的增加所致；2018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为 466,121.59 万元，较年初增长了 3.17%，主要系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构成，其中货币资金、存货两项比重较大，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达 70% 以上。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存货、其他流动资产近三年呈逐年增长趋势，应收账款呈先降后增态势。2018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8.01%、12.03%、41.43% 和 22.59%。

① 货币资金

2015 年-2017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39.58%、39.77% 和 47.24%。2016 年末货币资金为 79,425.21 万元，同比增长 18.77%，主要系随着公司在建工程投入增加，公司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缴存的保证金增加所致。2017 年末货币资金 213,409.04 万元，同比增加 168.69%，主要是由于公司于 17 年 10 月上市，募集资金到账，募投项目支出暂时较少所致。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 83,969.53 万元，比年初下降 60.65%，主要系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到期，保证金减少所致。

图表 6-13 合盛硅业货币资金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 1-9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0.05	0.00%	0.74	0.00%	0	0.00%
银行存款	10,875.67	13.69%	54,241.03	25.42%	73,297.35	87.29%
其他货币资金	68,549.49	86.31%	159,167.27	74.58%	10,672.18	12.71%
合计	79,425.21	100.00%	213,409.04	100.00%	83,969.53	100.00%

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占比较大，一是由于公司所在行业普遍采用承兑汇票进行交易；二是由于企业业务量较大，因业务开立的银承较多，导致保证金规模也较大。

② 应收票据

公司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2015年-2017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分别为4,196.96万元、17,829.49万元和11,298.20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48%、8.93%和2.50%。2016年末应收票据同比大幅增长324.82%，主要原因系公司客户以票据结算销售货款为主，随着公司销售收入增长，应收票据相应增加；同时公司根据实际财务状况，为降低财务费用，应收票据贴现减少所致。2017年末公司应收票据11,298.20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为2.50%，同比减少36.63%，主要系应收票据贴现增加所致。

公司2018年三季度报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科目，应收票据不在单独列示。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56,077.46万元，其中应收票据11,008.05元，较年初小幅下降2.57%。

③ 应收账款

2015年-2017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18,100.93万元、17,483.20万元和25,036.21万元，呈波动态势。公司应收账款已计提坏账准备。2016年末应收账款同比下降了3.41%；2017年末，公司应收账款25,036.21万元，同比增长43.20%。公司近年虽然加大了对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近三年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也实现持续下降，分别为5.01%、3.82%、3.60%。但由于公司2017年营业收入的增长较快，增幅达51.90%，带动应收账款也有所增加。

公司2018年三季度报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科目，应收票据不在单独列示。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56,077.46万元，其中应收账款45,069.41万元，比年初增长80.02%，主要是系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应收货款相应增加所致。

图表 6-14 采用账龄法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年			2017年			2018年1-9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7,751.38	887.57	5.00	25,299.29	1,264.96	5.00	46,467.00	2,323.35	5
1-2年	539.05	53.91	10.00	706.25	70.62	10.00	621.8	62.18	10
2-3年	157.01	47.10	30.00	396.75	119.03	30.00	413.2	123.96	30

3-4年	48.66	24.33	50.00	147.88	73.94	50.00	114.86	57.43	50
4-5年	-	-		48.66	34.06	70.00	64.89	45.42	70
合计	18496.10	1,012.91	5.48	26,598.83	1,562.61	5.87	47,681.75	2,612.34	5.48

图表 6-15 2017 年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是否关联	金额	占比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6,887.03	25.89%
瓦克化学(中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否	2,087.82	7.85%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有限公司	否	2,086.29	7.84%
BRB Hong Kong Limited	否	1,148.68	4.32%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940.14	3.53%
合计		13,149.96	49.43%

图表 6-16 2018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是否关联	金额	占比
瓦克化学(中国)有限公司	否	4,766.89	10.00%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否	4,056.58	8.51%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3,337.37	7.00%
AB Specialty Silicones.	否	2,927.84	6.14%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否	2,514.76	5.27%
合计		17,603.44	36.92%

④预付款项

2015 年-2017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2,621.75 万元、4,789.52 万元和 17,992.22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55%、2.40%和 3.98%。预付账款主要为采购原材料、备料备件等预付款项以及运输费等费用。2016 年末预付款项同比增长 82.68%，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原材料采购款增加的同时期末采购原材料尚未到库导致预付款余额较大；2017 年末同比增长 275.66%，主要是公司生产规模扩大期末预付原材料货款增加所致。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为 23,359.38 万元，较年初增长 29.83%。

图表 6-17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4,623.48	96.53%	17,824.22	99.07%
1-2年	166.04	3.47%	168.00	0.93%
2年及以上	-	-	-	-
合计	4,789.52	100.00%	17,992.22	100.00%

图表 6-18 2017 年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	占比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鄯善县供电公司	3,704.79	电费	否	20.59%
新疆保利德翔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469.77	材料采购款	否	13.73%
河北顺天电极有限公司	1,401.75	材料采购款	否	7.79%
新疆国龙贸易有限公司	967.02	材料采购款	否	5.37%
新汶矿业集团(伊犁)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7.75	材料采购款	否	3.38%
小计	9,151.08			50.86%

图表 6-19 2018 年 9 月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	占比
新疆中煤华利德翔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955.69	材料采购款	否	12.65%
SIA L K BUVE	2,060.42	材料采购款	否	8.82%
山东安元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633.32	材料采购款	否	6.99%
鄂托克前旗长城三号矿业有限公司	1401.41	材料采购款	否	6.00%
新疆托克逊县龙泉煤矿	962.34	材料采购款	否	4.12%
小计	9,013.18			38.58%

⑤其他应收款

2015 年-2017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636.09 万元、979.75 万元和 208.26 万元,呈波动态势。2016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同比增长 54.03%,主要是由于预提股票发行费用及押金保证金较高所致;2017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同比下降 78.74%,主要系记入其他应收款的上市相关费用冲减资本公积所致。

公司 2018 年三季度报表将“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为 4,298.64 万元,其中“应收股利”无余额、“应收利息”244.57 万元。其他应收款按可比数字比较,2018 年 9 月末 4,298.64 万元较年初 223.36 万元增长 18.25 倍,主要系融资租赁押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图表 6-20 2017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比
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否	应收暂付款	66.31	22.24%
库车祥龙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否	预付材料款	48.42	16.24%
四川泸州(长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否	押金保障金	27.50	9.22%
上海思尔博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否	押金保障金	18.00	6.04%

公司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比
浙江衢州氟化学有限公司	否	押金保障金	15.55	5.21%
合计	-	-	175.77	58.95%

图表 6-21 2018 年 9 月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比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否	押金保证金	2,942.50	67.46%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否	押金保证金	600.00	13.76%
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否	押金保证金	66.31	1.52%
张中球	否	应收暂付款	50.00	1.14%
库车祥龙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否	预付材料款	48.42	1.11%
合计	-	-	3,707.23	84.99%

⑥ 存货

2015 年-2017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72,660.36 万元、72,827.45 万元、111,906.34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3,184.67 万元、1,599.00 万元、1,342.38 万元，则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9,475.69 万元、71,228.45 万元和 110,563.96 万元，呈增长趋势，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41.12%、35.66%和 24.47%，占比呈下降趋势。2016 年末公司存货同比增长 2.52%；2017 年公司存货 110,563.96 万元，同比增长 55.22%，主要系产能释放，产销规模继续扩大，期末库存商品有所增加所致。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 193,116.95 万元，较年初增长 74.67%，主要系生产规模扩大，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图表 6-22 合盛硅业存货分类账面价值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	占比	2017 年末	占比	2018 年 9 月末	占比
原材料	19,974.47	28.04%	30,764.69	27.83%	73,273.36	37.94%
在产品	11,417.02	16.03%	26,668.11	24.12%	45,489.77	23.56%
库存商品	32,864.84	46.14%	39,642.56	35.85%	65,192.92	33.76%
发出商品	6,945.02	9.75%	13,457.42	12.17%	9,055.86	4.69%
周转材料	4.04	0.01%	0.75	-	0	0.00%
委托加工物资	23.07	0.03%	30.44	0.03%	105.04	0.05%
合计	71,228.45	100.00%	110,563.96	100.00%	193,116.95	100.00%

图表 6-23 2017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764.69	-	30,764.69
在产品	26,747.13	79.02	26,668.11
库存商品	40,905.92	1,263.36	39,642.56
发出商品	13,457.42	-	13,457.42
周转材料	0.75	-	0.75
委托加工物资	30.44	-	30.44
合计	111,906.34	1,342.38	110,563.96

⑦其他流动资产

2015年-2017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7,053.97万元、7,983.86万元和73,276.90万元，呈增长趋势，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4.17%、4.00%和16.22%。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包括留抵增值税、预缴企业所得税、待摊费用等。2016年末同比增长13.18%，主要系留抵增值税增长所致；2017年末同比增长817.81%，主要系留抵增值税增加4.83倍、同时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2.9亿元购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所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16年发布的《不动产进项税额分期抵扣暂行办法》，增值税一般纳税人2016年5月1日后取得并在会计制度上按固定资产核算的不动产，以及2016年5月1日后发生的不动产在建工程，其进项税额应按照本办法有关规定分2年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第一年抵扣比例60%，第二年抵扣比例40%。发行人参照该办法，2016年开始对符合该办法的不动产进行抵扣，从而导致近一年一期留底增值税大幅增加。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105,299.64万元，较年初增长43.70%，主要系留抵增值税增加所致。

图表 6-23 合盛硅业其他流动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末	2017年末	2018年9月末
一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	29,000.00	29,000.00
留抵增值税	7,550.19	43,996.48	76,008.92
预缴企业所得税	280.43	280.43	290.72
待摊费用	153.25	-	
合计	7,983.86	73,276.90	105,299.64

(2) 非流动资产情况

图表 6-24 合盛硅业近三年末及2018年9月末非流动资产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6年末		2017年末		2018年9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15年末		2016年末		2017年末		2018年9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	-	326.64	0.06%	362.93	0.04%	324.18	0.03%
固定资产	395,612.22	83.78%	384,249.88	71.02%	485,036.03	50.29%	742,425.00	69.42%
在建工程	27,733.85	5.87%	107,861.15	19.94%	418,284.82	43.37%	-	0.00%
工程物资	341.17	0.07%	422.74	0.08%	8,314.26	0.86%	-	0.00%
在建工程(新)	-	-	-	-	-	-	269,572.83	25.21%
无形资产	45,022.54	9.53%	45,326.48	8.38%	45,511.62	4.72%	47,072.65	4.40%
长期待摊费用	-	-	-	-	21.19	0.00%	37.53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0.92	0.23%	1,459.17	0.27%	4,084.74	0.42%	6,383.07	0.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05.32	0.51%	1,401.68	0.26%	2,939.27	0.30%	3,703.79	0.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206.02	100%	541,047.75	100%	964,554.86	100%	1,069,519.05	100.00%

①长期股权投资

2015年-2017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0万元、326.64万元和362.93万元，为公司参股的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324.18万元，为参股公司参股的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②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中以机器设备和房屋及建筑物为主。公司固定资产净值2015年-2017年末呈波动态势，分别为395,612.22万元、384,249.88万元和485,036.03万元，其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83.78%、71.02%和50.29%，呈下降趋势。2016年末同比下降2.87%；2017年末同比增长26.23%，主要是鄯善硅业40万吨工业硅项目、泸州合盛有机硅技改项目等在建项目转固，专用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增长所致。

发行人2018年三季度将“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发行人“固定资产清理”目前无余额。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额742,425.00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为69.42%，较年初增长53.07%，主要系鄯善硅业40万吨工业硅项目等项目投产结转资产，机械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增长所致。

图表 6-25 合盛硅业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17年末				
房屋及建筑物	199,283.56	35,036.85	389.52	163,857.20
通用设备	2,735.52	1,900.23	1.48	833.81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527,055.72	199,405.79	9,063.46	318,586.47
运输工具	3,828.72	2,048.04	22.12	1,758.55
合计	732,903.52	238,390.91	9,476.58	485,036.03
2018年9月末				
房屋及建筑物	329,718.72	42,296.83	773.71	286,648.18
通用设备	4,008.28	2,063.47	1.48	1,943.33
专用设备	701,675.98	241,677.42	8,679.27	451,319.29
运输工具	5,912.57	3,376.25	22.12	2,514.20
合计	1,041,315.55	289,413.97	9,476.58	742,425.00

③在建工程

2015年-2017年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27,733.85万元、107,861.15万元和418,284.82万元，呈快速增长趋势，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5.87%、19.94%和43.37%。2016年末在建工程同比大幅增长288.92%，主要是泸州合盛有机硅技改项目、鄯善电业2×350MW热电联产项目和鄯善硅业年产40万吨工业硅项目等工程项目投入较多所致。2017年末公司在建工程同比增长287.80%，主要是鄯善电业2×350MW热电联产及其配套项目、鄯善硅业年产40万吨工业硅项目和鄯善能源管理6×50MW工业硅烟气余热发电工程等工程项目投入较多所致。

发行人2018年三季度将“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269,572.83万元，其中“工程物资”924.78万元。比年初可比数据下降36.81%，主要下本期项目投产结转资产所致。

图表 6-26 2017 年末在建工程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鄯善电业2×350MW热电联产及其配套项目	182,883.28	-	182,883.28
鄯善硅业年产40万吨工业硅项目	96,746.82	-	96,746.82
鄯善能源管理6×50MW工业硅烟气余热发电工程	66,239.40	-	66,239.40
隆盛碳素年产7.5万吨硅用石墨质炭电极项目	52,829.01	-	52,829.01
西部合盛公租房项目	6,761.85	-	6,761.85
合晶能源年产5000吨太阳能级多晶硅项目	4,500.04	-	4,500.04
华新新材料年产20万吨洁净型煤加工项目	5,359.18	-	5,359.18
年产10万吨硅氧烷及下游深加工项目	681.23	-	681.23
其他零星工程	2,284.01	-	2,284.01
合计	418,284.82	-	418,284.82

图表 6-27 2018 年 9 月末在建工程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鄯善电业 2×350MW 热电联产及其配套项目	132,355.34	-	132,355.34
鄯善能源管理 6×50MW 工业硅烟气余热发电工程	77,236.77	-	77,236.77
隆盛碳素年产 7.5 万吨硅用石墨质炭电极项目	16,522.71	-	16,522.71
西部合盛公租房项目	7,351.37	-	7,351.37
合晶能源年产 5000 吨太阳能级多晶硅项目	5,238.88	-	5,238.88
华新新材料年产 20 万吨洁净型煤加工项目	952.11	-	952.11
年产 10 万吨硅氧烷及下游深加工项目	16,180.99	-	16,180.99
其他零星工程	12,809.88	-	12,809.88
工程物资	924.78		924.78
合计	269,572.83	-	269,572.83

④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排污权、办公软件和专利权。2015 年-2017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45,022.54 万元、45,326.48 万元和 45,511.62 万元，基本保持稳定，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53%、8.38%和 4.72%。2016 年公司无形资产同比小幅增长 0.68%；2017 年公司无形资产同比小幅增长 0.41%。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余额 47,072.65 万元，较年小幅增长 3.43%，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4.40%。

表 6-28 合盛硅业三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 9 月末
土地使用权	45,046.35	45,166.71	46,778.18
排污权	84.80	175.43	158.01
办公软件	193.50	168.10	136.39
专利权	1.83	1.38	0.07
合计	45,326.48	45,511.62	47,072.65

2、发行人负债结构分析

图表 6-28 合盛硅业近三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负债结构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15 年末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 9 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370,047.78	84.43%	395,806.02	84.10%	696,705.76	80.10%	568,599.59	72.07%
非流动负债	68,216.96	15.57%	74,805.59	15.90%	173,105.52	19.90%	220,327.76	27.93%
负债合计	438,264.74	100.00%	470,611.61	100.00%	869,811.28	100.00%	788,927.36	100.00%

2015 年-2017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438,264.74 万元、470,611.61 万元

和 869,811.28 万元，呈增长态势。2016 年末和 2017 年末分别同比增长 7.38%和 84.83%，从负债结构看，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近三年占负债比例分别为 84.43%、84.10%和 80.10%。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为 788,927.36 万元，较年初下降 9.30%，其中流动负债占比 72.07%。

(1) 流动负债分析

图表 6-29 合盛硅业近三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流动负债结构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15年末		2016年末		2017年末		2018年9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97,250.00	26.28%	111,700.00	28.22%	136,381.50	19.58%	153,482.50	26.99%
应付票据	103,633.70	28.01%	111,707.45	28.22%	179,919.72	25.82%	0.00	0.00%
应付账款	100,425.89	27.14%	86,917.07	21.96%	262,330.08	37.65%	-	-
应付票据及应付 账款	-	-	-	-	-	-	280,916.26	49.40%
预收款项	14,785.88	4.00%	7,901.08	2.00%	21,793.50	3.13%	13,122.11	2.31%
应付职工薪酬	2,969.34	0.80%	4,139.87	1.05%	6,149.88	0.88%	5,893.62	1.04%
应交税费	21,904.52	5.92%	39,002.12	9.85%	62,798.80	9.01%	74,585.67	13.12%
应付利息	322.60	0.09%	357.05	0.09%	1,374.00	0.20%	-	-
其他应付款	1,055.85	0.29%	2,881.38	0.73%	1,938.29	0.28%	-	-
其他应付款(新)	-	-	-	-	-	-	7,119.44	1.25%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27,700.00	7.49%	31,200.00	7.88%	24,020.00	3.45%	33,480.00	5.89%
流动负债合计	370,047.78	100%	395,806.02	100%	696,705.76	100%	568,599.59	100%

①短期借款

公司短期借款以保证借款和抵押借款为主，近三年呈增长态势，分别为 97,250.00 万元、111,700.00 万元和 136,381.50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26.28%、28.22%和 19.58%。2016 年末同比增长 14.86%；2017 年末同比增长 22.10%，主要系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增加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 153,482.50 万元，较年初增长 12.54%，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重为 26.99%。

②应付票据

公司应付票据主要由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组成，主要为公司采购商品所支付的票据。2015 年-2017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 103,633.70 万元、

111,707.45 万元和 179,919.72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28.01%、28.22%和 25.82%。2016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同比增长 7.79%，主要系公司通过票据采购的比例增加所致；2017 年公司应付票据同比增加 61.06%，主要系随着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发行人 2018 年三季度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支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科目，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为 280,916.26 万元，其中应付票据 34,499.26 万元，较年初大幅下降 80.83%，主要系 2017 年开局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归还所致。

③应付账款

2015 年-2017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100,425.89 万元、86,917.07 万元和 262,330.08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27.14%、21.96%和 37.65%。2016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同比减少 13.45%，主要系当年泸州合盛有机硅技改项目应付设备工程款减少所致；2017 年公司应付账款同比增加 201.82%，主要系应付工程设备款和原材料款增加所致。

发行人 2018 年三季度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科目，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为 280,916.26 万元，其中应付账款 246,417.00 万元，较年初下降 6.07%。

图表 6-30 2017 年末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
工程设备款	207,150.79	78.97%
材料采购款	51,061.28	19.46%
费用类款项	4,118.01	1.57%
合计	262,330.08	100.00%

图表 6-31 2018 年 9 月末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
工程设备款	196,996.32	79.94%
材料采购款	44,675.35	18.13%
费用类款项	4,745.34	1.93%
合计	246,417.01	100.00%

图表 6-31 2018 年 9 月末应付账款前五大明细表

单位：万元

名称	金额	是否关联方	占比 (%)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4,411.28	否	1.79%
江苏太湖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4,400.00	否	1.79%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公司	3,000.00	否	1.22%
哈尔滨汽轮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2,798.00	否	1.14%
广东西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2.50	否	0.64%
合计	16,181.78		6.57%

图表 6-3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 年	占比 (%)	2018 年 9 月末	占比 (%)
1 年以内	217,650.11	82.97%	204,010.81	82.79%
1-2 年	39,451.49	15.04%	15,330.10	6.22%
2-3 年	2,147.28	0.82%	23,114.01	9.38%
3-4 年	2,179.96	0.83%	2,921.84	1.19%
4-5 年	152.70	0.06%	300.81	0.12%
5 年以上	748.54	0.29%	739.43	0.30%
小计	262,330.08	100.00%	246,417.00	100.00%

③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整体金额不大，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一直小于 5%。2015 年-2017 年末，公司的预收款项分别为 14,785.88 万元、7,901.08 万元、21,793.50 万元，呈波动状态，占公司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4.00%、2.00%和 3.13%。2016 年公司预收款项同比下降 46.56%，主要系下半年工业硅市场向好，公司加快发货从而提升了货款结算速度所致；2017 年公司预收款项同比增加 175.83%，主要原因是市场继续回暖，预付款客户提货较多，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预收款项为 13,122.11 万元，较年初下降 39.79%，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2.31%，主要系公司加快发货提升货款结算所致。

④其他应付款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应付经营费用、应付暂收款，整体金额较小。2015 年-2017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055.85 万元、2,881.38 万元、1,938.29 万元，呈波动态势，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0.29%、0.73%和 0.28%。

公司 2018 年三季度将“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发行人“应付股利”目前无余额。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为

7,119.44 万元，其中“应付利息”2,395.52 万元、“应付股利”无余额，其他应付款 7,119.44 万元较年初可比余额 3,312.29 万元增长 114.94%，主要系计提了大修理费用所致。

图表 6-32 2017 年末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押金保证金	1,548.87	79.91%
应付经营费用	236.55	12.20%
应付暂收款	152.87	7.89%
合计	1,938.29	100.00%

图表 6-33 2018 年 9 月末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金额	占比
押金保证金	1,062.03	14.92%
应付经营费用	1,951.97	27.42%
应付暂收款	1,709.92	24.02%
应付利息	2,395.52	33.64%
合计	7,119.44	100.00%

⑤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 年-2017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7,700.00 万元、31,200.00 万元、24,020.00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7.49%、7.88%和 3.45%。2016 年末同比增长 12.64%，2017 年末同比下降 23.01%，主要是由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的减少所致。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33,480.00 万元，较年初增长 39.38%，占流动负债的比重为 5.89%。

⑥应交税费

2015-2017 年，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21,904.52 万元、39,002.12 万元和 62,798.8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5.92%、9.85%和 9.01%。2016 年末同比增长 78.06%，2017 年末同比增长 61.01%，公司应交税费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收入增加所致。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应交税费 74,585.67 万元，较年初增长 18.77%，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收入增加所致，占流动负债的比重为 13.12%。

图表 6-34 2017 年末应交税费明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增值税	8,854.54
企业所得税	15,130.5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5.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5.22
房产税	54.46
土地使用税	1,100.68
教育费附加	176.33
地方教育附加	117.55
印花税	62.46
残疾人保障金	2.66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6,719.69
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	25,385.34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4,703.78
合 计	62,798.80

(2) 非流动负债结构表

图表 6-34 合盛硅业近三年一期末非流动负债结构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15年末		2016年末		2017年末		2018年9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63,700.00	93.38%	50,500.00	67.51%	62,334.03	36.01%	65,500.00	29.73%
应付债券	-	0.00%	19,666.71	26.29%	78,880.28	45.57%	79,052.43	35.88%
长期应付款	-	0.00%	-	0.00%	27,145.96	15.68%	68,312.54	31.00%
递延收益	4,516.96	6.62%	4,638.88	6.20%	4,710.41	2.72%	7,351.00	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0.00%	-	0.00%	34.85	0.02%	111.80	0.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216.96	100.00%	74,805.59	100.00%	173,105.53	100.00%	220,327.76	100.00%

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构成，两者占比合计 80%以上。2015 年-2017 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68,216.96 万元、74,805.59 万元、173,105.53 万元，呈增长状态。2016 年末同比增 9.66%，主要是由于应付债券增加所致。2017 年末同比增加 131.41%，主要是由于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同时增加所致。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为 220,327.76 万元，较年初增长了 27.28%，主要系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

①长期借款

近三年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63,700.00 万元、50,500.00 万元、62,334.03 万元，2016 年末同比下降 20.72%，2017 年末同比增长 23.43%，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93.38%、67.51%和 36.01%，占比不断下降。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为 65,500.00 万元，较年初增长 5.08%，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 29.73%。

②应付债券

近三年末，公司应付债券分别为 0 万元、19,666.71 万元、78,880.28 万元。2016 年公司发行 2 亿元公司债，2017 年公司新发行 2 期公司债，分别为 4.20 亿元和 1.80 亿元，导致 2017 末应付债券同比增加约 3 倍。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债券 79,052.43 万元，与年初基本持平。

③长期应付款

2015-2016 年，公司无长期应付款，2017 年，公司新增融资租赁项目，导致年末产生长期应付款 27,145.96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 15.68%。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应付款 68,312.54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 31.00%，较年初大幅增长 151.65%，主要系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3、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图表 6-35 合盛硅业近三年一期末所有者权益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末		2016年末		2017年末		2018年9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	60,000.00	29.57%	60,000.00	22.21%	67,000.00	12.26%	67,000.00	8.97%
资本公积	106,486.41	52.48%	106,486.41	39.42%	226,902.92	41.52%	227,361.07	30.45%
盈余公积	2,094.99	1.03%	3,152.19	1.17%	7,366.53	1.35%	7,366.53	0.99%
未分配利润	32,536.86	16.04%	94,720.00	35.06%	240,282.90	43.96%	435,381.26	58.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118.26	99.12%	264,358.60	97.85%	541,552.35	99.09%	737,108.86	98.71%
少数股东权益	1,781.08	0.88%	5,797.02	2.15%	4,991.12	0.91%	9,604.43	1.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899.34	100.00%	270,155.62	100.00%	546,543.47	100.00%	746,713.29	100.00%

近三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202,899.34 万元、270,155.62 万元、546,543.47 万元，呈快速增长趋势。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增长影响较大的因素为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所有者权益 746,713.29 万元，较年初增长 36.62%，主要系未分配利润增长所致。

①实收资本

近三年末，公司的实收资本分别为 60,000.00 万元、60,000.00 万元、67,000.00 万元。根据公司一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和 2015 年度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78 号）核准，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000 万，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9.5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36,64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用于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及上市手续费等发行费用 9,208.44 万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127,431.56 万元，其中 97,431.56 万元用于合盛硅业（鄞善）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硅氧烷及下游深加工项目、3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等一般用途。募集资金净额中计入实收资本 7,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20,431.56 万元。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416 号）。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实收资本 67,000.00 万元。

②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的核算内容主要为股本溢价。近三年末，公司的资本公积分别为 106,486.41 万元、106,486.41 万元、226,902.92 万元。2016 年末与年初持平，2017 年末同比增长 113.08%，主要系公司上市后募集资金净额除股本以外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所致。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资本公积为 227,361.07 万元，与年初基本保持一致。

③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的核算内容主要为法定盈余公积。近三年末，公司的盈余公积分别为 2,094.99 万元、3,152.19 万元、7,366.53 万元，保持增长态势，主要系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盈余公积为 7,366.53 万元，与年初保持一致。

④未分配利润

公司近几年经营状况和利润情况不断提升，近三年末，公司未利润分配分别为

32,536.86 万元、94,720.00 万元、240,282.9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35,381.26 万元,较年初增长 81.20%,主要是由于经营情况良好、净利润不断提高所致。企业会根据经营以及净利润情况和企业发展计划,逐年进行利润分配,让投资者获得收益。

4、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1)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图表 6-36 合盛硅业近三年一期末短期偿债能力指标表

项目	2015年末	2016年末	2017年末	2018年9月末
流动比率	0.46	0.50	0.65	0.82
速动比率	0.27	0.32	0.49	0.48

① 流动比率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看,近三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46、0.50、0.65,由于公司流动负债相对流动资产金额较大,公司的流动比率虽然成增长态势,但保障能力一般。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有所回升,为 0.82。

② 速动比率

公司速动比率变化趋势与流动比率的趋势接近,近三年末公司的速动比率分别为 0.27、0.32、0.49,公司的速动比率虽然成增长态势,但保障能力一般。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速动比率仍为 0.48。

总体来看,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虽然成上升态势,但数值较低,短期债务偿债能力一般。

(2)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图表 6-37 合盛硅业近三年一期末长期偿债能力指标表

项目	2015年末	2016年末	2017年末	2018年9月末
资产负债率	68.35%	63.53%	61.41%	51.3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31	11.00	12.83	-

① 资产负债率

近三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稳步下降,分别为 68.35%、63.53%和 61.41%,主要是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的增速慢于总资产的增速较,公司长期偿债能力不断提升。

2018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1.37%,较年初下降 10.04 个百分点。

②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近三年,公司的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呈上升趋势,分别为 5.31、11.00 和 12.83,主要系公司利润总额快速增加所致,对利息支出的保障能力较强。

总体来看,公司的偿债能力不断提升。

5、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1) 盈利情况分析

发行人最近几年的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图表 6-38 合盛硅业近三年及 2018 年 1-9 月盈利指标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361,446.71	457,527.44	695,003.76	844,080.14
营业成本	255,883.58	316,710.06	425,902.32	488,302.96
销售费用	19,325.31	26,569.94	35,169.39	34,966.30
管理费用	18,743.68	17,839.06	23,825.50	13,498.60
研发费用	-	-	-	15,149.17
财务费用	17,988.32	11,945.74	18,479.13	14,618.39
三/四费合计	56,057.31	56,354.74	77,474.02	78,232.47
三/四费合计/ 营业收入	15.51%	12.32%	11.15%	9.27%
营业外收入	8,771.04	8,971.55	626.86	684.43
利润总额	34,927.48	77,640.86	180,317.93	266,557.89
净利润	25,763.01	66,176.28	155,266.04	229,258.67
销售利润率	29.21%	30.78%	38.72%	42.15%
总资产利润率	4.23%	9.58%	14.40%	20.71%
净资产利润率	13.09%	27.98%	38.02%	47.27%

注: 2018 年 1-9 月总资产利润率、净资产利润率计算时已年化处理

(1) 营业收入

近三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呈快速增长态势,分别为 361,446.71 万元、457,527.44 万元、695,003.76 万元,保持高速增长。2016 年收入同比增长 26.58%,主要系工业硅销售的增长。2017 年较上年增长 51.90%,主要系市场需求整体回暖,工业硅和有机硅产品售价同比上涨,泸州合盛投产有机硅系列产品产量及销量增加带动公司收入继续增长。

2018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 844,080.14 万元。

(2) 营业成本

公司的营业成本变化趋势与营业收入趋近,近三年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255,883.58万元、316,710.06万元、425,902.32万元。2016年较2015年增长23.77%，2017年较2016年增长34.48%，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产能释放带动的业务成本增长。

2018年1-9月，公司营业成本488,302.96万元。

（3）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

公司的销售费用呈增长态势，近三年分别为19,325.31万元、26,569.94万元和35,169.39万元，2016年增长率为37.49%，2017年增长率为32.37%。2018年1-9月公司的销售费用为34,966.30万元。

公司的管理费用呈波动态势，近三年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18,743.68万元、17,839.06万元和23,825.50万元，2016年公司管理费用下降4.83%，2017年增长33.56%，主要系技术开发费、职工薪酬、咨询费等支出的增加所致。2018年三季度发行人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2018年1-9月公司的管理费用为13,498.60万元、研发费用为15,149.17万元。

公司的财务费用呈波动态势，近三年公司的财务费用17,988.32万元、11,945.74万元、18,479.13万元，2016年较上年下降-33.59%，主要系公司当期减少票据贴现，贴现利息减少所致；2017年较上年增长54.69%，主要系公司债券利息支出及票据贴现利息及费用增加所致。2018年1-9月公司的财务费用为14,618.39万元。

公司的三费合计金额近三年分别为56,057.30万元、56,354.74万元和77,474.02万元，呈增长态势，但三费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下降趋势，近三年分别为15.51%、12.32%和11.15%。2018年1-9月公司的期间费用合计78,232.4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9.27%，三费占比不断下降。

（4）营业外收入

近三年，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分别为8,771.04万元、8,971.55万元和626.86万元，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政府补助、补偿收入、罚没收入等，2016年同比上年小幅增长2.24%，2017年同比上年大幅下降93.01%，主要是由于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根据上述规则，2017年公司将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8,053.62万元计入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与其他收益合计为8,680.48万元，较上年下浮下降3.24%。

2018年1-9月，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为684.43万元，其他收益5,904.36万元。

（5）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

2015 年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分别为 27,530.94 万元、34,927.48 万元、25,763.01 万元；2016 年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分别为 69,093.81 万元、77,640.86 万元、66,176.28 万元，同比增加 150.97%、122.29%和 156.87%，盈利增加主要系公司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新增客户 88 个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6.32 亿元、同时公司原有客户采购量进一步提高所致。2017 年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分别为 180,066.52 万元、180,317.93 万元、155,266.04 万元，同比增长 160.61%、132.25%和 134.62%，主要系市场进一步回暖，公司产能进一步释放，销量增长和价格上涨所致。

2018 年 1-9 月，合盛硅业实现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为 266,461.25 万元、266,557.89 万元和 229,258.67 万元。

(6) 销售利润率、总资产利润率、净资产利润率

近三年，公司的销售利润率分别为 29.21%、30.78%和 38.72%，总资产利润率分别为 4.23%、9.58%、14.40%，净资产利润率分别为 13.09%、27.98%、38.02%，均呈增长趋势。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展，虽然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均不断增长，但成本控制得当，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快于营业成本的增长速度，净利润的增长速度也快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的增速，导致公司的销售利润率、总资产利润率、净资产利润率均呈上升趋势。

6、发行人营运效率指标分析

图表 6-39 合盛硅业近三年一期营运效率情况表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1-9月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48	25.72	32.69	32.11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18.48	14.00	11.01	11.21
存货周转率	4.16	4.50	4.69	4.29
存货周转天数	86.47	79.97	76.83	83.96
总资产周转率	0.59	0.66	0.64	0.76

注：2018 年 1-9 月数据已经过年化处理。

(1) 应收账款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9.48、25.72、32.69，保持快速上升趋势，相应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持续减少，分别为 18.48 天、14.00 天和 11.01 天，主要是由于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幅度超过应收账款增加幅度所致。2018 年 1-9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32.11，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11.21 天，表明公司应收账款营运能力能处于较好水平。

(2) 存货周转率、存货周转天数

近三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16、4.50、4.69，总体保持上升趋势。存货周转天数相应减少，分别为 86.47 天、79.97 天、76.83 天，主要是由于公司营业成本增速超过存货保有量增速所致。2018 年 1-9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 4.29 次，存货周转天数为 83.96 天，主要系公司存货有所增加所致。

(3) 总资产周转率

近三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59、0.66 和 0.64，呈小幅波动趋势，整体较为平稳。2018 年 1-9 月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小幅上升至 0.76。

7、发行人现金流量分析

图表 6-40 合盛硅业近三年一期现金流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1-9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442.66	360,917.40	532,182.24	644,38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210.01	268,026.88	339,286.12	515,65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32.66	92,890.51	192,896.11	128,730.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6.53	8,775.09	61,560.90	174,828.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56.65	105,086.88	393,756.58	259,52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20.12	-96,311.80	-332,195.69	-84,697.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301.00	193,501.10	453,323.17	272,760.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939.05	190,161.38	270,481.67	297,790.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38.05	3,339.72	182,841.49	-25,030.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8.21	12.38	43,366.05	19,055.58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化情况

① 流入分析

近三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持续增长。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04,442.66 万元；2016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60,917.4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55%，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2017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32,182.24 万元，比去年增长 47.45%，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2018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644,384.31 万元。

② 流出分析

近三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呈增长态势。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09,210.01 万元，2016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68,026.8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28.11%，主要是由于公司销量增加带来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出的现金增加所致。2017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39,286.12 万元，比去年增长 26.59%，主要是由于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018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515,654.27万元。

③净额分析

近三年，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呈波动增长态势。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95,232.66万元，2016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92,890.51万元，同比下浮下降2.46%。2017年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192,896.11万元，同比增长107.66%，主要系公司销售带动的现金流入明显高于生产、销售所需成本支出所致。

2018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128,730.03万元。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变化情况

①流入分析

近三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呈增长趋势，分别为2,936.53万元、8,775.09万元、61,560.90万元，2016年增长主要源于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处置子公司；2017年增长主要源于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整体较低，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不是公司主要的现金来源。

2018年1-9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为174,828.39万元。

②流出分析

近三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呈增长态势。2015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72,556.65万元，2016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105,086.88万元，同期增长44.83%，主要是因为公司在建项目导致资金流出。2017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393,756.58万元，同期大幅增长274.70%，主要系公司项目投入增加导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近三年，发行人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667.05万元、50,128.46万元、143,004.29万元，增幅为74.15倍、1.85倍，主要是由于发行人结算工程设备款主要通过现金、银行承兑汇票两种方式，其中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增加导致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相应增加所致。2016年、2017年公司在建项目较多，反映在现金流量表上表现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多，与企业的生产、建设情况相符。

2018年1-9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259,526.18万元。

③净额分析

近三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保持着净流出状态。2015年公司投资活

动现金净流为-69,620.12万元,2016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为-96,311.80万元,2017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为-332,195.69万元,公司近年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保持流出,主要是因为公司多个生产线项目以及技改项目投资导致资金流出增加,随着泸州合盛技改项目、鄯善硅业40万吨工业硅等在建项目的逐步完工,预期现金流净额规模将有所缩减。

2018年1-9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为-84,697.79万元。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变化情况:

① 流入分析

近三年,公司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呈波动态势,分别为271,301.00万元、193,501.10万元、453,323.17万元,主要系公司通过借款、发行公司债、上市IPO等方式进行融资。

2018年1-9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为272,760.18万元。

② 流出分析

近三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289,939.05万元、190,161.38万元、270,481.67万元,呈递减的态势。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利息、费用等所支付的现金。

2018年1-9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为297,790.44万元。

③ 净额分析

近三年,公司筹资活动净现金流成增长态势,分别为-18,638.05万元、3,339.72万元、182,841.49万元,表明公司的筹资渠道更加多样、筹资能力不断提升。

2018年1-9月公司筹资活动净现金流为-25,030.26万元。

二、有息债务情况

(一) 借款

1、期限结构

合盛硅业长短期借款结构如下表所示:

图表 6-41 合盛硅业借款类型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年末		2018年9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17 年末		2018 年 9 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36,381.50	61.23%	153,482.50	60.7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20.00	10.78%	33,480.00	13.26%
长期借款	62,334.03	27.99%	65,500.00	25.94%
合计	222,735.53	100.00%	252,462.5	100.00%

2、借款方式

2017 年末，公司银行借款方式如下表所示：

图表 6-42 2017 年末合盛硅业借款方式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合计	占比
保证借款	47,181.50	3,000.00	15,000.00	65,181.50	29.26%
抵押及保证借款	89,200.00	21,020.00	47,334.03	157,554.03	70.74%
合计	136,381.50	24,020.00	62,334.03	222,735.53	100.00%

由上表可见，2017 年末公司借款以保证和抵押为主。从整体来看，发行人企业实力强、经营好、信誉佳，银行对其资质认可度高，借款条件较优越。

2018 年 9 月末，公司银行借款方式如下表所示：

图表 6-43 2018 年 9 月末合盛硅业借款方式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合计	占比
抵押借款	20,810.00	-	-	20,810.00	8.24%
保证借款	74,282.50	3,000.00	13,500.00	90,782.50	35.96%
抵押及保证借款	58,390.00	30,480.00	52,000.00	140,870.00	55.80%
合计	153,482.50	33,480.00	65,500.00	252,462.50	100.00%

由上表可见，2018 年 9 月末公司借款以保证和抵押为主。从整体来看，发行人企业实力强、经营好、信誉佳，银行对其资质认可度高，借款条件较优越。

3、主要债务明细

(1) 银行贷款明细

图表 6-44 2018 年 9 月末主要银行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借款	借款银行	余额	借款种类	借款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担保方式
----	------	----	------	-------	-----	----	------

人							
合盛 硅业	民生银行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	5,000.00	流贷	2018-2-6	2019-2-5	5.66%	保证
	交通银行平湖支行	5,560.00	流贷	2018-6-12	2018-12-11	5.00%	抵押+保证
	交通银行平湖支行	5,000.00	流贷	2018-6-15	2018-12-14	5.00%	抵押+保证
	交通银行平湖支行	3,440.00	流贷	2018-6-22	2018-12-21	5.00%	抵押+保证
	中信银行嘉兴平湖支行	10,000.00	流贷	2017-11-17	2018-11-1	4.80%	保证
	中信银行嘉兴平湖支行	5,000.00	流贷	2017-11-23	2018-11-13	4.80%	保证
	中信银行嘉兴平湖支行	5,000.00	流贷	2018-6-25	2019-4-1	5.57%	保证
	浦东银行宁波慈溪支行	16,500.00	长期借款	2016-3-25	2023-3-24	5.64%	保证
	浦东银行宁波慈溪支行	10,000.00	流贷	2017-12-13	2018-12-13	4.79%	抵押+保证
	浦东银行宁波慈溪支行	12,000.00	流贷	2017-12-15	2018-12-15	4.79%	抵押+保证
	光大银行嘉兴分行	7,400.00	流贷	2017-8-14	2018-8-10	5.00%	保证
	光大银行嘉兴分行	4,300.00	流贷	2018-8-7	2019-2-13	5.66%	保证
	招商银行杭州分行	800.00	流贷	2018-9-25	2019-9-11	4.57%	保证
	中国银行乍浦支行	2,000.00	流贷	2018-8-6	2019-2-5	5.44%	抵押+保证
	中国银行乍浦支行	3,000.00	流贷	2018-8-29	2019-2-27	5.44%	抵押+保证
	中国银行乍浦支行	3,500.00	流贷	2018-9-28	2019-3-26	5.44%	抵押+保证
	农业银行慈溪支行	1,890.00	流贷	2017-10-12	2018-10-11	4.80%	抵押+保证
	农业银行慈溪支行	3,800.00	流贷	2018-1-23	2019-1-22	4.57%	抵押
	农业银行慈溪支行	4,430.00	流贷	2018-3-6	2019-3-5	4.57%	抵押
	农业银行慈溪支行	1,830.00	流贷	2018-3-6	2019-3-5	4.57%	抵押
	农业银行慈溪支行	2,580.00	流贷	2018-4-3	2019-4-2	4.40%	抵押
	农业银行慈溪支行	1,870.00	流贷	2018-4-3	2019-4-2	4.40%	抵押
	农业银行慈溪支行	1,600.00	流贷	2018-4-8	2019-4-7	4.40%	抵押
农业银行慈溪支行	300	流贷	2018-4-8	2019-4-7	4.40%	抵押	
农业银行慈溪支行	4,400.00	流贷	2018-4-8	2019-4-7	4.40%	抵押	
光大银行嘉兴分行	1,782.50	信用证	2018-3-14	2019-3-12	-	保证	
西部 合盛	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	20,000.00	流贷	2018-5-30	2019-5-29	5.23%	保证
	中国银行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000.00	流贷	2017-11-8	2018-11-7	4.35%	保证
	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4,000.00	流贷	2018-4-28	2019-4-28	5.66%	抵押+保证
合盛 热电	交通银行乌鲁木齐南湖路支行	27,500.00	长期借款	2015-5-25	2018-11-30	5.39%	抵押+保证
	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8,660.00	长期借款	2017-9-6	2019-9-6	5.70%	抵押+保证
	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6,000.00	长期借款	2017-8-25	2019-8-25	5.70%	抵押+保证
	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5,320.00	长期借款	2017-8-21	2019-8-21	5.70%	抵押+保证
	中国银行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000.00	流贷	2018-3-30	2019-3-20	4.57%	抵押+保证

鄯善 硅业	乌鲁木齐银行小西门支行	10,000.00	流贷	2018-2-27	2019-2-27	5.22%	保证
鄯善 电业	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35,000.00	长期借款	2018-9-30	2023-9-25	6.13%	抵押+保证
合计		252,462.5					

(2) 其他借款明细

除银行贷款外，发行人还有部分融资租赁，体现为长期应付款科目，截至2018年9月末为68,312.54万元。

图表 6-45 2018 年 9 月末主要银行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借款人	借款银行	余额	类型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利率
鄯善能源管理	安徽信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384.63	长期	2017-10-25	2020-9-25	6.01%
鄯善电业	安徽信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938.42	长期	2017-5-20	2020-4-20	5.46%
鄯善电业	远东宏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55.71	长期	2017-7-30	2019-12-30	6.01%
合盛硅业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600.44	长期	2018-5-17	2021-4-17	4.75%
鄯善电业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3,333.33	长期	2018-8-15	2021-2-16	5.46%
合计		68,312.54				

(二) 债务融资工具

发行人未发行过债务融资工具，本次注册为首次注册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曾公开发行过三期公司债。

图表 6-46 发行人债券发行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金额	兑付情况
1	16 合盛 01	2016-12-14	2021-12-14	3+2 年	2	存续期
2	17 合盛 01	2017-9-22	2022-9-22	3+2 年	4.2	存续期
3	17 合盛 02	2017-11-3	2022-11-3	3+2 年	1.8	存续期
合计					8	

超短期融资券不受净资产 40% 的限制，本次注册 2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符合相关规定。

三、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合盛硅业的控股股东情况

图表 6-47 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权/表决权
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浙江省慈溪市	实业投资	罗立国	6,500.00	58.28%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第五章第五节--主要子公司情况

3、本企业的联营企业情况

2017 年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的联营企业为石河子开发区赛的消防安全服务有限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图表 6-48 其他关联方情况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王宝娣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罗燚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女儿，本公司董事
浩瀚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女婿，本公司董事
罗立伟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兄弟
宁波格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慈溪科兰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亲属投资设立的公司
宁波合盛磁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亲属投资设立的公司
宁波合盛服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参股公司

(二)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

(三) 关联交易事项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主要关联交易

图表 6-49 2017 年关联交易事项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宁波合盛磁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水、电	155.78
宁波合盛服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员工工作装	25.70
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消防服务	2.65

宁波格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关联租赁	出租厂房	71.6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合计			255.75

公司 2017 年无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2、关联担保情况

图表 6-50 2017 年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到期区间
慈溪科兰贸易有限公司、合盛集团、罗立国、王宝娣	合盛硅业	银行借款	14,000	2018.6.18-2018.7.13
合盛集团、罗立国、王宝娣、西部合盛			19,900	2018.2.12-2018.11.13
			2,032	2018.1.4
合盛集团、罗立国、王宝娣、罗焱、浩瀚			22,000	2018.12.13-2018.12.15
合盛集团、罗立国、王宝娣			18,000	2018.6.25-2023.3.24
			15,500	2018.1.9-2018.5.6
合盛集团、罗立国、王宝娣、罗焱、浩瀚、合盛热电公司			11,700	2018.8.1-2018.8.10
			6,517.50	2018.6.11
罗立国、王宝娣、罗立伟、罗焱、浩瀚			16,400	2018.3.7-2018.10.11
			6,300	2018.4.10-2018.4.23
合盛硅业、罗立国、王宝娣	西部合盛	银行借款	5,000	2018.5.15
			2,000	2018.7.9
合盛硅业、合盛热电、罗立国、王宝娣		银行承兑	6,000	2018.3.28
合盛硅业、合盛集团、罗立国、王宝娣、合盛热电		银行借款	5,000	2018.11.7
	银行承兑	4,800	2018.3.14	
合盛硅业、西部合盛、罗立国、王宝娣	合盛热电	银行借款	32,500	2018.5.30-2020.11.30
			27,495	2018.2.5-2019.9.6
合盛硅业、合盛集团、罗立国、王宝娣、罗焱、浩瀚、鄞善硅业、合盛热电、西部合盛	鄞善电业	融资租赁	8,542.83	2018.1.30-2019.12.30
合盛硅业、西部合盛、罗立国、王宝娣	鄞善硅业	银行借款	8,359.03	2018.11.1-2019.10.1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17 年合计 293.50 万元。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图表 6-51 2017 年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余额	原因
应付账款:		
宁波合盛磁业有限公司	19.86	采购
宁波合盛服饰有限公司	14.21	采购
合计	34.07	

四、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一) 担保事项

1、对外担保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2、对内担保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对内担保余额26.27亿元，具备担保情况如下：

图表 6-52 发行人对内担保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融资人	融资机构	融资余额	担保人/抵押人	期限
合盛 硅业	中信银行	20,000.00	西部合盛	2017.6.2-2019.6.2
	光大银行	13,482.50	合盛热电	2017.8.4-2020.8.13
	杭州银行	8,000.00	合盛热电、西部合盛	2018.03.08-2020.03.07
	浦发银行	38,500.00	黑河合盛	2016.9.26-2021.9.26
西部 合盛	中信银行	4,000.00	合盛热电、合盛硅业	2017.3.30-2020.12.31
	石河子农村合作 银行	1,041.60	合盛硅业	2016.10.26-2019.10.25
	中国银行	5,000.00	合盛硅业、合盛热电	2017.8.31-2018.8.31
	北京银行	23,500.00	合盛硅业	2018.5.23-2019.5.22
合盛 热电	交通银行	27,500.00	合盛硅业、西部合盛	2015.5.14-2020.11.30
	中信银行	19,980.00	西部合盛、合盛硅业	2017.8.16-2020.2.29
	乌鲁木齐银行	10,000.00	合盛硅业	2018.02.27-2021.02.27
鄯善 电业	中信银行	35,000.00	合盛硅业、鄯善电业、合 盛热电	2018.9.25-2023.9.30
	中信金融	33,333.33	合盛硅业	2018.3.16-2023.2.16
	安徽信成租赁	6,938.42	合盛硅业、西部合盛	2017.2.28-2020.4.20
	远东宏信租赁	5,055.71	鄯善硅业、合盛热电、西 部合盛、合盛硅业	2017.6.28-2021.12.30
鄯善能 源管理	安徽信成租赁	7,384.63	合盛硅业、西部合盛	2017.7.10-2020.9.25
合计		266,716.19		

注：部分借款为保证+抵押的担保形式。

（二）发行人未决诉讼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合盛硅业及控股子公司设计的金额较大（标的金额 500 万元以上）未决诉讼如下：

图表 6-53 合盛硅业及控股子公司为原告的案件情况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现状
合盛热电	福建龙净脱硫脱硝工程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请求移交竣工结算资料，判令被告赔偿损失及违约金共 951.88 万元	一审审理中
合盛热电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发电机厂	买卖合同纠纷	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因设备逾期交付和设备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共计 1,073.43 万元	一审审理中
合盛热电	上海电气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汽轮机厂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因设备逾期交付和设备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共计 736.46 万元	一审审理中
合盛热电	上海电气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请求判令被告退还设备改造款 556 万元并赔偿损失 4,410 万元	一审审理中
合盛热电	新疆中泰国信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请求判令被告将其所供的 2 号机组不达标脱硝催化剂进行更换，赔偿原告脱硝优化改造费 320 万元，2 号机停电损失 1249.19 万元，因使用不达标脱硝催化剂多缴纳的排污税 16.16 万元，脱硝催化剂检测费 10 万元及危险废物运输费 55.20 万元	一审审理中
鄯善能源管理	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冷却工程分公司、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南路支行	买卖合同纠纷	请求确认合同解除，判令被告返还已支付贷款及利息 3,370.76 万元、赔偿损失 1,170.60 万元	一审审理中
鄯善能源管理	上海巴微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请求确认合同解除，判令被告返还已支付贷款 1,103.2 万元及利息 162.92 万元、支付违约金 275.8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三）发行人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合盛硅业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五、发行人重大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合盛硅业目前无重大事项。

六、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一）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合盛硅业以固定资产做抵押取得的借款为人民币 178,936.38 万元，具体清单如下：

图表 6-54 合盛硅业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列表

单位：万元

抵押权人	借款余额	到期日	抵押物	抵押物价值
中国银行	8,500.00	2019-3-26	机器设备	28,774.13
浦发银行	22,000.00	2018-12-15	土地及房产	5,767.53
农业银行	6,300.00	2019-4-7	土地及房产	2,176.96
中信银行	4,000.00	2019-4-28	土地及房产	10,631.18
中国银行	8,000.00	2019-3-20	机器设备	7,443.74
中信银行	19,980.00	2019-9-6	机器设备	49,096.65
交通银行	27,500.00	2020-11-30	土地及房产、设备	102,072.44
中信银行	35,000.00	2023-9-25	土地、设备	38,540.66
中信金融租赁	33,333.33	2021-2-16	在建工程	43,404.92
安徽信成融资租赁	6,938.42	2020-9-25	在建工程	10,675.63
安徽信成融资租赁	7,384.63	2020-4-20	在建工程	11,199.25
合计	178,936.38			309,783.09

（二）资产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资产质押情况。

（三）受限货币资金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合盛硅业受限货币资金共计 10,672.19 万元，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所提供的货币质押。除此以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七、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合盛硅业不存在投资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的情况。合盛硅业存在将闲富资金投资理财保值增值情况。

图表 6-55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重大投资理财产品明细表

单位：万元

理财名称	交易目的	本金	预期收益率	到期日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新客专属） 固定持有期 JG402 期	保值增值	29,000	4.60%	2018-10-25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理财名称	交易目的	本金	预期收益率	到期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 18JG2206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值增值	10,000	3.75%	2018-11-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 18JG22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值增值	9,000	3.95%	2019-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 18JG2205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值增值	10,000	4.10%	2019-1-28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合盛硅业购买的理财产品尚在存续期，除上述理财产品外，无其他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八、海外投资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合盛硅业在无海外投资事项。

九、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除上报超短期融资券外，已获批 12 亿元公司债，尚未发行。除此之外，暂无其他公开发行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第七章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一、发行人历史主体评级情况

合盛硅业为首次上报交易商协会产品，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10月16日报告，给予合盛硅业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AA+。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情况

(一) 信用评级结论及表示所代表的涵义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从基础素质、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方面对合盛硅业进行综合分析，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

合盛硅业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主体评级报告

1、优势

(1) 规模及产业链优势。公司拥有工业硅和有机硅等硅基新材料生产能力，系国内硅基新材料行业中产业链最完整的企业之一。作为我国最大的工业硅生产商，截至2017年底公司拥有35.00万吨/年的工业硅生产能力，2017年公司工业硅产量为41.68万吨，占当期全国产量的比重超过18%；同期公司有机硅产量占我国有机硅总产量比重约为14%，产业规模优势显著。

(2) 生产成本低廉。公司工业硅生产基地位于新疆，当地硅石及煤炭资源丰富，原材料采购成本较低。同时，公司拥有自备电厂，较高的电力自给率使得公司在市场中拥有较强的竞争力。

(3) 盈利能力较强。近年来公司产业规模不断扩张，同时受益于产品价格的上升，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强。2015-2017年及2018年三季度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2.58亿元、6.62亿元、15.53亿元和22.93亿元。

(4) 融资渠道畅通。公司于2017年10月完成A股主板上市，资本实力得到增强，融资渠道进一步拓展。

2、关注

(1) 行业周期波动对公司盈利影响较大。硅产品市场具有行业周期性，公司盈利能力受硅产品价格波动影响较大。2018年四季度以来，有机硅产品价格大幅下跌，或将对公司未来盈利造成一定影响。

(2)投资规模较大。近年来公司在工业硅及自备电厂等项目方面保持了较大的投资规模。其中，公司40万吨/年工业硅已于2018年内投产，中诚信国际将对该项目未来的产能释放及下游销售情况保持关注。

三、资信情况

(一) 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2018年9月末，合盛硅业得到银行授信合计41.58亿元，已经使用额度27.24亿元，剩余授信额度为14.34亿元。

图表 7-1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合盛硅业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总额	已使用授信	未使用授信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20,000.00	13,482.50	6,517.50
2	中信银行嘉兴平湖支行	20,000.00	20,000.00	-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乍浦支行	17,500.00	8,500.00	9,000.00
4	交通银行嘉兴平湖支行	14,000.00	14,000.00	-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慈溪支行	22,000.00	22,000.00	-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慈溪支行长借	16,500.00	16,500.00	-
7	中国农业银行宁波慈溪市长河支行	22,700.00	22,700.00	-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 新区支行	20,000.00	10,640.00	9,360.00
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俶支行	10,000.00	8,000.00	2,000.00
10	招商银行杭州分行西兴支行	15,000.00	2,576.60	12,423.40
11	中国银行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3,000.00	5,000.00	8,000.00
12	新疆石河子农村合作银行	6,600.00	1,041.60	5,558.40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 业部	10,000.00	4,000.00	6,000.00
14	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30,000.00	23,500.00	6,500.00
1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湖路 支行	27,500.00	27,500.00	0.00
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8,000.00	8,000.00	0.00
17	新疆石河子农村合作银行	3,000.00	0.00	3,000.00
1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 业部	19,980.00	19,980.00	0.00
19	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10,000.00	0.00	10,000.00
20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西门支行	60,000.00	10,000.00	50,000.00
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 业部	50,000.00	35,000.00	15,000.00

合计	415,780.00	272,420.70	143,359.30
----	------------	------------	------------

2、债务违约记录

发行人多年来诚实守信,严格遵守银行结算纪律,按时归还银行借款本息和到期应付票据,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查询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100%,不存在逾期而未偿还的债务。

3、近三年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公司未发行过债务融资工具。具体情况详见“第六章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中“二、有息债务情况”的“(二)债务融资工具”。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合盛硅业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第九章 税项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税务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税务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投资者所缴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下面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投资者纳税依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应就有关事项咨询财税顾问，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一）增值税

根据 2016 年 3 月 24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金融企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的流转税由征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超短期融资券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超短期融资券利息计入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 1988 年 10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

但对超短期融资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的交易，《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尚未列举对其征收印花税。因此，截至本募集说明书之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超短期融资券而书立转让书据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超短期融资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率水平。

第十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披露下列有关信息。发行人信息披露时间不晚于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向市场公开披露的时间。

一、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公司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日前3个工作日，将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 1、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2、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期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
- 3、关于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律意见书；
- 4、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2017年度的审计报告及2018年1-9月财务报告
- 5、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的信息披露

（一）存续期内重大事件披露

公司在各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向市场公开披露可能影响超短期融资券投资者实现其债权的重大事项，包括：

1. 企业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的重大变化；
2. 企业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的重大变化；
3. 企业涉及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4. 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划转或报废；
5. 企业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6. 企业发生大额赔偿责任或因赔偿责任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难以消除的；
7. 企业发生超过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
8. 企业一次免除他人债务超过一定金额，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9. 企业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10. 企业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

程序、被责令关闭;

11. 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12. 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3. 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14. 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企业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15. 企业对外提供重大担保。

(二) 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公司在各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向市场定期公开披露以下信息:

- 1、每年4月30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
- 2、每年8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上半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 3、每年4月30日和10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 4、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时间不早于上一年度信息披露时间。

(三) 到期兑付前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日前5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布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公司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第十一章 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违约事件

如下列任何一项事件发生及继续，则投资者均可向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发出书面通知，表明应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在此情况下，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应依据本条款有关规定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有关事件在发行人或主承销商接获有关通知前已予以纠正的，则另作别论：

1、拖欠付款：拖欠超短期融资券本金或其中任何超短期融资券的任何到期应付利息；

2、解散：发行人于所有未赎回超短期融资券获赎回前解散或因其它原因不再存在。因获准重组引致的解散除外；

3、破产：发行人破产、全面无力偿债、拖欠到期应付款项、停止/暂停支付所有或大部份债务或终止经营其业务，或发行人根据《破产法》规定进入破产程序。

二、违约责任

1、发行人应履行按时、足额偿付到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的义务，不得提前或推迟偿还本金和支付利息。发行人如未履行超短期融资券还本付息义务或未按《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规定的时间支付相关费用，则按逾期金额每日0.21%承担违约责任。如双方出现争议且不能协商解决，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如果发行人未能按期向上海清算所指定的资金账户足额划付资金，上海清算所将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付息日或兑付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及时向投资人公告发行人的违约事实。

2、发行人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果由于发行人未披露、未及时披露或信息披露存在瑕疵而造成投资者实际损失，视为发行人违约。

3、发行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应当及时向投资者公告。

4、在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发生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即前一章所涉及的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所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予以公告或以有效的方式告知投资者，否则将承担违约责任。

5、发行人如在其重要资产或重大受益权上设置可能对发行人偿还本超短期融资券的能力构成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的任何形式的担保或第三方权益，或者发行人对其重要资产或重大受益权做出其他形式的处置，影响到偿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能力的，即构成违约，应限期改正，并提供充分有效的补救措施。

6、发行人违反上述条款即构成违约。如导致投资者蒙受经济损失，发行人有责

任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 应急事件

应急事件是指发行人突然出现的，可能导致超短期融资券不能按期、足额兑付，并可能影响到金融市场稳定的事件。

在各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单独或同时发生下列应急事件时，可以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

1、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公开发行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非公开发行债务；

2、发行人或发行人的高级管理层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且足以影响到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3、发行人发生超过净资产 10%以上重大损失（包括投资损失和经营性亏损），且足以影响到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4、发行人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5、发行人受到重大行政处分、罚款或涉及重大诉讼或司法强制执行等事件，且罚款、诉讼或强制执行的标的额较大，且足以影响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6、其他可能引起投资者重大损失的事件；应急事件发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应立即按照本章的约定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保障投资者权益，减小对债券市场的不利影响。

(二) 投资者保护应急管理预案的启动

投资者可以在发生上述突发事件时，向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建议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管理预案；或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发生突发事件后主动启动应急管理预案；也可在监管机构认为必要时要求启动应急管理预案。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启动应急管理预案后，可采取下列某项或多项措施保护债权：

1、公开披露有关事项；

2、召开持有人会议，商议债权保护有关事宜。

(三) 信息披露

在出现突发事件时，发行人将主动与主承销商、评级机构、监管机构、媒体等方面及时沟通，并通过指定媒体披露该事件。

突发事件发生时的信息披露工作包括：

1、跟踪事态发展进程，协助主承销商发布有关声明；

2、听取监管机构意见，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3、主动与评级机构互通情况，督促评级机构做好跟踪评级，并及时披露评级信息；

4、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处置方案，包括信用增级措施、提前偿还计划以及持有人会议决议等；

5、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其他有关声明。

（四）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大会是指在出现应急事件后，投资者为了维护债权利益而召开的会议。

1、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条件

主承销商作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自知悉该情形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拟定会议议案。

（1）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兑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

（2）发行人转移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或部分清偿义务；

（3）发行人变更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机构，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

（4）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被接管；

（5）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五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提议召开；

（6）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出现上述情形时，发行人应当及时告知召集人。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2、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两个工作日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2）会议时间和地点；

（3）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4）会议拟审议议题：议题属于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的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NAFMII 规程 0002）的相关规定。

（5）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他相关事宜；

(6) 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7) 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8) 委托事项。

召集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参会人员，并将议案提交至持有人会议审议。

3、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债权登记日向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申请查询本人当日的债券账务信息，并于会议召开日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或者通过出具书面授权书委托合格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

授权委托书需载明委托事项的授权权限。授权权限包括但不限于代理出席权、议案表决权、议案修正权、修正议案表决权。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信用增进机构等重要关联方应当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交易商协会派员列席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的出席律师由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担任。出席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密切跟踪持有人会议动向，并及时发表公开评级意见。

4、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代理人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发行人、发行人母公司、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等重要关联方没有表决权。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会议方可生效。持有人会议的议事程序和表决形式，除本募集说明书有规定外，由召集人规定。

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单独或合计持有该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可以提议修正议案，并提交会议审议。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

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在会议召开日后三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持有人会议表决日后，召集人应当对会议表决日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有份

额进行核对。表决日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的四分之三以上通过后生效。

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保证持有人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律师签名。

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 会议有效性；
- (3) 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召集人在会议表决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答复是否接受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

召集人应当及时将发行人答复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披露。召集人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日后七个工作日内将持有人会议相关材料送交易商协会备案。备案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持有人会议公告；
- (2) 持有人会议议案；
- (3) 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与人员以及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
- (4) 持有人会议记录；
- (5) 表决文件；
- (6) 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 (7) 发行人的答复（若持有人会议决议需发行人答复）；
- (8) 法律意见书。

持有人会议的会议记录、出席会议机构及人员的登记名册、授权委托书、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召集人保管，并至少保管至对应债务融资工具到期后五年。

5、对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应在发行人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四、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本债务融资工具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债务融资工具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召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债务融资工具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债务融资工具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五、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六、交叉保护条款

6.1 【触发情形】

发行人及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未能清偿到期应付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或境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或发行人未能清偿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利息；或发行人及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未能清偿到期应付的任何银行贷款（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贴现、委托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等《贷款通则》规定的银行发放的其他类贷款）本金或利息，单独或累计的总金额达到或超过人民币1亿元，或发行人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3%，以较低者为准。

6.2 【处置程序】

如果第 6.1 条中的触发情形发生，应立即启动如下保护机制：

（一）披露

6.2.1 第 6.1 条的触发情形发生时，发行人应在 2 个工作日内予以披露，并书面通知主承销商。

6.2.2 主承销商通过发行人告知以外的途径获悉发行人发生触发情形的，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在收到主承销商书面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确认并予以披露。发行人在 2 个工作日内未予书面确认的，视为发行人已经发生第 6.1 条触发情形，则直接适用 6.2.4—6.2.12 条中约定的救济与豁免机制。

6.2.3 发行人确认其未发生第 6.1 条触发情形，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任一持有人可以对上述确认结果持有异议，并在发行人披露确认结果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主承销商和发行人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发行人应在收到书面异议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聘请律师并就相关异议发表法律意见，确认是否发生第 6.1 条触发情形。发行人应在法律意见书出具后 1 个工作日内披露律师意见情况。

（二）宽限期

6.2.4 发行人在第 6.1 条的触发情形发生之后有 10 个工作日（不得超过 10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第 6.1 条中的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反约定，无需适用第 6.2.6—6.2.12 条中约定的救济与豁免机制，发行人应于足额偿还的次一工作日向市场披露。若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后未对第 6.1 条中的债务进行足额偿还的，发行人应于宽限期届满的次一工作日向市场披露。（如第 6.1 条触发情形项下的约定债务已设置宽限期，则本宽限期天数为 0 天）

6.2.5 宽限期内不设罚息，按照票面利率继续支付利息。

（三）救济与豁免机制

6.2.6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召集人（简称“召集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发行人第 6.1 条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应筹备召开持有人会议，如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后未对第 6.1 条中的债务进行足额偿还的，召集人应在宽限期届满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并在发布公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召开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

6.2.7 发行人可做出适当解释或提供救济方案，以获得持有人会议决议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约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对如下处理方案进行表决：

无条件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约定；

有条件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约定，即持有人会议可就以下救济措施进行表决，持有人会议的每项议案对应以下一项救济措施，持有人会议应就每项议案逐项表决。发行人应按持有人会议决议采取相应救济措施，则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约定：

（1）发行人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增加担保；

（2）发行人提高 50 BP 的票面利率（自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日的下一付息日起）。

6.2.8 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达到本期债

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 2/3 以上，并经过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 3/4 以上通过的，上述豁免的决议生效，并对发行人、其他未出席该持有人会议以及对该决议投票反对或弃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产生同等的法律约束力。发行人应无条件接受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持有人会议决议给予投资人多项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无条件全部接受，并于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_30_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法律手续（如有）。发行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的次一工作日披露其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给予投资人的相关救济措施及后续履行安排。

6.2.9 如果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未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 2/3 以上，视同未获得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应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的次一日立即到期应付。如果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均未得到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 3/4 以上通过，视同未获得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应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的次一日立即到期应付。发行人应于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关于其未获得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日立即到期应付的情况及后续安排。

6.2.10 持有人会议的见证律师应当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对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应当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决议。

6.2.11 持有人会议决议有条件豁免，但发行人未在_30_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法律手续或未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对应有效救济措施的，则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在办理法律手续期限届满后次一日或未执行有效救济措施次一日立即到期应付。

6.2.12 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持续监督监测发行人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履行给予投资人相关救济措施的情况。如果发行人未在_30_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法律手续或未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对应有效救济措施，召集人应当在上述情况发生后的次一工作日披露相关情况，发行人应在其办理法律手续期限届满后次一工作日或未执行有效救济措施次一工作日披露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立即到期应付的情况及后续安排。

七、事先承诺条款

7.1【事先承诺事项】

7.1.1（财务指标承诺）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发行人应确保，在发行人的合并财务报表项下，每季度末的财务指标符合以下要求：未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与未偿还银行贷款（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贴现、委托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等《贷款通则》规定的银行发放的其他类贷款）余额的比例不超过__50__%。

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应按季度进行监测。

如果未满足上述约定的任一财务指标要求，则触发第 7.2 条约定的保护机制。

如果发行人未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规定的应当披露财务报表截止日后的两个月内披露财务报表，视为违反上述财务指标承诺，触发第 7.2 条约定的保护机制。

7.2 【处置程序】

如果发行人违反第 7.1 条中的承诺情形，应立即启动如下保护机制：

（一）披露

7.2.1 第 7.1 条的触发情形发生时，发行人应在 2 个工作日内予以披露，并书面通知主承销商。

7.2.2 主承销商通过发行人告知以外的途径获悉发行人发生触发情形的，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在收到主承销商书面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确认并予以披露。发行人在 2 个工作日内未予书面确认的，视为发行人已经发生第 7.1 条触发情形，则直接适用 7.2.4—7.2.12 条中约定的救济与豁免机制。

7.2.3 发行人确认其未发生第 7.1 条触发情形，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任一持有人可以对上述确认结果持有异议，并在发行人披露确认结果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主承销商和发行人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发行人应在收到书面异议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聘请律师并就相关异议发表法律意见，确认是否发生第 7.1 条触发情形。发行人应在法律意见书出具后 1 个工作日内披露律师意见情况。

（二）宽限期

7.2.4 发行人在发生第 7.1 条触发情形之后有__10__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恢复至约定的承诺情形，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反承诺，无需适用第 7.2.6—7.2.12 条中约定的救济与豁免机制，发行人应于恢复至约定承诺情形的次一工作日向市场披露。若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后未恢复至约定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应于宽限期届满的次一工作日向市场披露。

7.2.5 宽限期内不设罚息，按照票面利率继续支付利息。

（三）救济与豁免机制

7.2.6 召集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发行人第 7.1 条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应筹备召开持有人会议，如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后未恢复至约定的承诺情形，召集人应在宽限期届满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并在发布公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召开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

7.2.7 发行人可做出适当解释或提供救济方案，以获得持有人会议决议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承诺。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对如下处理方案进行表决：

无条件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承诺；

有条件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约定，即持有人会议可就以下救济措施进行表决，持有人会议的每项议案对应以下一项救济措施，持有人会议应就每项议案逐项表决。发行人应按持有人会议决议采取相应救济措施，则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约定：

（1）发行人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增加担保；

（2）发行人提高__50_BP 的票面利率（自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日的下一付息日起）。

7.2.8 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 2/3 以上，并经过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 3/4 以上通过的，上述豁免的决议生效，并对发行人、其他未出席该持有人会议以及对该决议投票反对或弃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产生同等的法律约束力。发行人应无条件接受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持有人会议决议给予投资人多项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无条件全部接受，并于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__30_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法律手续（如有）。发行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的次一工作日披露其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给予投资人的相关救济措施及后续履行安排。

7.2.9 如果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未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 2/3 以上，视同未获得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应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的次一日立即到期应付。如果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均未得到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 3/4 以上通过，视同未获得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应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的次一日立即到期应付。发行人应于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关于其未获得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日立即到期应付的情况及后续安排。

7.2.10 持有人会议的见证律师应当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对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应当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决议。

7.2.11 持有人会议决议有条件豁免，但发行人未在__30_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法律手续或未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对应有效救济措施的，则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在办理法律手续期限届满后次一日或未执行有效救济措施次一日立即到期应付。

7.2.12 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持续监督监测发行人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履行给予投资人相关救济措施的情况。如果发行人未在_30_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法律手续或未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执行对应有效救济措施，召集人应当在上述情况发生后的次一工作日披露相关情况，发行人应在其办理法律手续期限届满后次一工作日或未执行有效救济措施次一工作日披露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立即到期应付的情况及后续安排。

八、控制权变更条款

8.1 【触发情形】

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企业实际情况，根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在法律意见书中认定和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确认，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罗立国。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出现下列情形：

1、控制权变更情形

- (1) 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 (2) 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2、且在上述控制权变更情形发生之日起半年内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1) 信用评级级别下调；
- (2) 信用评级展望调为负面。

8.2 【处置程序】

如果第 8.1 条中的触发情形发生，应立即启动如下保护机制（救济机制）：

8.2.1 发行人应在下列事项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及时向市场发布投资者回

售公告，包括回售登记的方式、期限、价格、行权日等事项，主承销商应协助发行人进行债券回售登记（回售登记期限不应超过 10 天）。投资者可选择继续持有或回售债券，若选择回售的，应在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以票面价值 101% 的价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

- （1）董事会、监事会或者其他有权决策机构就控制权变更事项形成决议时；
- （2）有关股权转让完成交割时。

8.2.2 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该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回售登记期内与主承销商联系并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作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并接受上述调整。

8.2.3 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应及时筹措资金，保证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结束后一个自然月内兑付完毕，并按照票面利率支付该部分债务融资工具的应计及未付利息。

第十二章 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乍浦镇雅山西路 530 号
法定代表人：罗立国
联系电话：0573-85622507
传真：0573-89179085
联系人：张雅聪

二、主承销商及其他承销机构

（一）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东方文化大厦中信银行11层投资银行部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联系人：刘海平
电话：010-89937968
传真：010-85230122

（二）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北京东路689号东银大厦17楼
法定代表人：高国富
联系人：王俊
电话：021-61614356
传真：021-63604215

（三）分销商

名称：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中民时代广场B座25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郭丹丹

电话: 0755-23838680
传真: 0755-25832467-2910

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 牛锡明
联系人: 陈宇
电话: 021-38579230
传真: 021-68870216

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 董文标
联系人: 金璇
电话: 010-58560666-8778
传真: 010-58560742

名称: 招商银行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建红
联系人: 杨佳木
电话: 021-20625866
传真: 021-58421192

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
地址: 北京市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 唐双宁
联系人: 崔勳雅
电话: 010-63639397
传真: 010-63639520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 万建华
联系人: 聂聪

电话：010-59312831
传真：010-59312892

名称：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常州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联系人：阮洁琼
电话：021-20333395
传真：021-50498839

名称：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地址：深圳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联系人：杜冠妍
电话：010-66299586
传真：0755-8240156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李晗
电话：010-66595011
传真：010-66594337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12层
负责人：顾耘
经办律师：李攀峰、魏栋梁
联系电话：021-20511000
传真：021-20511999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负责人：傅芳芳
联系人：李德勇、费方华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五、信用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注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12 层
法定代表人：凌则提
联系人：刘英爱
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六、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33-34层
法定代表人：谢众
联系人：发行岗
电话：021-63326662
传真：021-63326661

七、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技术支持机构：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发行人与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都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关于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接受注册通知书
- 2、发行人股东、董事会同意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决议
- 3、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4、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近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报
表
- 5、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期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中诚信）
- 6、关于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律意见
书
- 7、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查询地址

（一）发行人

名称：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嘉兴市乍浦镇雅山西路 530 号

法定代表人：罗立国

联系人：张雅聪

联系电话：0573-85622507

传真：0573-89179085

（二）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东方文化大厦中信银行11层投资银行部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联系人：刘海平

电话：010-89937968

传真：010-85230157

邮政编码：100027

（三）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北京东路689号东银大厦17楼
法定代表人：高国富
联系人：王俊
电话：021-61614356
传真：021-63604215
邮政编码：200001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下载本募集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以下无正文）

附表 有关计算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	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总资产周转率	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总资产利润率	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期初总资产/2+期末总资产/2)
净资产利润率	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期初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2+期末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计×100%
EBITDA 利息倍数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利息支出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100%
EBITDA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长期债务	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
短期债务	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票据+其他流动负债
全部债务	长期债务+短期债务
固定资产合计	固定资产净额+工程物资+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及其他资产合计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其他长期资产
产品销售率	年新增产品销售量/年新增产品产量×100%

(此页无正文,为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盖章页)



2019 年 04 月 04 日